



广东辉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反馈稿)

主办券商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

##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

### 1、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5年6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70.21%、79.28%、74.37%，维持在较高水平，存在一定的偿债风险。公司对银行短期借款存在一定程度的依赖，较多地运用了财务杠杆支撑自身的发展。如公司无法通过其它渠道获得经营所需资金，公司业务的进一步发展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受到不利影响。

### 2、流动资金不足的风险

公司采购注塑机时为全款出机，而客户付款方式大多采用分期付款，分期期限在半年到一年之间，资金压力形成循环，这种循环必须建立在良性的基础上才能保证资金周转正常。目前公司相对行业大型生产商规模偏小，抗风险能力相对薄弱，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5年6月30日，流动比率分别为0.79、0.39、0.55，速动比率分别为0.23、0.12、0.33，公司流动资金不充足，若公司不能持续获取足够的利润和现金流入，则可能导致无法如期偿还银行短期借款的本息。

### 3、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实际控制人蔡汉光、蔡沛铤、陈少芸、陈春燕四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合计控制公司80.00%的股份，其中，蔡汉光、蔡沛铤分别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及副董事长兼副总经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人事、财务管理均具有控制权。公司已制定了适合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防止控股股东利用控制权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进行不当控制。若公司实际控制人蔡汉光、蔡沛铤利用其对公司的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或其他方式对公司的经营、投资、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对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产生不利影响，存在因股权集中及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带来的风险。

#### 4、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风险

目前公司已经建立了一套比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但由于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的规范化时间不长,内控制度在执行过程中难免会遇到一些偏差,仍需要在实践中检验,这也会对公司治理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控制执行不到位、公司治理不善而给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的风险。

#### 5、补办房产证的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拥有汕头市澄海区金鸿公路东侧澄国用(变)用第2006073号(2015年9月17日改为澄国用(变)用第2015058号)、澄国用(变)用第2010116号土地使用证,该两块土地上建有建筑物约29329.66平方米,包括冷库及附属楼、北侧厂房、东侧宿舍楼及仓库、沿金鸿公路边办公楼。除冷库及其附属楼已取得澄字第2000211726号房产证外,其余建筑物的房产证相关手续正在办理之中:北侧厂房及东侧宿舍楼及仓库正在办理相关结算及相关竣工验收手续,取得验收合格后即可办理产权证;沿金鸿公路边办公楼还未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但公司正积极采取整改措施,争取及时办证。未取得产权证的房屋不存在完全无法办理的问题,补办事项正在进展之中,公司正在积极完善相关产权证书取得手续,补办房产证具有较大的可行性、可预期。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已经采取如下措施:

##### ①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

2015年9月18日,公司控股股东广东新辉源投资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蔡汉光、蔡沛钿签署了《关于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的建筑物相关厨房风险及拆(搬)迁等全部费用的声明》,主要声明内容如下:

“承诺人承诺将无条件及不可撤销的承担位于澄国用(变)用第2006073号土地及澄国用(变)用第2010116号土地使用证上尚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的建筑物因被有关主管部门认定为违反相关法律规定而被要求公司承担的罚款、拆除(或搬迁)等责任,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均由承诺人承担。该建筑物被要求拆除而导致公司财产的损失,由承诺人以现金形式向广东辉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予以全额补偿。”

②公司已安排专人负责上述房屋产权证的办理,加强与汕头市澄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汕头市澄海区国土资源局的沟通,加快产权证办理速度。

## 6、市场竞争风险

从整体上看，注塑机行业在中国属于完全竞争性行业，规模普遍比较小，国内注塑机行业生产厂商集中度较低，中低端产品竞争激烈。未来市场竞争的加剧可能会限制本公司销售规模的增长速度，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和行业地位。倘若公司未能准确判断行业发展的市场动态及发展趋势，及时进行技术升级及业务模式创新，伴随着其他中小企业的不断发展壮大和国外厂商加速在中国设厂的本土化经营，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风险将会加大。

## 7、技术人才缺失的风险

公司长期销售全球销量领先的注塑机厂商震雄集团的产品，以及注塑机、机械手及周边配套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随着我国注塑机行业的快速发展，业内的人才竞争日益激烈，技术人员的技术水平与研发能力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综合体现，能否维持技术人员队伍的稳定，并不断吸引优秀技术人员加盟，关系到公司能否保持经营的稳定性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随着公司规模扩大、市场地位提高，人才短缺将成为制约公司快速发展的因素之一。

## 8、供应商相对单一的风险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6月，公司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同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88.76%、92.64%、96.05%，集中度高。其中，公司各期向震雄营销(深圳)有限公司的采购金额都最大，占比分别为83.18%、79.52%、79.49%，采购内容为震雄系列注塑机。如果客户订单指明购买该供应商的机器，而供应商因意外事件出现停产、经营困难、交付能力下降等情形，公司需要调整供应商，这将会在短期内对公司的采购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

## 目 录

声 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目 录.....	6
释 义.....	8
<b>第一节 基本情况</b> .....	10
一、公司基本情况 .....	10
二、股票挂牌情况 .....	10
三、公司股权结构 .....	12
四、公司成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	15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21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技术人员 .....	21
七、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	25
八、相关机构情况 .....	26
<b>第二节 公司业务</b> .....	28
一、主营业务产品及服务 .....	28
二、公司组织结构和主要生产、服务的流程 .....	33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资源情况 .....	44
四、业务基本情况 .....	49
五、公司商业模式 .....	59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	64
七、公司的竞争地位 .....	70
<b>第三节 公司治理</b> .....	73
一、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情况 .....	73
二、公司法人治理制度运行情况 .....	73
三、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	79
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80
五、公司独立性情况 .....	81
六、同业竞争 .....	82
七、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外担保、资金占用情况以及所采取的措施 ...	86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	88
<b>第四节 公司财务</b> .....	<b>92</b>
一、财务报表 .....	92
二、审计意见 .....	98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98
四、报告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	126
五、报告期内盈利情况 .....	134
六、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	145
七、公司主要负债情况 .....	158
八、股东权益情况 .....	162
九、现金流量变动情况分析 .....	163
十、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会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财务情况 .....	165
十一、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	165
十二、需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175
十三、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	176
十四、股利分配和最近两年一期利润分配情况 .....	176
十五、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	177
十六、报告期内公司纳税情况 .....	180
<b>第五节 有关声明</b> .....	<b>181</b>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	181
二、主办券商声明 .....	182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	183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	184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	185
<b>第六节 附件</b> .....	<b>186</b>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186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186
三、法律意见书 .....	186
四、公司章程 .....	186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186

## 释 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上下文另有解释或说明外，下列使用的简称分别代表如下全称或含义：

简 称	全称或含义
公司/股份公司	广东辉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辉源有限	广东辉源机械有限公司
恒源冷链	汕头恒源冷链仓储有限公司
新辉源投资	广东新辉源投资有限公司
本次挂牌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股转公司，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律意见书	《广东瀚宇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辉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法律意见书》
元	人民币元
报告期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6 月份会计报表报告期
《公开转让说明书》	辉源股份为本次挂牌制作的《公开转让说明书》
《审计报告》	瑞华所出具的瑞华审字 [2015] 48230014号《审计报告》
《公司章程》	辉源股份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
《公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合同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业务规则》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标准指引》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

中国	中华人民共和国
瀚宇	广东瀚宇律师事务所
瀚宇律师	广东瀚宇律师事务所经办律师
主办券商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瑞华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亚洲资产评估	亚洲（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金马塑料	汕头市澄海区金马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兴信融资担保	广东兴信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兴信小额贷款	汕头市澄海区兴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海隆水产	汕头市海隆水产有限公司
辉源电子科技	江西省瑞金市辉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辉源科技	香港辉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奥维实业	东莞市奥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巴斯顿	宁波巴斯顿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
股东大会	辉源股份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董事会	辉源股份公司董事/董事会
监事/监事会	辉源股份公司监事/监事会

##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广东辉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4,8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蔡汉光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1年12月21日
股份公司变更日期:	2015年9月2日
住所:	汕头市澄海区凤翔东港路5巷敬老院旁
邮政编码:	515800
董事会秘书	王梦轩
联系电话:	13692062662
传真:	0754-86712377
电子信箱:	1134379128@qq.com
所属行业:	批发业(代码F51)
经营范围:	货运经营;制造、加工:注塑机、自动化设备、包装机械、机械设备、塑料玩具、塑胶制品、工艺品、电子元件、电路板、五金制品、毛绒玩具;销售:自动注塑机及零配件、化工原料(危险化学品除外)、机械设备、建筑材料、工业电器;机械设备的代理、收购;水产品、肉类及果蔬的初级加工;仓库租赁;冷链物流配送;仓储服务;电子商务服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5007341340327
主营业务	注塑机及周边配套设备的销售、研发和生产

### 二、股票挂牌情况

#### (一) 股票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1.00元
股票总量:	<b>48,000,000股</b>
挂牌日期:	<b>【】年【】月【】日</b>
挂牌后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自愿锁定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四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以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一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公司实际控制人蔡汉光、蔡沛钿在公司分别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副董事长和副总经理，依照《公司章程》第二十四条、《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二人在公司任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离职后一年内不得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依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蔡汉光、蔡沛钿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股东陈春燕、陈少芸未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所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

广东新辉源投资有限公司作为蔡汉光、蔡沛钿实际控制的公司，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依照实际控制人蔡汉光、蔡沛钿间接持股的标准进行限售。

截至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股份公司成立尚未满一年，公司发起人股份不得转让。法人股东广东佳奇投资有限公司不受转让限制。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股东对其所持有的股份未做出其他自愿锁定的承诺，全体股东所持公司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公司股东本次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股东在公司 任职情况	挂牌时可转让的 股份数量(股)
1	陈春燕	2,150,000	4.48	—	716,666
2	陈少芸	2,250,000	4.69	—	750,000
3	广东佳奇投资有限公司	9,600,000	20.00	—	9,600,000
	合计	14,000,000	29.17	—	11,066,666

### (三) 股票转让方式

2015年9月17日，经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公司股票转让采用协议转让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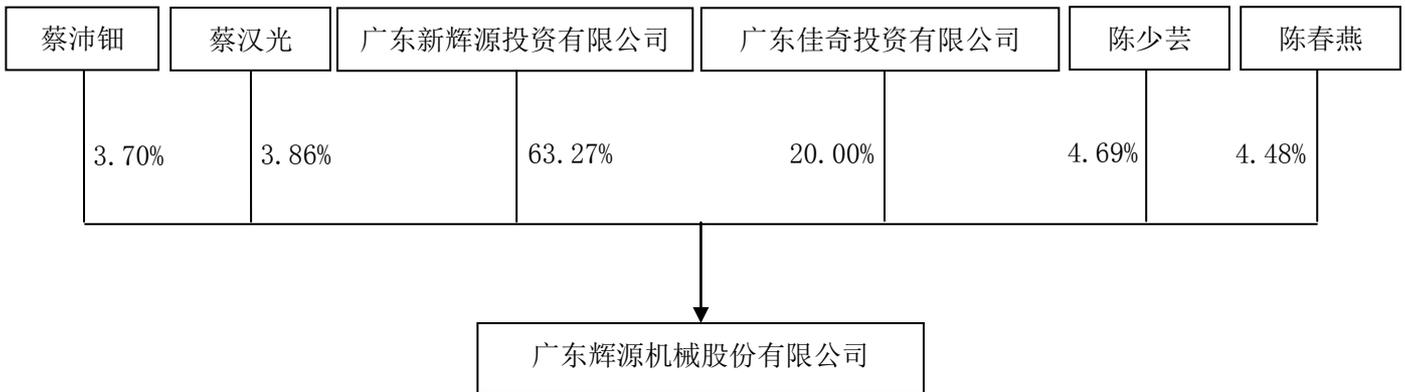
## 三、公司股权结构

### (一) 公司股权结构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蔡汉光	1,853,000	3.86
2	蔡沛钿	1,778,200	3.70
3	陈春燕	2,150,000	4.48
4	陈少芸	2,250,000	4.69
5	广东新辉源投资有限公司	30,368,800	63.27
6	广东佳奇投资有限公司	9,600,000	20.00
	合计	48,000,000	100.00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 （二）公司主要股东情况

### 1、控股股东的认定及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广东新辉源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63.27% 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新辉源投资，成立于 2015 年 6 月 29 日，目前持有注册号为 440583000058859 的《营业执照》，住所：汕头市澄海区东港路辉源有限公司厂房第二层；法定代表人：蔡汉光；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 万元；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营业期限：自 2015 年 6 月 29 始长期有效；经营范围：对制造业、商业、物流业、仓储业、农业、娱乐业、房地产业、建筑业、旅游业、酒店业、餐饮业、金融业、广告业、文化教育也的投资；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商品信息咨询及服务；市场策划；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新辉源投资股权结构为：蔡汉光持股 51%，蔡沛钿持股 49%。

### 2、实际控制人的认定及基本情况

（1）辉源股份实际控制人为蔡汉光、蔡沛钿、陈少芸、陈春燕四名自然人，认定实际控制人理由如下：首先，蔡汉光通过直接、间接方式共持有公司 36.13% 股份，蔡沛钿通过直接、间接方式共持有公司 34.70% 股份，二人共计持股 70.83%；其次，二人自公司设立以来一直担任辉源有限及辉源股份总经理、监事等主要经营管理职务，在历次股东大会中均表达了一致意见，对辉源股份形成了稳定的共同控制关系；并且，蔡汉光、蔡沛钿及广东新辉源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一致行

动协议书》，为一致行动人。蔡汉光与陈春燕为夫妇，蔡沛钿与陈少芸为夫妇。陈春燕对蔡汉光、陈少芸对蔡沛钿的决策有重大影响，陈春燕、陈少芸持股比例虽然较低，但血缘、夫妻是最直接证明是一致行动人的依据。因此将蔡汉光、蔡沛钿、陈春燕、陈少芸认定为辉源股份的实际控制人，共计持股 80.00%。

(2) 蔡汉光：男，1969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2001 年 12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广东辉源机械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2009 年 4 月至今，任汕头市澄海区兴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9 年 11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广东兴信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2012 年 10 月至今，任汕头市海隆水产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2015 年 6 月至今，任广东新辉源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2015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任期三年。

蔡沛钿：男，1963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2001 年 12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广东辉源机械有限公司监事；2007 年至 2015 年 8 月任东莞市奥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2015 年 8 月至今任东莞市奥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2010 年至 2015 年 8 月任江西省瑞金市辉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2013 年 9 月至 2014 年 5 月任宁波巴斯顿机械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5 年 6 月至今，广东新辉源投资有限公司董事；2015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陈春燕：女，1970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高中学历，2011 年 3 月至今，任广东辉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采购助理一职。

陈少芸：女，1963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高中学历。2011 年 3 月至今，任广东辉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行政助理一职。

### 3、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变更情况

自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控股股东由蔡汉光变更为广东新辉源投资有限公司，目前新辉源投资持有公司 63.27% 股份，新辉源的股权结构为：蔡汉光持股 51%，蔡沛钿持股 49%。

最近两年，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4、其他持有公司股份前十及5%以上的股东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广东佳奇投资有限公司	9,600,000	20.00
合计		9,600,000	20.00

佳奇投资成立于2014年4月17日，目前持有注册号为440583000045806的《营业执照》；住所：汕头市澄海区莱美路北与秀夫路西交界处金秀商住楼一层3号；法定代表人：陈晓铿；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营业期限：自2014年4月17日始长期有效；经营范围：对工业、商业、农业、娱乐业、房地产业、建筑业、旅游业、酒店业、餐饮业、金融业、制造业、广告业、文化教育业的投资；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商品信息咨询及服务；市场策划；电子商务；国内贸易；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佳奇投资股权结构为：陈晓铿持股90%，黄文华持股10%。

#### （三）持有的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持有公司的股份均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情形。

#### （四）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目前，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蔡汉光、蔡沛钿二人系公司控股股东新辉源投资的实际控制人；股东蔡汉光、蔡沛钿、陈春燕、陈少芸、新辉源投资为一致行动人；蔡汉光与陈春燕是夫妻关系；蔡沛钿与陈少芸是夫妻关系。除此之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四、公司成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广东辉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系由广东辉源机械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公司及其前身的设立、变更等历史沿革情况如下：

#### 1、有限公司的设立

澄海市辉源机械贸易有限公司，系辉源有限前身，2001年12月4日，经澄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预先核准通知书，颁发名称核准[2001]第121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预先核准澄海市辉源机械贸易有限公司名称。

2001年12月11日，经澄海市丰业会计师事务所澄丰会内验(2001)第283号验资报告，截至2001年12月10日，辉源有限收到股东投入资本人民币55万元，其中实收资本55万元，均为货币资金。注册资金全部到位。

2001年12月21日经汕头市澄海区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核准成立，颁发注册号为440583200094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名称为澄海市辉源机械贸易有限公司，注册资金55万，公司注册地址：澄海市凤翔东港路5巷。

澄海市辉源机械贸易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	股权比例(%)
1	蔡汉光	27.50	50.00
2	蔡沛钿	27.50	50.00
合计		55.00	100.00

## 2、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变更（第一次增资）

2005年4月10日，辉源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将公司注册资本由55万元增资至555万元；其中，蔡汉光投入资本从原27.5万元增加至282.5万元，所占股权比例由50%，变更为50.90%，蔡沛钿投入资本从原27.5万元增加至272.5万元，所占股权比例由50%，变更为49.10%。上述新增后投资均为货币资金。会议根据上述变更事项对公司章程进行修改，通过了公司章程修正案。

2005年4月12日，经汕头市中联建会计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汕中联建验[2005]5号验资报告，截止2005年4月11日，辉源有限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500万元，其中蔡汉光缴纳255万元，蔡沛钿缴纳245万元，双方均为货币出资。上述投入资本占新增注册资本100%，注册资金全部到位。

2005年04月28日，汕头市澄海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广东辉源机械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并于同日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出资情况变更后，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	股权比例(%)
1	蔡汉光	282.50	50.90
2	蔡沛钿	272.50	49.10
合计		555.00	100.00

### 3、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变更（第二次增资）

2010年12月9日，辉源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公司注册资本由555万元新增为1355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股东蔡汉光和蔡沛钿认缴，蔡汉光新增出资408.55万元，总出资691.05万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51%；蔡沛钿新增出资391.45万元，总出资663.95万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49%。会议根据上述变更事项对公司章程进行修改，通过了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0年12月17日，广东省中联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粤中联建验[2010]81号《验资报告》载明截止2010年12月17日，辉源有限收到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800万元，双方均以货币出资。其中蔡汉光认缴新增注册资本408.55万元，蔡沛钿认缴新增注册资本391.45万元。上述投入资本占新增注册资本100%，注册资金全部到位。

2010年12月17日，汕头市澄海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辉源有限新增注册资本变更并下发了注册号为44058300000865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出资情况变更后，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	股权比例(%)
1	蔡汉光	691.05	51.00
2	蔡沛钿	663.95	49.00
合计		1,355.00	100.00

### 4、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变更（第三次增资）

2013年7月1日，辉源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1355万元增资至2355万元。会议根据上述变更事项对公司章程进行修改，通过了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3年7月2日，广东省中联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粤中联建验[2013]59号《验资报告》载明截止2013年7月2日止，辉源机械有限公司收到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1,000万元，新增资本以货币出资。其中蔡汉光认缴新增注册资本510万元，蔡沛钿认缴新增注册资本490万元。上述投入资本占新增注册资本100%，注册资金全部到位。

2013年7月2日，汕头市澄海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澄海核变通内字[2013]1300209542号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辉源有限注册资本的变更。

本次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出资情况变更后，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	股权比例(%)
1	蔡汉光	1,201.05	51.00
2	蔡沛钿	1,153.95	49.00
合计		2,355.00	100.00

#### 5、有限公司第四次股权变更

2015年3月30日，辉源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吸收合并汕头恒源冷链仓储有限公司（详细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合并后存续公司注册资本由2355万元增资至2855万元，其中蔡汉光以货币出资1456.05万元，占注册资本51%，蔡沛钿以货币出资1398.95万元，占注册资本49%。

2015年6月17日，汕头市澄海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澄海核变通内字[2015]第1500142681号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辉源有限注册资本的变更。

本次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出资情况变更后，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	股权比例(%)
1	蔡汉光	1,456.05	51.00
2	蔡沛钿	1,398.95	49.00
合计		2,855.00	100.00

#### 6、有限公司第五次股权变更（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5年6月30日，辉源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新增股东1人，新增股东为广东新辉源投资有限公司；同意股东蔡汉光将公司注册资本45.55%转让给新辉源投资，股东蔡沛钿将占公司注册资本43.77%转让给新辉源投资。其他股东均同意放弃对上述股权的优先购买权；公司出资由蔡汉光认缴155.55万元，蔡沛钿认缴149.45万元，新辉源投资认缴2550万元，上述出资均以货币出资。会议根据上述变更事项对公司章程进行修改，通过了公司章程修正案。同日，蔡汉光与新辉源投资签订了《股权转让合同》，合同约定蔡汉光将其持有的辉源有限45.55%的股权共1,300.50万元出资额以1,300.5万元转让给新辉源投资，蔡汉光转让股权后，新辉源投资承担原股权所有的权利和应承担的义务。同日，蔡沛钿与新辉源投资签订了《股权转让合同》，合同约定蔡沛钿将其持有的辉源有限43.77%的股权共1,249.50万元出资额以1,249.50万元转让给新辉源投资。

2015年6月30日，汕头市澄海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澄海核变通内字[2015]第1500153979号《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辉源有限的股东变更。

本次股权转让后，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	股权比例(%)
1	蔡汉光	155.55	5.45
2	蔡沛钿	149.45	5.23
3	新辉源投资有限公司	2,550.00	89.32
合计		2,855.00	100.00

## 7、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8月5日，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瑞华审字[2015]48230014号《审计报告》，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人民币34,545,496.84元。

2015年8月10日，亚洲（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京亚评报字[2015]第088号《资产评估报告》，以2015年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辉源有限净资产评估值为5,456.47万元。

2015年8月10日，公司发起人蔡汉光先生、蔡沛钿先生、广东新辉源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广东辉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书》。2015年8月28日，经辉源股份创立大会批准，以经审计确认的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的净资产额人民币34,545,496.84元，按1.016:1的比例折合为股份公司股份34,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整体变更为广东辉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其余人民币545,496.84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5年8月28日，辉源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以发起设立的方式将辉源有限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原辉源有限登记在册的股东作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

2015年8月31日，瑞华出具瑞华验字（2015）第48230008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5年8月28日止，辉源股份（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3,400万元，各股东均以辉源股份（筹）经审计确认的净资产出资，辉源股份的注册资本已足额缴纳。

2015年9月2日，经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股份公司领取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5007341340327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3,4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蔡汉光。

辉源有限整体变更后，各发起人股东持股数、占总股本比例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出资比例（%）
1	蔡汉光	1,853,000	5.45
2	蔡沛钿	1,778,200	5.23
3	广东新辉源投资有限公司	30,368,800	89.32
合计		34,000,000	100.00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2015年3月30日颁布《关于个人非货币性资产投资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41号）相关规定，辉源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过程中，法人股东不需缴纳企业所得税，自然人股东应按照“财产转让所得”项目依法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并在应税行为的次月15日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纳税。纳税人一次性缴税有困难的，可合理确定分期缴纳计划并报主管税务机关备案后，自发生上述应税行为之日起不超过5个公历年度内（含）分期缴纳个人所得税。

主办券商认为：辉源股份公司改制时相关股东个人所得税尚未缴纳且公司亦未代扣代缴，但公司股东已向主管税务机关备案并作出合理有效的书面承诺，对本次挂牌不构成实质性障碍。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公司税务风险的承诺：“本人蔡汉光、蔡沛钿、广东新辉源投资有限公司，作为广东辉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作出如下承诺：若广东辉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因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前的税务事项收到主管税务机关等部门追缴、处罚等，本人作为广东辉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以现金方式及时、无条件、全额承担应补交的税款及/或因此产生的所有的相关费用。如因整体变更事项被税务机关认为需要缴纳个人所得税的，本人保证并敦促其他股东以自有资金自行申报缴纳，同时承担连带责任。”

## 8、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5年9月17日，辉源股份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同意广东佳奇投资有限公司、陈春燕、陈少芸以每股2元的价格向公司增资，增资方式为货币。其中佳奇投资支付增资款人民币1,920万元，陈春燕支付增资款人民币430万元，陈少芸支付增资款人民币450万元，签署增资款合计2,800万元，1,4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1,4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5年9月18日，经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股份公司领取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5007341340327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4,8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蔡汉光。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蔡汉光	1,853,000	3.86
2	蔡沛钿	1,778,200	3.70
3	陈春燕	2,150,000	4.48
4	陈少芸	2,250,000	4.69
5	广东新辉源投资有限公司	30,368,800	63.27
6	广东佳奇投资有限公司	9,600,000	20.00
合计		48,000,000	100.00

##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以下重大资产重组情况：辉源有限吸收合并汕头恒源冷链仓储有限公司，此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辉源有限将持有的广东兴信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30%的股权以3,060万元转让予股东蔡沛钿之子蔡勇。

上述资产重组具体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十一、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情况”之“（二）关联方交易事项”。

##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技术人员

### （一）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 1、董事会成员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名，本届董事会自2015年8月起任期三年，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所任职务	任职期间
蔡汉光	董事长、总经理	2015年8月至2018年8月
蔡沛钿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2015年8月至2018年8月
陈晓铨	董事	2015年8月至2018年8月
陈兴翔	董事	2015年8月至2018年8月
王梦轩	董事、董事会秘书、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2015年8月至2018年8月

董事会成员简历如下：

(1) 蔡汉光：男，1969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毕业。2001年12月至2015年7月任广东辉源机械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2009年4月至今，任汕头市澄海区兴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9年11月至2015年6月，任广东兴信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2012年10月至今，任汕头市海隆水产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2015年6月至今，任广东新辉源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2015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任期三年。

(2) 蔡沛钿：男，1963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毕业。2001年12月至2015年7月任广东辉源机械有限公司监事；2007年至2015年8月任东莞市奥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2015年8月至今任东莞市奥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2010年至2015年8月任江西省瑞金市辉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2013年9月至2014年5月任宁波巴斯顿机械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6月至今，任广东新辉源投资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8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3) 陈晓铨：男，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2002年12月至2005年任广东佳奇塑胶有限公司监事；2005年至2015年3月任广东佳奇塑胶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4年4月至今任广东佳奇塑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4月至今任广东佳奇教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4) 陈兴翔：女，1982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2001年5月至2002年8月，任汕头市协华科技有限公司连锁店店长，并负责粤东区域首推电子产品进驻超市的项目推进。2002年10月至2012年12月，任广东辉源机械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3年1月至2015年6月，任汕头恒源冷链仓储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5) 王梦轩：男，1975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96年至2000年在澄海市审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2000年至2005年在汕头市丰业会计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2005年至2015年在广东省中联建会计师事务所

务所从事审计工作，任部门经理；2015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任期三年。

## 2、监事会成员

本公司监事会成员共3人，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所任职位	任职期间
王乐堃	监事	2015年8月至2018年8月
陈少群	监事会主席	2015年8月至2018年8月
黄建筹	职工代表监事	2015年8月至2018年8月

监事会成员简历如下：

(1) 王乐堃：男，1980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2000年至2003年就读于湖北省襄樊学院；2004年至2006年就职于澄海骅威集团经理助理；2006年至2009年就职创嘉玩具工艺商行经理；2009年至今任广东辉源机械有限公司仓储物流部经理；2015年8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2) 陈少群：男，1978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专学历。1997年至1998年任职芳涛模具厂技术员；1998年至1999年任澄海注塑加工厂厂长；1999年至2005年任广东辉源机械有限公司二手设备主管；2005年至2008年任广东辉源机械有限公司客户部主管；2008年至今任广东辉源机械有限公司客户部经理；2015年8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3) 黄建筹：男，1982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技毕业。1996年至1999年就读于澄海隆侨中学；1999年至2001年就读汕头高级技工学校；2002年今年就职广东辉源机械有限公司区域销售经理；2015年8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

## 3、高级管理人员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3人，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位	任职期间
蔡汉光	董事长、总经理	2015年8月至2018年8月
蔡沛钿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2015年8月至2018年8月
王梦轩	董事、董事会秘书、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2015年8月至2018年8月

(1) 蔡汉光先生的简历参见上述董事的简历。

(2) 蔡沛钿先生的简历参见上述董事的简历。

(3) 王梦轩先生的简历参见上述董事的简历。

#### 4、核心技术人员及持股情况

公司现有核心技术人员 2 名，包括蔡沛钿、李立功。蔡沛钿的简历见本节之“董事会成员简介”。

李立功，男，1978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专毕业。2003 年 3 月至 2004 年 11 月，在金通实业有限公司设计部，参与研发涂布机、复合机、分切机等，同时负责加工工艺的编制工作。2004 年 11 月至 2011 年 3 月，在广东辉源机械有限公司设计部，参与研发了热室压铸机、冷室压铸机及注塑机周边设备冷水机、干燥机、混色机、吸料机等。2009 年 8 月至 2014 年 3 月，在广东辉源机械有限公司设计部，研发了推杆式混双色注塑机、双螺杆式混双色注塑机并取得相关专利。2014 年 3 月至今，在广东辉源机械有限公司设计部，正在研发多色螺杆式混色注塑机。

蔡沛钿先生直接持有辉源股份 3.70% 股份，并通过新辉源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31.00% 股份，共计持有 34.70% 股份；李立功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

### 1、直接持股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说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蔡汉光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1,853,000	3.86
2	蔡沛钿	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1,778,200	3.70
3	陈春燕	蔡汉光配偶	2,150,000	4.48
4	陈少芸	蔡沛钿配偶	2,250,000	4.69

蔡汉光先生及其夫人陈春燕女士、蔡沛钿先生及其夫人陈少芸女士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或被冻结情况，亦不存在其他有争议的情况。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 2、间接持股情况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以间接的方式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间接持股数量(股)	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有方式
1	蔡汉光	董事长、总经理	15,488,100	32.27	持股新辉源 51%
2	蔡沛钿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14,880,700	31.00	持股新辉源 49%
3	陈晓铨	董事	8,640,000	18.00	持股佳奇投资 90%

蔡汉光先生、蔡沛钿先生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或被冻结情况，亦不存在其他有争议的情况。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未间接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 七、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财务指标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元)	134,782,140.36	126,498,321.92	87,637,752.20
股东权益合计(元)	34,545,496.84	26,216,645.85	26,107,998.1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 股东权益合计(元)	34,545,496.84	26,216,645.85	26,107,998.18
每股净资产(元)	1.21	1.11	1.1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 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21	1.11	1.11
资产负债率	74.37%	79.28%	70.21%
流动比率(倍)	0.55	0.39	0.79
速动比率(倍)	0.33	0.12	0.23
财务指标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元)	34,361,744.26	41,908,453.77	52,751,893.00
净利润(元)	3,307,253.87	25,810.05	218,417.5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 东的净利润(元)	3,307,253.87	25,810.05	218,417.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净利润(元)	805,098.16	-36,810.77	213,022.4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 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的净利润(元)	805,098.16	-36,810.77	213,022.47
毛利率(%)	12.08	11.86	10.68
净资产收益率(%)	11.87	0.10	1.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 资产收益率(%)	2.89	-0.14	1.0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b>0.14</b>	0.001	0.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b>0.14</b>	0.001	0.0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12	5.87	8.02
存货周转率（次）	2.44	3.39	8.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660,007.72	-3,137,193.05	-15,347,083.17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b>-0.58</b>	<b>-0.13</b>	<b>-0.83</b>

注：上表中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为：

$$1、\text{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left( E_0 + \frac{NP}{2} + \frac{E_i \times M_i}{M_0} - \frac{E_j \times M_j}{M_0} \pm \frac{E_k \times M_k}{M_0} \right)$$

其中： $P_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3、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 八、相关机构情况

### （一）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陶永泽
住所：	贵州省贵阳市中华北路 216 号华创大厦
项目小组负责人：	何永平
项目小组其他成员：	李想、宋彩霞
电话：	0851-8652634
传真：	0851-6856537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广东瀚宇律师事务所
机构负责人:	张正乾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60 号财富广场 A 座 20 层 A-K
签字律师:	杨晓云、彭京
电话:	400-016-400
传真:	0755-33368787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机构负责人:	杨剑涛、顾仁荣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2 号楼 4 层
签字会计师:	杨轶彬、肖铁青
电话:	010-88219191
传真:	010-88210558

**(四) 资产评估机构**

机构名称:	亚洲（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机构负责人:	瞿建华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08 号 1 号楼 13 层
签字资产评估师:	欧阳春竹、谌友良
电话:	010-62104306
传真:	010-62105108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六) 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晓嘉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主营业务产品及服务

#### （一）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注塑机、机械手及周边配套设备的销售、研发、生产，冷链物流配送和仓储服务。公司致力于制造及销售“高质量、低损耗”产品，产品广泛应用于玩具、家用电器、电脑及周边零件产业、日常家居产业、汽车产业、医疗及包装产业等。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规定，公司属于“批发业”（行业代码：F51）。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属于批发业（F51）下的“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代码：F5179）。公司主要从事注塑机及其周边设备的销售，属于专用设备的批发行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中的分类标准，公司属于批发业（F51）中的“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代码：F5179）。**

公司的经营范围：货运经营；制造、加工：注塑机、自动化设备、包装机械、机械设备、塑料玩具、塑胶制品、工艺品、电子元件、电路板、五金制品、毛绒玩具；销售：自动注塑机及零配件、化工原料（危险化学品除外）、机械设备、建筑材料、工业电器；机械设备的代理、收购；水产品、肉类及果蔬的初级加工；仓库租赁；冷链物流配送；仓储服务；电子商务服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展开经营活动。）

#### （二）主营产品及服务

公司的主要产品及服务包括：注塑机、压铸机、辅机、配件以及第三方冷链仓储物流服务等。

公司主要产品及性能特点如下：

##### 1、注塑机

注塑机又名注射成型机或注射机，分为立式、卧式、全电式。它是将热塑性塑料或热固性塑料利用塑料成型模具制成各种形状的塑料制品的主要成型设备。注塑机能加热塑料，对熔融塑料施加高压，使其射出而充满模具型腔。注塑机具有一次成型外型复杂、尺寸精确或带有金属嵌件的质地密致的塑料制品的能力，被广泛应用于国防、机电、汽车、交通运输、建材、包装、农业、文教卫生及人们日常生活各个领域。

公司销售的注塑机分为两类，第一类为辉源机械自己研发、生产的注塑成型机，包括辉源自产混双色注塑成型机、辉源自产混双色多功能注塑成型机。

序号	类别	机型	产品外观	特点
1	辉源自产混双色注塑成型机	VM55-2C		混双色注塑机是公司 2009 年最新产品之一，适合精密、微型、混双色产品的生产需求，特别针对塑料花产品有独特的优势；其高性能的电脑控制器，不仅具有简单的故障检出及辅助操作功能，同时客户可根据实际生产需要通过注塑机与电脑联网，通过对注塑车间、注塑机等生产数据的实时采集与信息数据的分析，对车间生产状态和注塑机生产情况的实时监控，实现提高资源利用率、车间操作的可见度、透明度以及增强管理有效性等目的。
2	辉源自产混双色多功能注塑成型机	VM100-2CS		混双色多功能注塑机是公司自行研发新产品，其控制器采用高性能电脑，界面更加人性化，参数设置方便快捷，同时客户可根据实际生产需要通过注塑机与电脑联网，实际更高效、低耗、优质的先进注塑生产运作管理。该机型具有响应速度快、工作噪音及电磁辐射低、控制精度高、抗干扰能力强等特点。油路上更是以独有的设计，使两个独立的平行螺杆相互配合、协调工作，从而满足多样的混双色产品的生产。

公司的第二类注塑机销售，是根据客户的订单需求，向震雄集团、宁波巴斯顿机械科技有限公司采购震雄系列、巴斯顿系列注塑机并向客户销售，主要包括以下产品：

序号	类别	机型	产品外观	特点
1	震雄注塑机捷霸 AI 系列	JM98-AI~ JM228-AI (变量或伺服)		采用高性能 Ai-02 智能联网计算机控制器,符合 JIS 各类检验标准。具智能故障检出及辅助操作功能,整机耗电量低,油路经世界级欧日专家精心调节优化,开锁模周期时间更快,动作更精密准确,是注塑厂家最高效益的合作伙伴。伺服驱动注塑机集合了震雄成熟的注塑机制作经验再配置高效伺服电机油泵系统,实现了节能环保、高响应速度、高重复精度、可靠耐用等优点。让客户以最低的成本换取最大的利润,加强竞争能力。
2	震雄注塑机易霸 V 系列	EM80-V~ EM560-V (变量或伺服)		EM-V 系列是震雄集团推出的省电、智能注塑机,以变量泵作为标准配置,油路经欧日权威专家全面优化,省电效果至为明显。射胶部分采用大油泵电机组,提高射胶速率的同时,螺杆更采用快速、高效分离型设计,更适应高转速作业,使生产周期大幅缩短,并有效地提高产品质量。速度快、效率高,EM-V 系列将给用家带来巨大的经济效益。集合了震雄成熟的节能注塑机制作经验,再配置第二代高效伺服电机油泵系统,采用德国原装进口的高效内齿轮泵,实现了节能环保、高响应速度、高重复精度、可靠耐用及宁静等优点。让客户以最低成本换最大的利润,加强竞争力。
3	震雄注塑机捷霸 C <sup>2</sup> 系列	JM268C <sup>2</sup> ~ JM568C <sup>2</sup> (变量或伺服)		捷霸 C <sup>2</sup> 省电注塑机以变量泵作为标准配置,进行全面的油路优化,省电效果更为明显。射胶部份采用较大油泵电机组,提高射胶速率,螺杆采用快速、高效分离型适应高转速,从而整机的生产周期大幅缩短,提高产品质量,速度快效率高,给用家带来更大的经济效益。捷霸 C <sup>2</sup> 伺服注塑机保持了整机的传统优势,并融入先进的实用性模块,使整机菜单更加优异和人性化,强劲的动力系统,刚性结构的增加,整机性能及机械结构稳定性得到最大程度的保障。同时,油路系统的优化,减少了循环压力的耗损。

4	震雄大型注塑机捷霸 C <sup>3</sup> 系列	JM650C <sup>3</sup> ~ JM3000C <sup>3</sup> (变量或伺服)		<p>捷霸 C<sup>3</sup> 大型省电注塑机系列，锁模力由 650 吨至 3000 吨，适用于注塑大型制品，如汽车部件、工业用周转箱、大型家庭用品及家具等。固定板和活动板均采用有限元应力分析设计优化，配合超大的导柱内径与容模量，可以确保机械的强度和刚性组合式油泵设计，使油路功能变的多样化，亦提供了同步动作及先进省电注塑功能。德国/日本制造全电子控制比例省电装置，不但具备卓越省电特性，且有更佳的比例速度及比例压力，与标准定量泵相比，可节省 40%-50% 或以上的耗电量。</p> <p>捷霸 C<sup>3</sup> 伺服注塑机集合了震雄成熟的大型注塑机制作经验再配合高效伺服电机油泵系统，采用德国原装进口的高效内齿轮泵，实现了节能环保、高响应速度、高重复精度、可靠耐用及宁静等优点。让客户以最低成本换最大的利润，加强竞争力。</p>
5	震雄双物料系列	JM168DM~ JM368DM(含伺服)		<p>整机采用模块化、组合化设计，两套独立的比例压力流量(带流量位置反馈)控制系统，分别控制两组射台，提高重复精度，改善产品质量。双向 180 度转盘采用进口伺服电机驱动，配套进口高性能、耐用滚柱轴承，并由液压定位锁保证位置精确，重复精度高，延长模具寿命。转盘冷却水连接装置，冷却水可以方便地从分水器连接，避免缠绕。两套独立的射台及两组独立的顶出机构，按产品要求的射胶量定制，可以生产两种不同的塑料物料组成的制品，提高产品附加值。转盘转动时与模板不接触，锁模程序只有在确认转盘及液压定位锁准确到位、安全门关闭后方能运作，保证人身及模具安全。转盘由两轴承支承，辅助承载模具重量，保证转盘转动精度。</p>
6	震雄二板大型注塑机超霸系列	SM700-TP~ SM6500-TP		<p>SUPERMASTER 超霸伺服驱动二板大型注塑机系列，是震雄集团结合丰富之成型经验及欧日顶尖注塑专家，经三年时间精心研制而成，是国内首部成功开发并推出市场的真正二板大型注塑机。拥有多项自主开发的国际专利创新技术，赋予此革命性产品无可比拟的优良性价比，是真正高节能、高精度的大型注塑方案。</p>
7	巴斯顿 BTW 系列注塑成型机	BTW1000-S ~ BTW2600-S		<p>巴斯顿 BTW 伺服系列注塑机采用高速精密微电脑控制器，人性化操作界面，高速 CPU，线上曲线检测功能及中央网络联线管理，丰富的 SPC 品质管理界面，欧美名牌液压元件配以差动式油路设计，保证锁模快捷、平稳、低噪、缩短成型周期，提高生产效率。该机注要部件采用有限元进行刚性分析，优化的模板设计方案。采用大容模空间及超长四方模板设计，使得机器的适用范围更加广泛，同时为客户创造最佳的利润。</p>

## 2、压铸机

公司2005年开发并生产辉源压铸机，适合生产锌合金等压铸制品，该产品广泛应用于玩具及五金制品的制造。

序号	类别	机型	产品外观	特点
1	压铸机	DCT-90~ DCT-170		DCT 系列压铸机压铸系统采用活塞式高压氮气储能设计，保证在射料的瞬间，液压系统产生足够的速度和强大的推力；同时又能对电脑的控制信号做出准确的反应，以实现射料过程的精细调节。料壶和高温坩埚采用特种钢材铸造，最大限度地防止合金熔液的腐蚀；功能强大的电脑控制系统，可支持实现无线网络的管理和控制。

### 3、辅机

注塑成型机辅助设备是注塑成型机的得力助手，在不同程度上提高了注塑效率。辅机包括机械手、干燥机、模温机、破碎机、冷水机、混色机等。其中，注塑成型机用机械手是为注塑成型生产自动化专门配备的智能装备产品，可以通过自动化控制使其按照预定要求输送制品或操持工具，进行生产操作；干燥机是利用热能降低物料水分的机械设备，用于对原料进行干燥操作，从而达到原料快速烘干的效果；模温机可使模具预热时间减少，成品表面质量提升及可完全自动化生产，提高模具寿命；冷水机可准确控制各种塑料加工之模温，缩短啤塑周期，保证产品质量的稳定。

序号	类别	机型	产品外观	特点
1	辉源自产 迷你横走式机械手	HY-M650IDM		辉源 HY-M 迷你横走式机械手适用于 50T~250T 的卧式注塑成型机成品取出，手臂有单截式、双截式两种。采用进口气动元件和高刚性线形滑轨，经久耐用；变频马达或 AC 伺服马达横行驱动，速度快而稳，耐磨耗，寿命长。
2	辉源自产 斜臂单臂机械手	HY-TR650ID		辉源 HY-TR 斜臂单臂机械手适用于 50T~350T 的卧式注塑成型机，用于两板模的成品和水口取出，成品取出。采用进口气动元件和高刚性线形滑轨，经久耐用，采用高强度铝合金型材，具有小而轻、震动少、精度高的特点。

3	辉源辅机	工业冷水机		工业冷水机主要适用于塑胶工业，可以精确的控制塑胶成形模具温度以缩短成型周期，加速产品定形；也适用于冷却各种液压机以稳定的保持其工作油温；还可用于电镀业、食品业、电子业及漂染业等其他行业。
4	辉源辅机	模温机		水式模温机主要用于模具的恒温与加热，也适用于有同样工况需求的其它领域，使用普通的自来水为媒介，通过高压环境下水的沸点升高这一特性，可使水温高达一定温度，并利用水的低粘滞性，达到快速升温、恒温的热交换效果。
5	辉源辅机	料斗式干燥机		料斗干燥机是干燥塑胶原料最有效且最经济的机型，可以干燥因包装、运送或回收而潮湿的原料。直结式的设计特点适合于直接安装在塑胶成型机上进行干燥，既快速又节省空间。这种上吹式的热风干燥机能提供的装料量为 25~400 公斤，共分为八种机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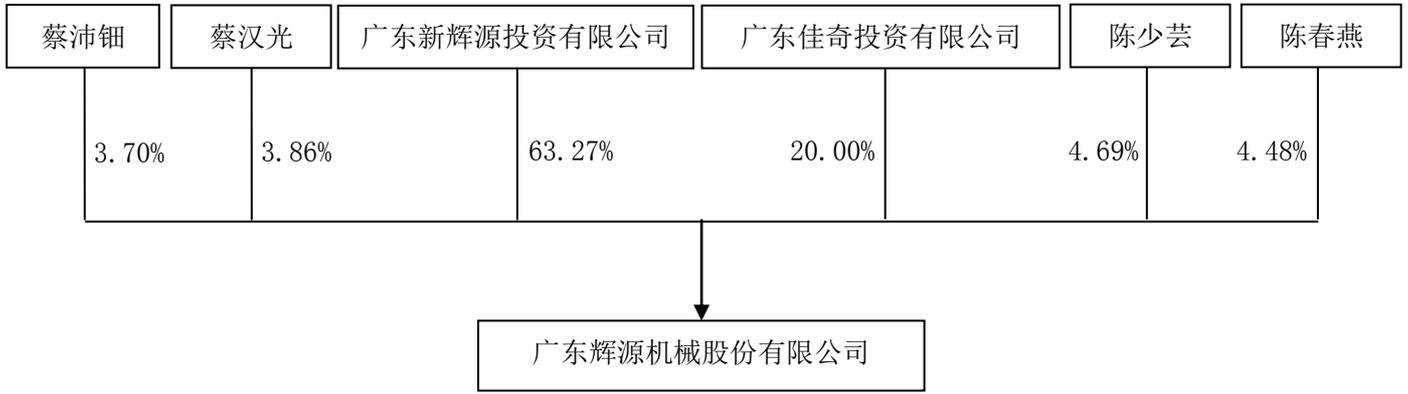
#### 4、冷链仓储物流服务

察觉到冷链行业的巨大前景，2013 年股东蔡汉光在公司原有机电板块研发制造、销售的基础上，开始筹划投资恒源冷链项目。经过 18 个月建设，恒源冷链 2015 年 6 月试运营，为客户提供了冷冻仓储、门到门、点到点的运输、分销和配送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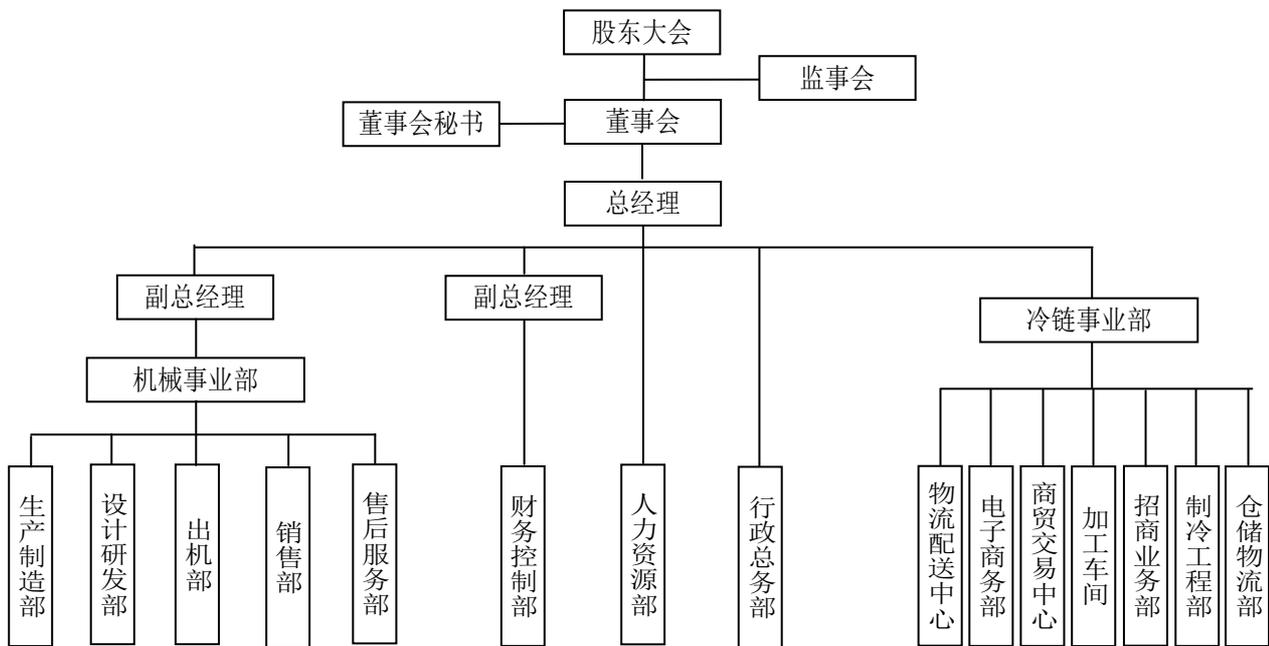
该项目主营业务是第三方冷链仓储物流服务，包括运输、仓储、装卸等，这类服务是公司服务体系的基础。涵盖高、中端的进口冷冻水产品、冷冻肉制品、速冻食品、奶制品、红酒、巧克力及雪糕等冷冻冷藏商品的储存及物流配送，为客户提供一站式综合冷链物流服务，通过高水准的冷藏仓储服务与高水准的冷藏配送服务的结合，为客户提供更加多样化的物流解决方案。

## 二、公司组织结构和主要生产、服务的流程

### （一）外部组织结构图



## (二) 内部组织架构及部门职责



## 公司各部门的主要职责：

部门	职责内容
财务控制部	1、负责制定企业财务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 2、配合协助企业年度目标的制订与分解，编制并下达企业的财务计划，编制并上报企业年度财务预算。 3、负责企业的财务管理、资金筹集、调拨和融通，制定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合理控制使用资金。 4、负责企业的资产管理、债权债务的管理工作，参与企业的各项投资管理。 5、负责企业年度财务决算工作，审核、编制上级有关财务报表，并进行综合分析。 6、负责公司各种费用单据的审核；购销合同的审核，盖章工作。 7、负责对各部门的成本费用进行预测，计划，核算，分析和考核，监督各部门降低消耗，节约费用，提高经济效益。 8、负责公司每月工资的核算，发放工作。 9、负责月底销售成本的结转，收入、费用、成本结转入本期利润以及利润的提成。 10、负责对外报税及账务处理。 11、负责上级领导交待的其他事项。
人力资源部	1、负责根据各部门的年度人事需求，制定年度招聘计划，实施招聘工作，安排好入职人员的工作。 2、负责根据公司各部门的培训需求，制定培训计划，进行统筹安排的工作。 3、负责拟定公司组织及其职能，主持确定各部门机构、编制、岗位、人员及其职责。 4、负责建立公司合理的薪酬体系。 5、建立内外部沟通渠道和公共关系，协调处理劳动争议，建立和谐的劳资关系。 6、负责主持人力资源的录用、任免、调动、晋升、辞退。 7、上级领导交待的其它事项。
行政总务部	1、负责协助部门领导制定工作计划，起草文件、报告、总结规划、决定、及以公司名义发出的行政公文。 2、负责做好公司各部门的考核、监督及协调工作，督促检查各部门工作计划的落实情况与规章制度的执行情况。 3、负责公司日常用品及办公用品的采购、领用、发放、使用、保管工作。 4、负责组织员工业余活动及公司重大庆典活动。 5、负责公司环境卫生，食堂管理，消防安全管理、车辆管理的协调工作。 6、上级领导交待的其他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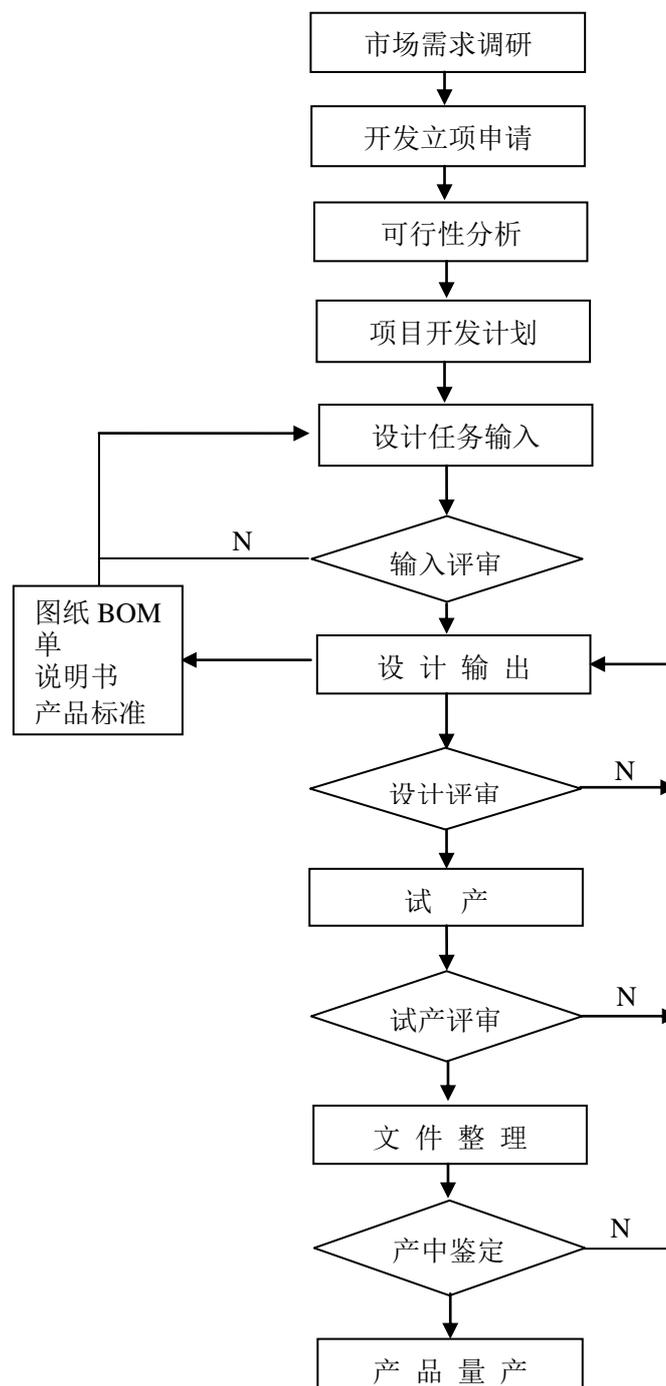
机械事业部	生产制造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负责公司双色机、注塑机的生产以及注塑机的局部改动工作。</li> <li>2、负责按时按量地完成市场部出机的工作要求。</li> <li>3、负责完成所有注塑机的出厂，采购零配件，加工车间制造零配件的检验。</li> <li>4、负责根据各部门的需求进行机械的维修工作。</li> <li>5、负责根据下单要求进行各种生产及检验工作。</li> <li>6、负责对生产部所有员工的工作表现进行考核以及加班工时的审核。</li> <li>7、负责上级领导交待的其他事项。</li> </ol>
	设计研发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负责提出研发项目，做好立项，设计，改良工作。</li> <li>2、负责协助维修部提供图纸，维修系统的调试和指导工作。</li> <li>3、负责生产部生产图纸的提供，并根据生产中的问题进行图纸修改入档工作。</li> <li>4、负责上级领导交待的其他事项。</li> </ol>
	出机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负责根据市场部的销售订单安排出机的各项事务的处理。</li> <li>2、负责销售出机随机配件的确认工作。</li> <li>3、负责跟踪机台到达客户方的工作。</li> <li>4、上级领导交待的其他事项。</li> </ol>
	销售部 (粤、福建、重庆、四川)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负责整体销售运作，按计划有效地、并有效率地完成销售部的使命。</li> <li>2、负责注塑机、辅机设备月、季、年的各项销售指标的完成。</li> <li>3、负责各区域销售费用的预算，审核与监控。</li> <li>4、负责跟进销售货款及时回收，对于呆帐和坏帐，采取合理并有效的解决措施。</li> <li>5、负责销售市场一线信息的及时收集、分析与反馈，并根据市场变化规律及时调整销售策略，对销售预测的真实、准确、及时、有效负全责。</li> <li>6、完成上级领导交待的其他事务。</li> </ol>
	售后服务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负责为客户服务，领导整个售后部工作人员，快速及时高质量地做好客户的维修工作。</li> <li>2、负责及时与震雄工业园维修部、铸造部、电子部及仓库联系沟通，解决所出现的困难，零配件的到位问题。</li> <li>3、负责实现公司配件销售目标。</li> <li>4、负责对驻外办事处的日常管理工作。</li> <li>5、负责控制部门的费用。</li> <li>6、完成上级领导交待的其他事务。</li> </ol>
冷链事业部	物流配送中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负责全公司物流配送管理工作计划与资金预算的制定、审批与实施。</li> <li>2、负责物流系统的设计、调整、管理，包括货物储存、加工、运输调拨工作。</li> <li>3、负责处理配送过程中的突发事件，收集、受理、处理客户对配送车组人员的投诉。</li> <li>4、负责调派配送车辆，合理安排运力。</li> <li>5、负责车辆的维修、保养及交通事故的处理。</li> <li>6、负责配送人员、车辆、货物、货款等安全管理与检查。</li> <li>7、完成上级领导交待的其他事务。</li> </ol>

电子商务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负责各电商渠道的整体运营。</li> <li>负责完成公司制定的业绩目标，规划提升公司的知名度和影响力。</li> <li>负责制定营销战略规划和网络广告的投放，并做好营销费用的预算和数据统计分析。</li> <li>负责挖掘客户需求，对客户体验进行优化，包括网店装修、编辑等提出优化方案和改进建议。</li> <li>负责熟悉各大电商的各类活动，跟进各大电商的各种官方推广活动的执行。</li> <li>完成上级领导交待的其他事务。</li> </ol>
商贸交易中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负责市场开发、策划以及相关工作。</li> <li>负责及时掌握国内外市场动态。定期分析市场动向，特点和发展趋势。拟订贸易业务发展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计划，报上级审批后组织实施。</li> <li>负责密切联系各种类型的客户，了解市场供求情况。客户意向和需求，充分利用公司现有资源优势去开拓市场和客源。</li> <li>负责拟编和控制月、季、年度的贸易预算。</li> <li>负责协调与各部门的工作关系，合理及时安排生产和运输。</li> <li>完成上级领导交待的其他事务。</li> </ol>
加工车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负责完成公司制定的加工任务。</li> <li>负责对加工工序及处理的优化，提高加工车间的工作效率和加工效果。</li> <li>负责协调好与相关部门的配合工作。</li> <li>负责加工产品的质量保证。</li> <li>完成上级领导交待的其他事务。</li> </ol>
招商业务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制定招商业务部经营目标，完成招商业务部的招商管理工作。</li> <li>负责公司制定的业务决策、方针、制度、并跟进业务目标计划的达成。</li> <li>负责建立与客户、合作伙伴间顺畅的沟通渠道。</li> <li>掌握市场动态，及时进行应对准备策略。</li> <li>负责依据市场状况和公司发展宗旨，对本行业市场信息及业务进行整合。</li> <li>完成上级领导交待的其他事务。</li> </ol>
制冷工程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负责控制制冷机组及制冷设备的正常运转。</li> <li>负责制冷设备的日常检修和维护的工作，确保设备的安全运转。</li> <li>负责控制冷库达到公司规定的温度指标。</li> <li>负责建立并管理好技术档案，做好维修保养和零配件更换的记录。</li> <li>协调好与相关部门的配合工作。</li> <li>完成上级领导交待的其他事务。</li> </ol>
仓储物流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负责入库与出库工作的协调安排，确保货物的存放和摆放的准备。</li> <li>负责完备各种收、发、存凭证，完备仓库物资台帐和台帐管理工作，保障帐、物、卡相符合。</li> <li>负责做好冷库的安全管理工作，定期检查库房的结霜情况并及时进行处理。</li> <li>负责同公司各职能部门及相关供应商沟通与协调。</li> <li>仓库物资的定期盘查和安全防护，做好每月一次的库存盘点。</li> <li>完成上级领导交待的其他事务。</li> </o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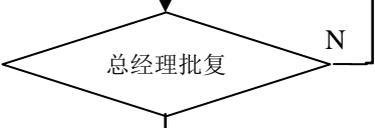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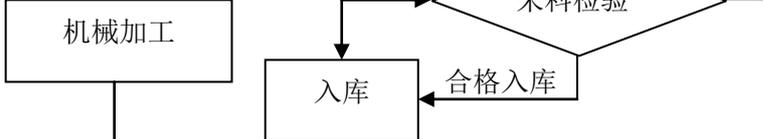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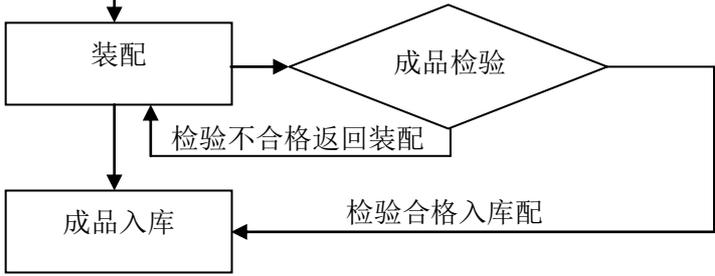
### （三）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 1、新产品研发流程

公司设计研发部主要承担公司产品的研发和设计工作，并对前瞻性的技术进行研究和储备。在前期市场需求调研后，进行开发立项申请、制定可行性分析，提交项目开发计划，经审核通过后进入设计流程。通过设计评审和试产评审的新产品才会进行量产。公司产品设计开发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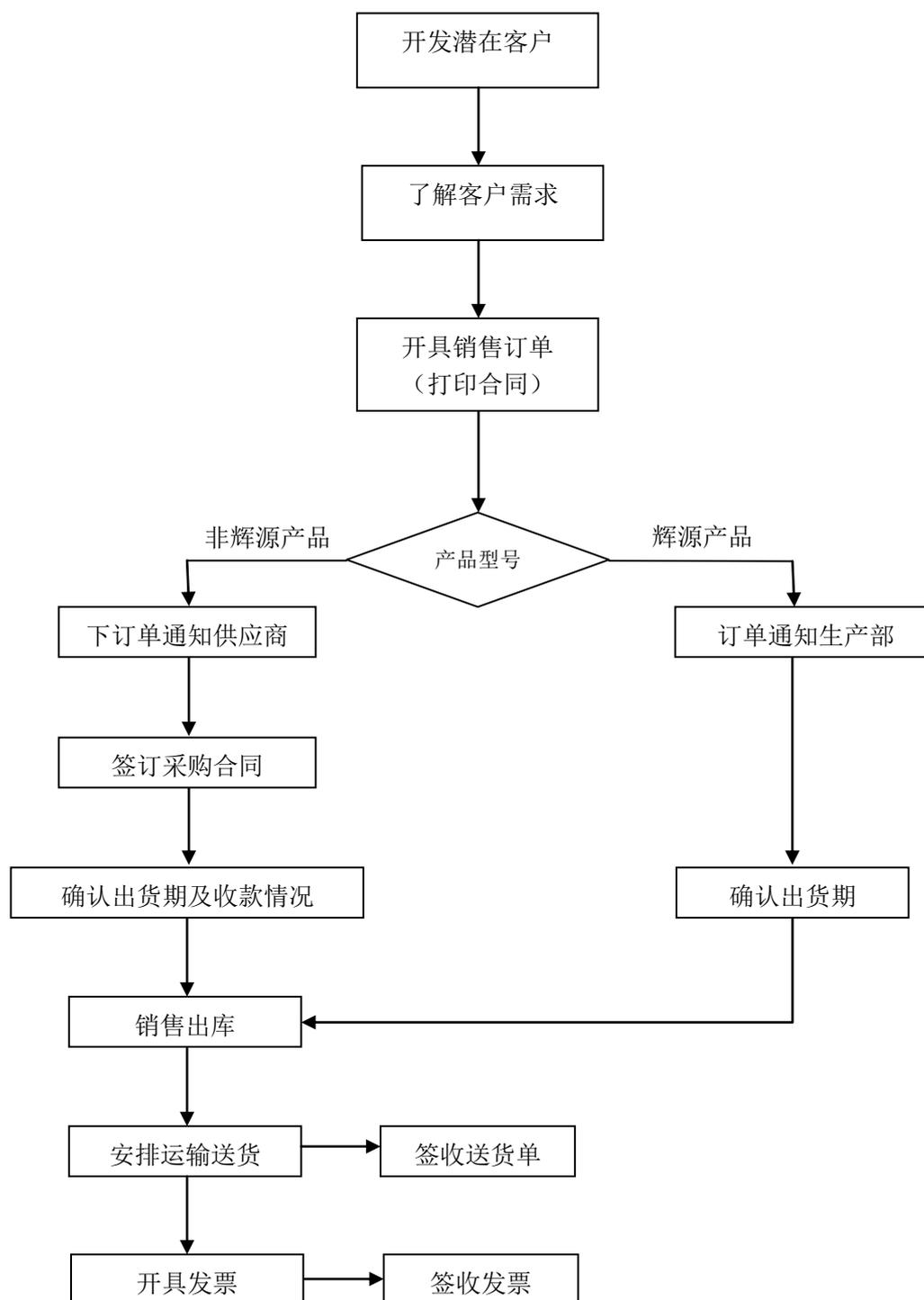


## 2、产品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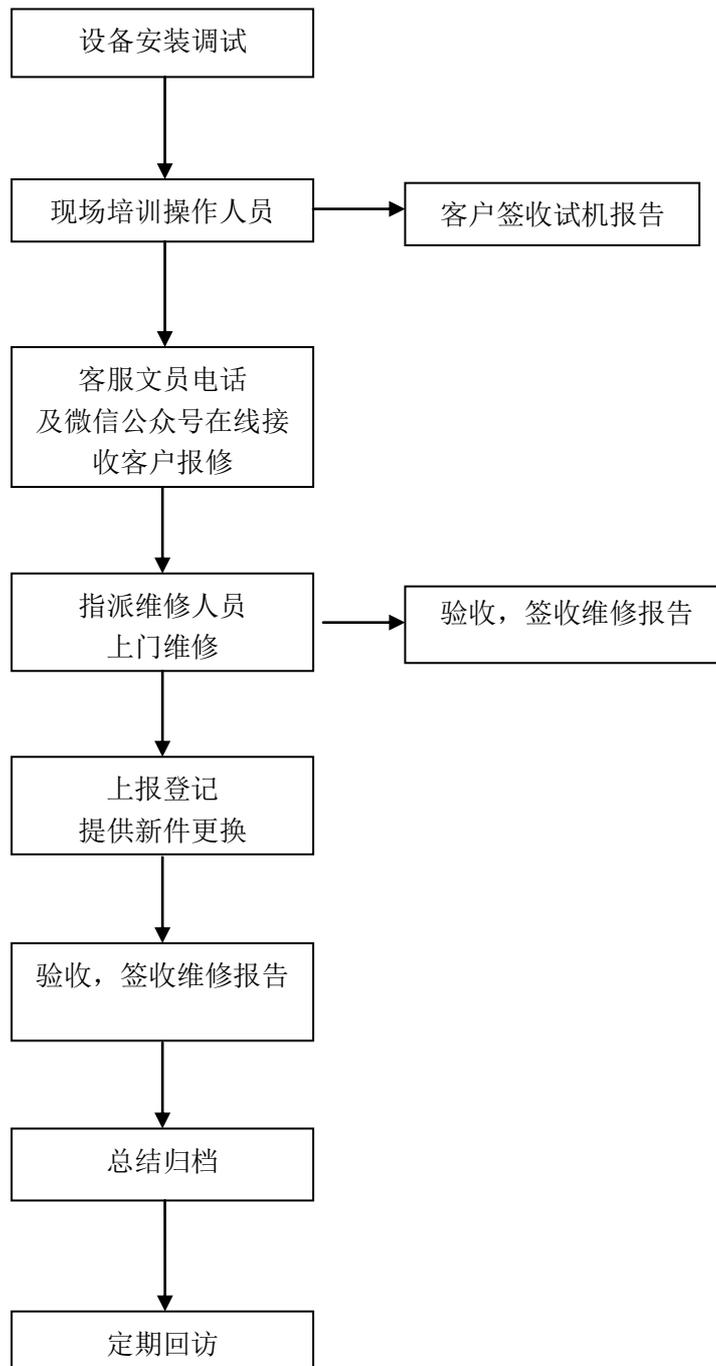
工作流程图	关键流程说明
	<p>业务部了解市场需求提交预算计划。</p>
	<p>生产部制定计划生产量及生产周期。</p>
	<p>总经理同意生产，生产制令单，K3 系统制单采购原材料或零部件</p>
	<p>加工件完成、原材料或零部件采购到位后，由品质部进行检验入库。</p>
	<p>生产部根据计划交期及物料完成情况，下达装配的生产制令单。</p>
	<p>装配车间按制令单要求完成成品，成品完成后品质部需要进行检验，检验合格后成品入成品仓，待出货。</p>

### 3、销售流程

公司各区域销售人员通过主动走访等方式与客户建立最直接的联系，了解客户需求，并跟意向客户敲定销售方案及其他商务条款，经公司评审通过后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详细流程请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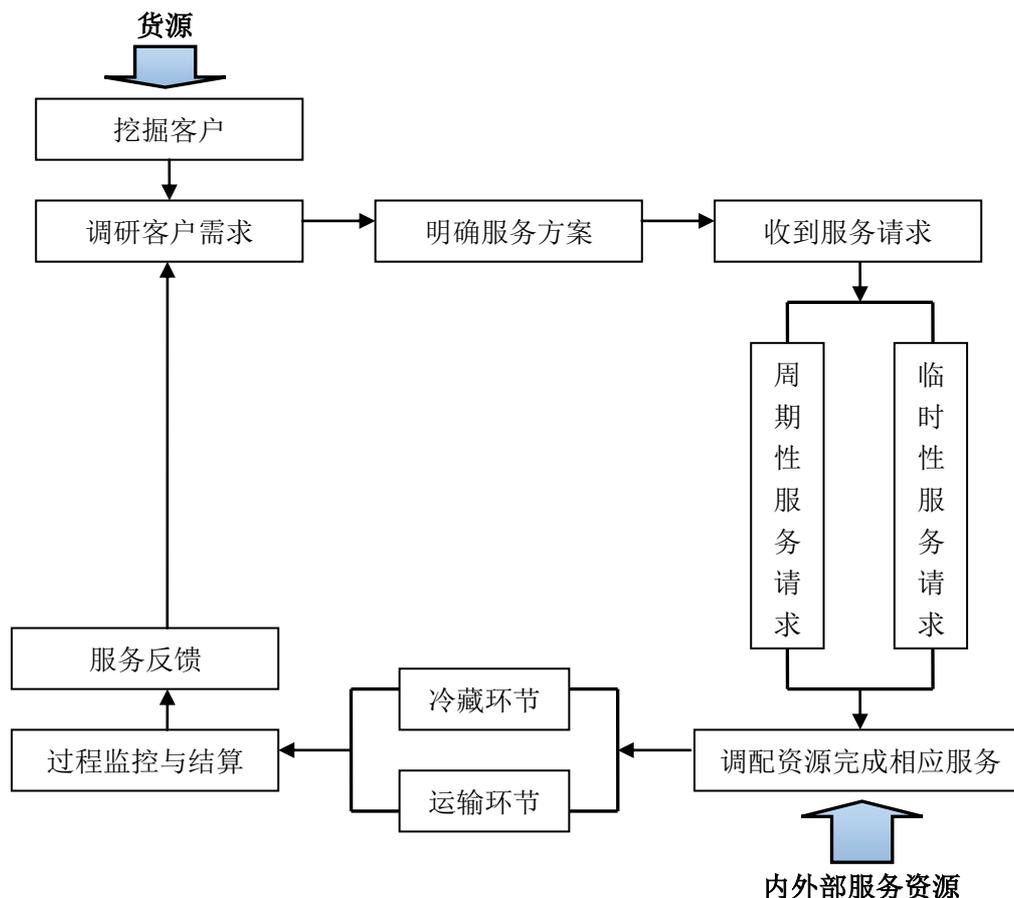


#### 4、售后服务流程



## 5、冷链服务流程

冷链项目严格按照冷冻食品生产、冷藏、运输、销售环节全程冷链的要求，对整个环节的工艺进行设计，业务流程如下图：



### (1) 冷藏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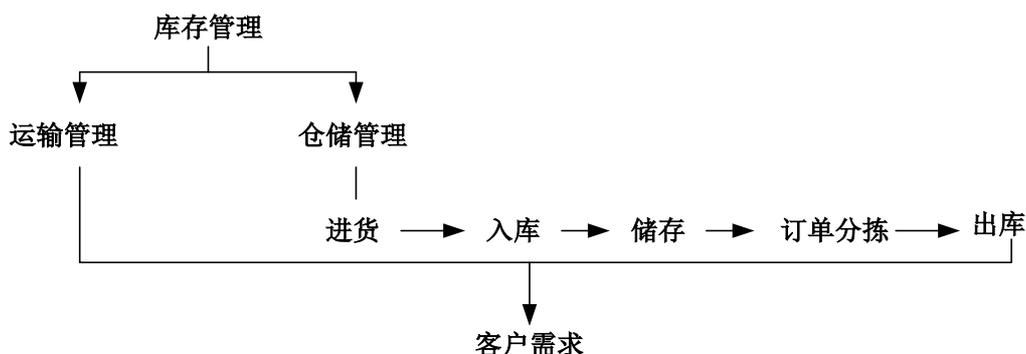
#### ①仓储服务

公司冷链项目的冷库容量达 20000 吨，采用国际先进的制冷设备和保温材料，主要制冷设备包括：氨制冷压缩机、风式蒸发器、吊顶风机和其它电器部件。主要以冷藏水产品、肉类、冷冻食品、果蔬等为主。产品主要来自当地水产养殖、海洋捕捞、生鲜食品生产商及经销商、冷冻食品生产商及经销商。冷库年吞吐量可达 20 万吨，能在一定程度上缓解粤东地区的冷藏需求及压力。

#### ②管理流程

仓储管理是物流过程中在相对静止状态下对库存的管理活动，与运输活动交替进行，处于运输活动前、中、后期。在满足客户服务政策确定的周转期、运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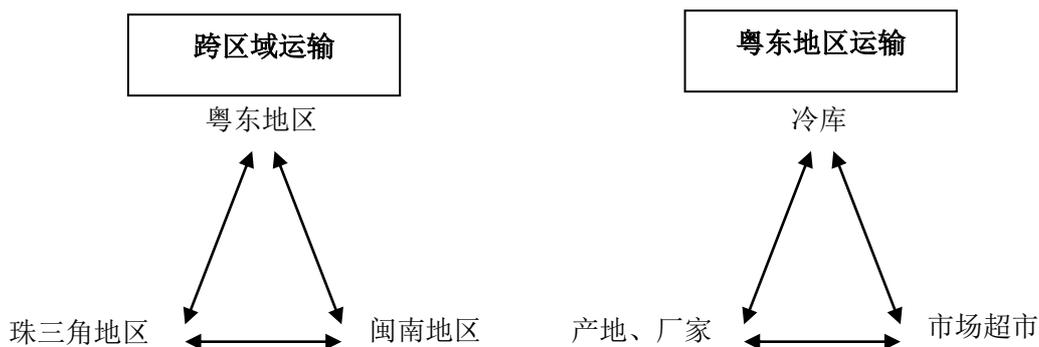
准确性要求和库存计划确定的存储能力要求的前提下，通过仓储管理来实现仓库中劳动力、场地和设备成本最小化的目标。



(2) 运输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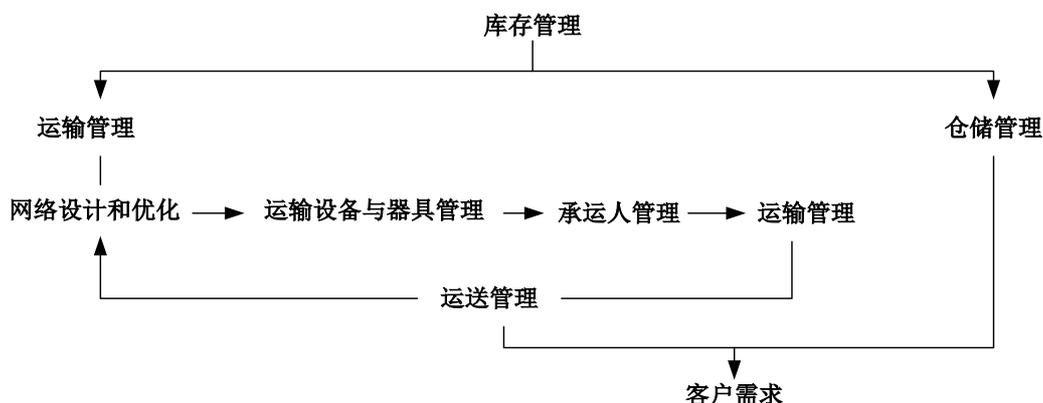
①配送服务

鉴于公司冷链项目所处的地域优势、粤东地区生鲜产品的年消费量、汕头市渔业的年产量，加上粤东地区农产品冷链的第三方物流发展相对滞后、服务网络和信息系统不够健全等因素，公司主要服务于粤东地区的客户，为其整合第三方物流公司的资源，完成客户配送货物的需求。主要运输途径见下图：



②管理流程

运输服务由客户需求引发，运输方案必须满足客户的要求。因此，运输的总目标是在满足客户服务政策的前提下，用最低的运输成本连接供货地点和客户。为了实现这个目标，需要了解所需要服务的对象、反应时间及服务过程中的其他时间限制、采购地点和物流流动量。公司冷链项目库存管理流程如下：



库存管理流程图

###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资源情况

#### (一) 公司产品及服务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主要从事注塑机、机械手及周边配套设备的销售、研发、生产，冷链物流配送和仓储服务，致力于制造及销售“高质量、低损耗”产品。混双色多功能注塑机是公司自行研发的产品，适用于精密、微型、混双色产品的生产需求，能够提高生产率、降低次品率。

这种注塑机的控制器采用高性能电脑，具有故障检出及辅助操作功能，整机耗电量极低，速度快，效率高。机器采用模块化、组合化设计、采用欧式射胶机构，结构紧凑、动作平稳、易实现高速高精度注塑。锁模部份采用优化五点式机铰结构，开锁模速度快、动作平稳，并运用三维软件设计和有限元分析技术优化设计，主要零部件均采用严格质量管理体系监控生产，保证零部件性能，使整机稳定性得到显著提高。二板衬套采用特殊材质的自润滑轴套，只需定期加注润滑油脂，保持机台清洁。独特的混色料筒设计，保证整机塑化均匀稳定，能轻易实现产品要求控制，满足更多制品的生产需求。混双色多功能注塑机配置了进口节能变量泵装置，高速高效、控制精密。

#### (二) 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2015年6月30日，公司的无形资产的账面原值为7,233,097.40元，账面价值6,088,096.24元，为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

## 1、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具体如下：

地类	坐落地址	土地证号	面积(m <sup>2</sup> )	权利人	取得方式	终止日期
工业用地	汕头市澄海区金鸿公路东侧	澄国用(变)字第2006073号	20034.9 m <sup>2</sup>	辉源机械	受让	2055年1月11日
工业用地	汕头市澄海区凤翔街道大埔堀经联社金鸿公路东侧	澄国用(变)字第2010116号	3733.3m <sup>2</sup>	辉源机械	转让	2053年4月6日

## 2、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拥有中国境内注册商标3项，具体如下：

序号	商标注册证号	商标名称	权利人	类别	有效期
1	5098872		辉源机械	第7类	2009.03.21-2019.03-20
2	4656170		辉源机械	第7类	2008.02.28-2018.02-27
3	4568592		辉源机械	第7类	2008.04.28-2018.04-27

公司上述三个商标权自核准注册日起未滿十年，均在有效保护期内。

## 3、专利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已经取得的专利共计5项，其中实用新型专利4项、外观设计专利1项，具体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专利权人	授权公告日	取得方式
1	混双色注射成型机	实用新型	201020172998.0	辉源机械	2010年12月01日	原始取得
2	混双色注塑机	外观设计	201030150087.3	辉源机械	2010年11月17日	原始取得
3	混色注射成型机	实用新型	201220017945.0	辉源机械	2012年01月13日	原始取得
4	一种同步作业的注塑成型机	实用新型	20122044903.6	辉源机械	2012年10月24日	原始取得
5	一种液压控制系统及双色注塑成型机	实用新型	201420170087.2	辉源机械	2014年12月17日	原始取得

上述专利均为有效专利。

### (三) 业务许可或资质认证情况

名称	证书编号	通过认证范围	发证单位	有效期
食品流通许可证	SP4405151510071650	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	汕头市澄海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5.02.09-2018.02.08
污染物排放许可证	4405152011000037	电子和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所产生的噪声进行排放	汕头市澄海区环境保护局	2011.04.11-2016.04.10

### (四) 公司特许经营权情况

无。

### (五) 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等,账面原值为 54,126,756.92 元,账面净值为 52,489,492.94 元。固定资产总体成新率为 96.98%,其中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的成新率为 99.76%、91.46%、49.26%。目前公司在用的固定资产均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淘汰、更新、大修、技术升级等情况,其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持续经营能力无不利影响。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43,966,323.32	104,073.64	43,862,249.68	99.76%
机器设备	8,588,501.03	733,047.97	7,855,453.06	91.46%
运输设备	1,388,268.09	704,374.99	683,893.10	49.26%
其他	183,664.48	95,767.38	87,897.10	47.86%
合计	54,126,756.92	1,637,263.98	52,489,492.94	96.98%

### (六) 资产租赁情况

#### 1、租赁房屋情况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租赁房屋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方	位置	面积(m <sup>2</sup> )	合同期限
1	汕头市澄海区	汕头市澄海区凤翔街道东港路	3200	2015.8.1至2016.7.31

金马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五横一层加工车间、一层装配车间和二层整层		
------------	----------------------	--	--

## （七）员工情况

### 1、员工人数及结构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为员工提供了良好的工作环境和制度保障。截至股份公司成立，公司在册的员工总人数为 67 人，具体构成如下：

#### （1）员工专业结构

员工专业	人数	比例
研发人员	3	4.48%
销售服务人员	24	35.82%
财务人员	6	8.96%
行政人员	11	16.42%
生产人员	20	29.85%
高层管理人员	3	4.48%
<b>合 计</b>	<b>67</b>	<b>100.00%</b>

#### （2）员工教育程度结构

公司员工研究生学历 2 人，本科学历 2 人，大专学历 16 人，大专以下学历 47 人，构成情况如下表所列：

员工学历	人数	比例
研究生及以上	2	2.99%
大学本科	2	2.99%
大专	16	23.88%
大专以下	47	70.15%
<b>合 计</b>	<b>67</b>	<b>100.00%</b>

#### （3）员工年龄结构

公司年龄在 30 岁以下的员工 21 人，30-45 岁 28 人，45 岁以上 18 人，构成情况如下表所列：

员工年龄层次	人数	比例
30 岁以下	21	31.34%

员工年龄层次	人数	比例
30-45 岁	28	41.79%
45 岁以上	18	26.87%
合 计	67	100.00%

##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情况参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技术人员”。

从公司员工的教育背景、学历来看，公司主要管理人员多是大专以上的学历，生产人员的学历相对较低，因此，管理层及核心技术人员素质相对较高，且具备专业相关性，同时在本行业从业时间较长、具备丰富的从业经验，因此，公司的员工情况与公司主营业务具备相应的匹配性、互补性。

## （八）环保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规定，公司属于“批发业”（行业代码：F51）。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属于批发业（F51）下的“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代码：F5179）。公司主要从事注塑机及其周边设备的销售，属于专用设备的批发行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中的分类标准，公司属于批发业（F51）中的“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代码：F5179）。**

根据原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环发[2003]101号）文件，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办公厅文件《关于进一步规范重污染行业生产经营公司申请上市或再融资环境保护核查工作的通知》（环发〔2007〕105号），环境保护部办公厅[2008]373号《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通知》，公司不属于国家环境保护监管部门认定的重污染企业，生产经营活动符合有关环境保护的要求。

2011年3月2日至2011年3月3日，汕头市澄海区环境监测站执行《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对辉源有限边界噪声进行了验收监测，并与2011年3月7日出具了环境监测BZ字[2011]025号《监测报告》。2011年4月11日，公司取得汕头市澄海区环境保护局发放的《广东省污染物排放许可

证》(证书编号: 4405152011000037), 排污种类为噪声, 有效期 2011 年 04 月 11 日至 2016 年 04 月 10 日(通过年审有效)。

2011 年 3 月 17 日, 汕头市澄海区环境保护局出具澄环验[2011]B04 号验收意见, 对广东辉源机械有限公司项目进行了竣工环保验收, 根据汕头市澄海区环境监测站的竣工验收检测报告, 汕头市澄海区环境保护局同意该项目通过环保竣工验收。

2015 年 5 月 29 日, 汕头市澄海区环境保护局与凤翔街道环保办组成验收组, 对汕头恒源冷链仓储工程项目一期工程进行环保验收, 根据汕头市澄海区环境监测站竣工验收检测报告, 验收组同意该项目竣工通过环保验收。同日, 汕头市澄海区环境保护局出具澄环验[2015]B09 号验收意见, 同意汕头恒源冷链仓储工程项目一期工程通过环保竣工验收。

根据环境行政主管部门的验收意见, 公司已加强生产设备运行管理, 沿革做好降噪措施以确保边界噪声稳定达标排放; 完善各项管理制度, 推行清洁生产; 定期开展应急演练, 做好应急池周边环境整治工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 根据 2015 年 8 月 21 日汕头市澄海区环境保护局出具《证明》, 证明公司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期间遵守环境保护的各项法律法规, 未发生因违法环保法律法规收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 四、业务基本情况

### (一) 业务收入情况分析

#### 1、公司收入的主要构成

公司主要从事注塑机、机械手及周边配套设备的销售、研发、生产及第三方冷链物流服务。报告期内, 公司业务收入包括注塑机收入、辉源注塑机收入、压铸机收入、辅机收入、配件收入、维修费收入以及仓储收入。

#### 2、主要产品及收入规模情况

公司的主要产品及服务收入来自注塑机、辉源注塑机、压铸机、辅机和配件的销售、维修费收入以及仓储收入。

公司销售产品的收入确认条件为：公司按照客户具体订单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根据客户订单内容组织采购或自行生产，产品发出并取得客户的试机报告确认后确认收入。根据多年执行的实际情况，公司收入确认的时点一般为货物发出并经客户确认后公司确认收入的实现。

报告期内，主要销售产品及提供服务的收入构成如下：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注塑机	31,824,102.52	92.61	37,766,572.67	90.12	48,928,094.16	92.75
辉源注塑机	1,172,649.59	3.41	2,767,521.37	6.60	1,441,025.65	2.73
压铸机	-	-	117,948.72	0.28	333,333.33	0.63
辅机	76,014.40	0.22	334,532.62	0.80	675,511.95	1.28
配件	394,210.16	1.15	880,737.48	2.10	1,335,660.36	2.53
维修费	15,600.84	0.05	41,140.91	0.10	38,267.55	0.07
仓储收入	879,166.75	2.56	-	-	-	-
合计	34,361,744.26	100.00	41,908,453.77	100.00	52,751,893.00	100.00

### 3、销售收入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地区名称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华北	-	273,504.28	517,948.72
华东	6,522,542.30	6,921,968.34	15,550,050.75
华南	23,319,782.13	25,707,748.86	16,644,389.97
西南	4,519,419.83	9,005,232.29	20,039,503.56
合计	34,361,744.26	41,908,453.77	52,751,893.00

### 4、公司产品的主要客户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2015年1-6月			
1	广东益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914,529.90	16.50
2	瑞金市易宝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2,215,213.67	5.29
3	重庆龙润汽车转向器有限公司	1,320,512.83	3.15
4	汕头市美致模型有限公司	1,217,948.71	2.91
5	汕头市澄海区冠华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1,106,128.20	2.64

合 计		12,774,333.31	30.49
<b>2014 年</b>			
1	广东益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905,128.20	11.70
2	汕头市瑞华塑胶有限公司	1,709,401.71	4.08
3	汕头市浪沙实业有限公司	1,284,615.38	3.07
4	潮州市开发区潮信五金塑料厂	1,170,940.17	2.79
5	重庆龙润汽车转向器有限公司	965,811.96	2.30
合 计		10,035,897.42	23.94
<b>2013 年</b>			
1	重庆前卫宏华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7,782,051.26	14.75
2	重庆高威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3,756,410.24	7.12
3	华达（福建）玩具有限公司	3,299,145.31	6.25
4	重庆三弓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837,606.84	3.48
5	厦门立霖达工贸有限公司	1,807,074.36	3.43
合 计		18,482,288.01	35.03

## （二）成本情况分析

### 1、公司的成本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成本为主营业务成本，公司成本构成如下：

单位：元

成本类别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主营业务成本	30,209,620.13	36,938,936.01	47,119,276.64
其他业务成本	-	-	-
合 计	30,209,620.13	36,938,936.01	47,119,276.64

### 2、主营业务成本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对应的主营业务成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注塑机	2,842.44	94.09%	3,361.31	91.00%	4,367.21	92.68%
辉源注塑机	105.09	3.48%	216.29	5.86%	136.82	2.90%
压铸机	-	-	9.92	0.27%	29.70	0.63%
辅机	6.45	0.21%	24.01	0.65%	58.83	1.25%
配件	34.60	1.15%	82.37	2.23%	119.36	2.53%
维修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仓储收入	32.39	1.07%	-	-	-	-

合 计	3,020.96	100.00%	3,693.89	100.00%	4,711.93	100.00%
-----	----------	---------	----------	---------	----------	---------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结构基本稳定，注塑机的采购成本维持在公司营业成本的90%以上，公司自行组织生产的产品为辉源注塑机、压铸机和辅机。除公司自行组织生产的产品外，主营业务成本科目下设注塑机、辉源注塑机、压铸机、辅机、配件、仓储成本共六个二级科目进行核算。月末，结转当月营业成本时，注塑机和配件按全月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借记“主营业务成本”，贷记“库存商品”；与仓储收入相关的人工费用、设备维修费和水电费以及直接相关的固定资产折旧直接计入仓储成本。

对于公司自行生产的辉源注塑机、压铸机和辅机，成本构成的比重如下：

成本构成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直接材料	797,174.06	71.47	1,856,643.07	74.20	1,665,830.78	73.92
直接人工	100,275.39	8.99	212,294.72	8.48	255,837.71	11.35
制造费用	217,962.98	19.54	433,240.39	17.32	331,834.75	14.73
合 计	1,115,412.43	100.00	2,502,178.18	100.00	2,253,503.2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自行生产的产品的成本构成基本维持稳定，其中直接材料的占比始终在70%以上。2014年度直接人工的占比较2013年度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公司管理水平和技术水平提高，在不降低产能的情况下减少生产人员，降低了直接人工成本。

#### (1) 成本的归集

生产成本科目下，设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明细进行核算。其中，直接材料按产品类型归集与该产品相关的材料成本；直接人工为直接参与产成品生产的工人工资及福利等；制造费用为组织和管理生产所发生的各种费用。

#### (2) 成本分配

直接人工、制造费用的分配：月末根据收集的生产工单，按照已完工入库的各型号产品，将人工费、制造费用进行分摊，计入各型号产品的成本。根据直接材料、分摊的人工费及制造费用，结转至库存商品。

#### (3) 成本的结转

月末，计算完各型号产品的生产成本后结转至库存商品，借记“库存商品”科目，贷记“生产成本”科目；结转当月营业成本时，按全月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借记“主营业务成本”，贷记“库存商品”。

### 3、公司供应商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b>2015年1-6月</b>				
1	震雄营销（深圳）有限公司	注塑机	23,934,590.48	79.49
2	宁波巴斯顿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注塑机	3,725,385.84	12.37
3	东莞市川一润滑油有限公司	润滑油	572,900.00	1.90
4	同向（佛山）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机架	368,550.00	1.22
5	惠州市永兴机械模具制造有限公司	铸铁件	319,165.65	1.06
<b>合 计</b>			<b>28,920,591.97</b>	<b>96.04</b>
<b>2014年</b>				
1	震雄营销（深圳）有限公司	注塑机	40,326,224.05	79.52
2	宁波巴斯顿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注塑机	4,813,100.16	9.49
3	上海洲顶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伺服电机	780,000.00	1.54
4	东莞市川一润滑油有限公司	液压油	661,600.00	1.30
5	阿托斯（上海）液压有限公司	电磁阀	399,973.86	0.79
<b>合 计</b>			<b>46,980,898.07</b>	<b>92.64</b>
<b>2013年</b>				
1	震雄营销（深圳）有限公司	注塑机	73,235,944.90	83.18
2	宁波巴斯顿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注塑机	593,263.74	0.67
3	东莞市川一润滑油有限公司	液压油	1,474,300.00	1.67
4	新干县宏发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运输费	2,049,333.00	2.33
5	舟山市五星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螺杆	797,241.00	0.91
<b>合 计</b>			<b>78,150,082.64</b>	<b>88.76</b>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8.76%、92.64%、96.05%，集中度高。其中，公司各期向震雄营销（深圳）有限公司的采购金额都最大，占采购总额超过 50%。采购的具体内容为震雄 JM 系列注塑机、震雄 EM 系列注塑机，报告期内采购金额和采购总额占比分别为：2013 年度 73,235,944.90 元，占比 83.18%；2014 年度 40,326,224.05 元，占比 79.52%；2015 年 1 至 6 月 23,934,590.48 元，占比 79.49%。目前，我国注塑机市场属于完全竞争的买方市场，市场中注塑机品牌众多、客户选择范围较广。公司根据客户的订单采购相应的机器，客户认可震雄注塑机稳定的产品质量，同时震雄公司也认可辉源公司良好的销售渠道、营销能力和公司信誉，自公司成立以来双方一直保持着良好的一般供需关系，合作促使双方共赢。但是，公司同样为客户提供其他品牌的注塑机，可根据客户订单向公司的其它供应商采购并销售，

因此并不存在对前述供应商震雄营销（深圳）有限公司的重大依赖。公司与震雄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且没有与震雄公司签订长期合作协议。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述供应商震雄营销（深圳）有限公司采购的注塑机价格一直稳定，不存在波动较大的情形。除此之外，公司报告期内采购的原材料主要为零部件，用于辉源自产注塑机制造耗用，这类零部件采购金额占公司总采购金额的比例非常小且价格基本稳定，大部分部件市场价格透明度高，辉源注塑机尚处于开拓市场、树立品牌阶段，公司最重视的是产品质量因素，供应商较为单一。如出现波动较大情况，公司原材料采购将采用公开招标方式选择供应商、扩大自行加工组件占比等策略来应对价格波动较大的情况。

### （三）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 1、销售合同

公司将合同金额在100万元以上的销售合同列为重大合同，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销售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内容	金额 (万元)	签订日期	合同编号	履行 情况
1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注塑机及附加装置	114.50	2015.2.25	HY2015/0023K	履行 完毕
2	江西省兴信玩具实业有限公司	注塑机及附加装置	115.68	2015.5.5	HY2015/0102	履行 完毕
3	瑞金市易宝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注塑机及附加装置	295.18	2015.5.15	HY2015/0103	履行 完毕
4	陆丰大发玩具制品有限公司	注塑机及附加装置	108.50	2014.3.12	HY2014/0046	履行 完毕
5	重庆龙润汽车转向器有限公司	注塑机及附加装置	113.00	2014.3.15	HY2014/0052	履行 完毕
6	广东益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注塑机及附加装置	850.00	2014.11.1 2	HY2014/0214	履行 完毕
7	广东益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注塑机及附加装置	489.00	2014.11.1 2	HY2014/0215	履行 完毕
8	重庆龙润汽车转向器有限公司	注塑机及附加装置	130.00	2014.11.1 4	HY2014/0216	履行 完毕
9	广东益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注塑机及附加装置	439.00	2014.11.1 6	HY2014/0218	履行 完毕
10	物华塑胶（福建）有限公司	注塑机及附加装置	120.00	2013.2.4	HY2013/0023	履行 完毕
11	重庆前卫宏华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注塑机及附加装置	228.00	2013.6.9	HY2013/0200	履行 完毕

12	重庆前卫宏华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注塑机及附加装置	226.50	2013.9.12	HY2013/0265	履行完毕
13	重庆三弓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注塑机及附加装置	215.00	2013.5.31	HY2013/0191	履行完毕

## 2、采购合同

公司将合同金额100万元以上的注塑机采购合同列为重大合同，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采购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内容	金额(万元)	签订日期	合同编号	履行情况
1	汕头市澄骏贸易有限公司	伺服器及控制系统注塑机电脑	550.00	2014.3.25	BE-14-00268	履行完毕
2	震雄营销(深圳)有限公司	震雄系列注塑机,随机配置	102.77	2014.4.3	CH2014/0783	履行完毕
3	震雄营销(深圳)有限公司	震雄系列注塑机,随机配置	204.99	2014.8.8	CH2014/0793R1	履行完毕
4	震雄营销(深圳)有限公司	震雄系列注塑机,随机配置	305.64	2014.8.8	CH2014/0793R2	履行完毕
5	震雄营销(深圳)有限公司	震雄系列注塑机,随机配置	754.00	2014.11.8	CH2014/0795	履行完毕
6	震雄营销(深圳)有限公司	震雄系列注塑机,随机配件	108.18	2014.11.18	CH2014/0797	履行完毕
7	宁波巴斯顿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巴斯顿品牌注塑机	345.85	2014.9.12	BTW2014-0019	履行完毕
8	宁波巴斯顿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巴斯顿品牌注塑机	152.15	2014.12.4	BTW2014-0020	履行完毕

## 3、框架性《供货协议》

除采购注塑机外，公司采购的其他原材料等均采用与供应商签订框架性《供货协议》的方式进行。报告期内，公司仍处于正常履行阶段的《供货协议》如下：

序号	签订时间	供应商名称	采购商品	有效期至	结算方式	履行情况
1	2015.06.01	舟山市五星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螺杆	2017.6.1	月结	正在履行
2	2015.08.01	汕头市福信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以订单为准	2016.8.1	月结	正在履行
3	2015.1.10	东莞市川一润滑油有限公司	润滑油	2016.1.10	货到付款	正在履行
4	2014.06.20	上海洲顶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伺服电	2016.6.20	月结	正在履行

5	2015.02.15	汕头市精利机械实业有限公司	以订单为准	2016.2.15	月结	正在履行
6	2015.06.15	同向(佛山)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机架	2016.6.14	月结	正在履行
7	2015.09.09	宁波市鄞州新景机械配件厂	哥林柱、顶针活塞杆、调模螺母等	2016.9.9	月结	正在履行
8	2015.06.17	昆山徽凯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以订单为准	2017.6.17	月结	正在履行
9	2013.07.01	东莞市莱茵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以订单为准	2016.7.1	月结	正在履行
10	2013.02.02	嘉善德诺轴承有限公司	以订单为准	2014.2.2	月结	正在履行
11	2014.01.10	佛山市艾索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以订单为准	2016.1.10	月结	正在履行
12	2015.06.24	广东省东莞电机有限公司	注塑电	2016.6.24	款到发货	正在履行
13	2015.06.15	惠州市永兴机械模具制造有限公司	铸铁件	2017.6.15	月结	正在履行
14	2014.9.1	广州星屿机械有限公司	以订单为准	2015.8.31	月结	正在履行

#### 4、租赁合同

2015年7月26日,辉源有限向汕头市澄海区金马塑料制品有限公司租赁位于汕头市澄海区凤翔街道东港路五横一层加工车间、一层装配车间和二层整层,租赁建筑面积约为3200平方米,租赁期限为2015年8月1日至2016年7月31日,租金逐月付还,每月租金1.5万元,不含其他费用。

#### 5、银行借款及担保合同

##### (1) 履行完毕的重大借款、担保合同

序号	贷款单位	金额(万元)	期限	备注	目前状态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市分行	500	2014年1月17日至2015年1月16日	2014年小借字第022号《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注1)	履行完毕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市分行	500	2014年1月21日至2015年1月20日	2014年小借字第023号《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注1)	履行完毕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市分行	500	2014年3月3日至2015年3月2日	2014年小借字第052号《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注1)	履行完毕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市分行	500	2014年4月3日至2015年4月2日	2014年小借字第073号《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注1)	履行完毕
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市分行	140	2014年9月19日至2015年3月18日	2014年小承兑字第047号《银行承兑协议》(注2)	履行完毕
6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澄海支行	1601.60	2014年3月20日至2019年3月19日	《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1053114006-01)(注3)	履行完毕
7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澄海支行	600	2014年6月26日至2015年5月22日	《授信额度合同》(合同编号:10530114017)(注4)	履行完毕
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市分行	500	2013年2月25日至2014年2月24日	2013年小借字第042号《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注5)	履行完毕
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市分行	500	2013年4月1日至2014年3月31日	2013年小借字第071号《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注5)	履行完毕

注1: 2014年1-4月, 辉源有限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市分行签订2014年小借字第022号、2014年小借字第023号、2014年小借字第052号、2014年小借字第073号《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约定由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市分行向辉源有限提供借款, 借款金额为500万元, 借款固定利率, 即起息日基准利率上浮15%, 在借款期间内, 该利率保持不变, 本合同下的借款具体用于购买原材料。

注2: 2014年9月18日, 辉源有限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市分行签订2014年小承兑字第047号《银行承兑协议》, 约定对辉源有限签发商业汇票进行承兑, 承兑手续费按票面金额万分之五, 承兑承诺费为票面金额减去保证金部分的千分之五。

注3: 2014年3月20日, 辉源有限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澄海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 1053114006-01), 约定辉源有限以自有房产(粤房地证字第C2376238号)为辉源有限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澄海分行自2014年3月20日至2019年3月19日止签订的一系列合同及其修订或者补充(但不限于展期)提供最高额为16016000元的最高额抵押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2015年5月28日辉源有限结清《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 1053114006-01)下担保责任, 自有房产(粤房地证字第C2376238号)上的抵押解除。房产证由辉源方领回。

注4: 2014年6月24日, 辉源有限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澄海分行签订《授信额度合同》(合同编号: 10530114017), 并于2014年6月26日借款600万元, 利率为8.4%, 借款期限为2014年6月26日至2015年5月22日, 借款用途为购注塑机配件。

注 5: 2013 年 2-4 月, 辉源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市分行签订 2013 年小借字第 042 号、2013 年小借字第 071 号《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约定由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市分行向辉源有限提供借款, 借款金额为 500 万元, 借款固定利率, 即起息日基准利率上浮 5%, 在借款期间内, 该利率保持不变, 本合同下的借款具体用于购买原材料。

## (2) 正在履行的重大借款、担保合同

序号	贷款单位	金额(万)	期限	备注	目前状态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市分行	4000	2015 年 1 月 16 日至 2020 年 1 月 16 日	《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 2015 年小抵字第 006 号) (注 1)	正在履行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市分行	500	2015 年 1 月 20 日起至 2016 年 1 月 19 日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 2015 年小借字第 006 号) (注 2)	正在履行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市分行	500	2015 年 1 月 20 日起至 2016 年 1 月 19 日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 2015 年小借字第 007 号) (注 2)	正在履行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市分行	500	2015 年 1 月 21 日起至 2016 年 1 月 20 日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 2015 年小借字第 014 号) (注 2)	正在履行
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市分行	500	2015 年 3 月 4 日起至 2016 年 3 月 3 日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 2015 年小借字第 056 号) (注 2)	正在履行
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市分行	500	2015 年 4 月 7 日起至 2016 年 4 月 6 日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 2015 年小借字第 092 号) (注 2)	正在履行
7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澄海支行	600	2013 年 4 月 7 日起至 2018 年 4 月 6 日	《个人借款合同》(编号: 10530113017) (注 3)	正在履行

注 1: 2015 年 1 月 13 日, 辉源有限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市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 2015 年小抵字第 006 号) 约定辉源有限以自有土地使用权 (澄国用 (变) 第 2010116 号和澄国用 (变) 第 2006073 号) 为辉源有限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市分行自 2015 年 1 月 16 日至 2020 年 1 月 16 日止签订的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外汇资金借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开证合同、出具保函协议及 / 或其他法律文件提供最高额为 40000000 元的最高额抵押担保; 合同同时约定, 在本合同签订前, 辉源有限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市分行之前签订的 2014 年小借字第 022 号、2014 年小借字第 023 号、2014 年小借字第 052 号、2014 年小借字第 073 号《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和 2014

年小承兑字第 047 号《银行承兑协议》下的债务，也纳入本合同担保的债权范围。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注 2: 2015 年 1-4 月, 辉源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市分行签订 2015 年小借字第 006 号、2015 年小借字第 007 号、2015 年小借字第 014 号、2015 年小借字第 056 号、2015 年小借字第 092 号《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由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市分行向辉源有限提供借款, 借款金额为 500 万元, 借款固定利率, 即起息日基准利率上浮 5%, 在借款期间内, 该利率保持不变, 本合同下的借款具体用于购买原材料。

注 3: 2013 年 4 月 7 日, 蔡汉光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澄海分行签订《个人贷款合同》(编号: 10530113017), 约定由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澄海支行向蔡汉光提供借款, 借款金额为 600 万元, 借款利率为基准利率上浮 30%, 借款期限为 5 年, 自实际提款日起算; 若为等额本金或等额本息方式还款的, 按月分期偿还贷款本、息, 还款期数为 60 期, 每月的 20 日为还款日; 本合同项下的借款具体用于补充辉源有限的资金周转。担保方式为: 由陈春燕、蔡沛钿, 广东辉源机械有限公司提供全程连带责任担保; 由陈春燕以自有房产(粤房地权证汕字第 1000117439 号) 提供抵押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的主要产品及服务包括注塑机、机械手及周边配套设备的销售、研发、生产, 冷链物流配送和仓储服务。

### (一) 注塑机业务

注塑机及周边配套设备的业务方面, 公司立足于注塑机行业, 长期销售全球销量最大的注塑机厂商震雄集团的产品, 同时从事注塑机、机械手及周边配套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公司研发生产的混双色注塑机 VM55-2C 混色效果在同行业中居于前列, 同时为满足客户需求, 该机型引进注塑机电脑联网技术, 客户可通过该技术实现对注塑车间、注塑机等生产数据的实时采集和实时监控, 实现“高效、低耗、优质”的先进注塑生产运作管理。此外, 公司拥有一定规模的销售网络, 以客户订单为向导, 采购或生产最为符合客户要求的产品。

#### 1、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根据生产安排制定采购计划，使用采购询价方式，通过对比价格、质量、服务等各方面因素进行选定物料供应商，供应商根据公司的订购合同提供货物，经检验合格后入库。同时公司持续进行供应商的优化，目前正加大与关键供应商的合作力度，以求在采购成本、供应数量、供应时间等方面进一步提升。

## 2、研发模式

公司始终保持市场前瞻性，通过市场情况调研把握行业发展方向。同时，公司以引领公司产品不断向高端领域延伸为目标，针对行业中的先进技术不断进行自主研发，提高了公司自主生产产品的附加值。

## 3、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直接销售的模式，销售管理团队按地区划分销售区域，以便快速响应客户的采购需求，保障售后服务的及时性。公司在重庆、成都、福建、粤东等地区设立多个办事处，覆盖大中华地区最发达的华南、华西等市场区域，销售人员通过主动走访等方式与客户建立最直接的联系，并跟意向客户敲定销售方案及其他商务条款，经公司评审通过后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

经过公司多年的经营累积，公司的销售网络已具备一定规模，同时，公司及时的售前、售中、售后服务响应也赢得了众多老客户对公司的信任，公司知名度和形象也不断的提升，这为吸引更多新客户奠定了基础。

## 4、服务模式

公司通过各地设立办事处，确保提供多元化及即时的售后服务。客户可通过24小时售后服务热线或者公司微信平台进行报障，公司会根据客户实际情况合理快速的响应客户需求，专业的技术水平和服务态度多年来均获得客户的一致好评。

## 5、盈利模式

公司一方面通过销售震雄系列和巴斯顿系列注塑机获取利润，另一方面公司坚持“以研发为核心”的盈利模式，销售自产的注塑机及其周边辅机、相关配件供应，并为客户提供售后服务，通过研发推动产品销售和为客户提供技术服务获取盈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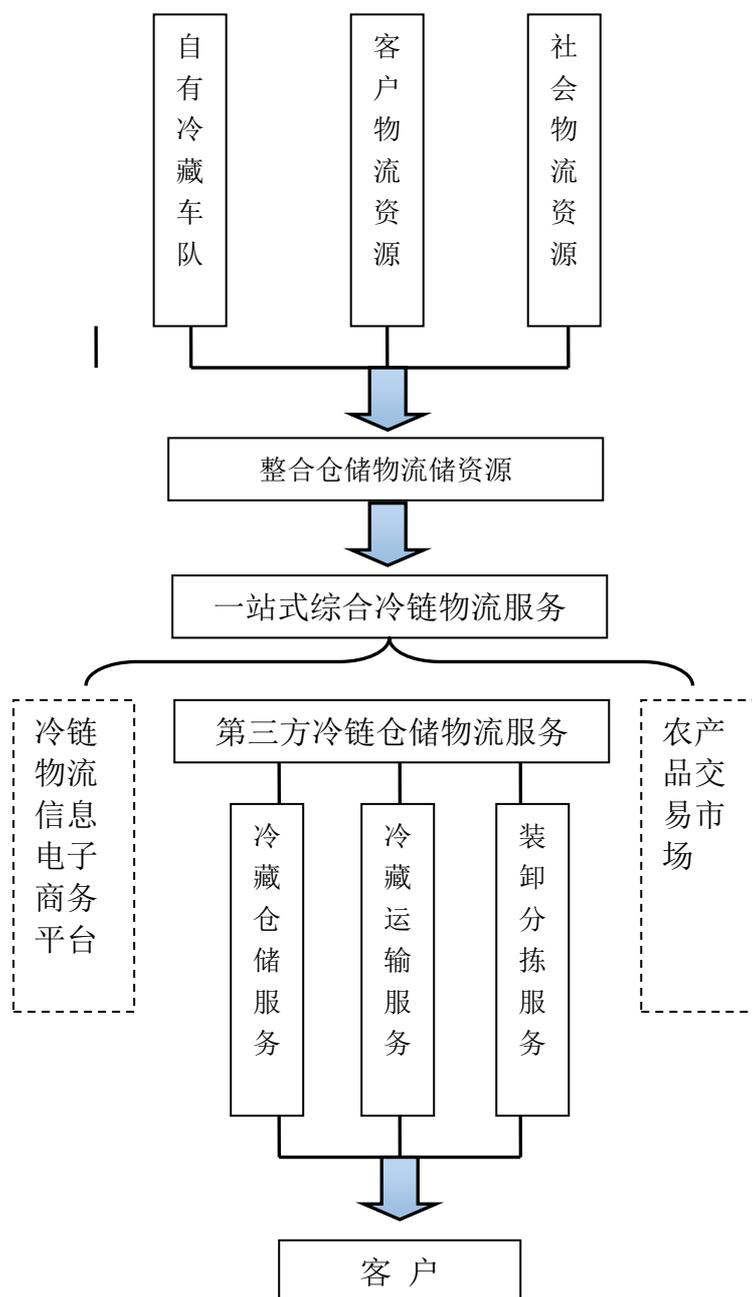
## 6、定价模式

公司销售部对市场上的同类产品进行价格调研分析，主要包括生产厂家、产品型号、销售价格、销售情况等方面，尤其是本公司竞争对手的情况。销售部对产品的销量进行分析预测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产品的几种定价方案，分送公司高层予以审核，最终确定销售价格。

## （二）冷链物流业务

### 1、现阶段的商业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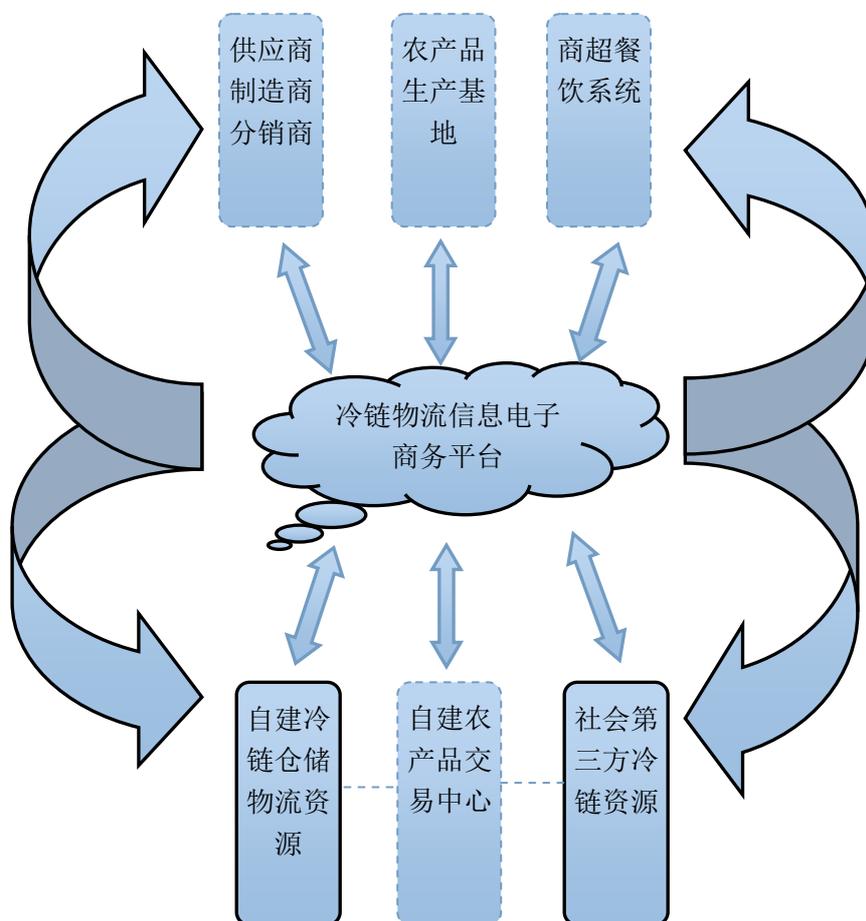
公司冷链项目现阶段的商业模式是依托自建的大型现代化冷库，以从事低温仓储、干线运输及城市配送等综合业务为主。跨区域、跨界整合自有和社会资源。具体模式如下图：



冷链物流服务以市场价为基础，双方通过合同约定具体价格，主要通过收取仓储费、装卸费、分拣费等获取收入。依托先进的硬件设施，整合自身的仓储资源、运力资源和社会第三方物流资源等，为客户提供优质服务，使客户产生黏性，从而达成长期合作关系。公司在支付成本、销售费用等以后，获得稳定的利润和现金流。

## 2、未来的商业模式

秉承“引领生活，开启冰鲜时代”的经营理念，公司制定了“云冷链”的战略目标：依托冷链物流信息电子商务平台和自建的冷链仓储物流资源，整合社会第三方冷链资源，围绕核心企业，通过对信息流、物流、资金流的控制，实现为从采购到销售终端整个过程提供低温运输、仓储、配送服务，将供应商、制造商、物流商、分销商连成一体，整体形成互联网+冷链的商业模式。如下图：



##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注塑机、机械手及周边配套设备的销售、研发和生产。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规定，公司属于“批发业”（行业代码：F51）。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属于批发业（F51）下的“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代码：F5179）。**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中的分类标准，公司属于批发业（F51）中的“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代码：F5179）。**公司主要从事注塑机、机械手及周边配套设备的销售，属于专用设备的批发行业。

专用设备制造业是为国民经济各行业提供技术装备的战略性产业，是各行业产业升级、技术进步的重要保障和国家综合实力的集中体现。高端装备制造作为我国“十二五”期间重点扶持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将推动中国从“制造大国”转型成为“制造强国”。

### （一）行业概况

#### 1、行业监管体制

国家发改委和工信部承担行业的宏观管理职能，主要负责制定产业政策、行业规章、行业规范和技术标准等。行业自律组织中国塑料机械工业协会主要承担行业引导和服务职能，主要负责产业及市场研究、对会员企业提供服务、行业自律管理费用以及代表会员企业向政府部门提出产业发展建议和意见等。

从公司产品所应用领域的角度，公司同时受中国机器人产业联盟的指导，该产业联盟由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主导，工作内容包括贯彻落实政府部门对机器人行业提出的相关产业政策和要求，收集统计产业基础资料，研究我国机器人产业现状、发展趋势和面临的困难与问题，反映联盟成员的愿望和诉求，提出政策建议，为政府部门制定产业政策提供决策支持，建立并完善我国机器人产业链等。

#### 2、主要法律法规政策

注射成型机具有产业关联度高、带动性强、涉及面广、技术资金密集的特征，是各行业产业升级、技术进步的重要保障，其发展程度直接影响到一个国家制造

业的总体水平，在国民经济发展中意义重大。我国政府对装备行业的发展历来高度重视，也出台了一系列的措施扶持装备行业的发展，有关文件如下表示：

序号	文件名称	发布文号或颁布单位
1	《关于印发国家重大技术装备研制和重大产业技术开发专项规划的通知》（2005年）	国家发改委、科技部
2	《“十二五”机械工业科技发展规划》（2010年）	国家[2005]40号
3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	国家[2005]44号
4	《国务院关于加强振兴装备制造业的若干意见》	国家[2006]8号
5	《关于印发“十一五”重大技术装备研制和重大产业技术开发专项规划的通知》	发改高技[2008]162号
6	《国务院关于加强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	国发[2010]32号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规划纲要》	国务院
8	《装备制造业技术进步和技术改造投资方向（2010）》	工信部
9	高端装备制造业“十二五”发展规划（2012年）	工信部
10	《智能制造科技发展“十二五”专项规划》、《服务机器人科技发展“十二五”专项规划》（2012年）	科技部
11	《智能制造装备产业“十二五”发展规划》（2012）	工信部
12	《“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2012）	国务院
13	《“十二五”产业技术创新规划》（2011年）	工信部

### 3、注塑机行业基本情况

从全球塑料机械产业来看，注塑机、挤出机、吹塑机的产值合计达到了该产业总产值的80%以上，其中，注塑机一直处于塑料机械领域的主导地位，产值占比约为40%。我国塑料机械行业的产值构成与其大致相同，注塑机也是我国塑料机械行业产量最大、产值最高、出口最多的第一大类产品。

上世纪五十年代，随着螺杆式塑料注射成型机的推出，我国注塑机产业开始兴起，至今已有60多年的历史。2000年以来，国外机械制造业加速对华转移，许多知名的注塑机制造商先后进驻中国，有些还设立了技术中心。据不完全统计，已经在江苏、浙江地区投资建厂的外国企业有日本东芝、加拿大HUSKY、日本法那克、日本宇部、三菱重工、日本住友重机、德国德马格等。我国注塑机企业已

有的技术能力和基础能够使本地企业和全球企业之间有关技术合作进行谈判,选择国际知名品牌的制造商设立联合的产品开发研究机构。这不仅给中国注塑机行业注入了发展活力,也为其发展带来了机遇与挑战。

我国注塑机产业已形成了特点鲜明的若干产业集群和企业遍布全国的工业格局,长三角和珠三角两大区域已形成近十个以专业生产注塑机为特色的产业群或生产基地,其中包括了世界上最大的注塑机生产基地宁波北仑产业集群。此外,宁波塑机国家产业基地、江苏昆山塑机生产基地以及深圳塑机工业园等产业集群也具有良好的产业基础。在产业集群内,注塑机制造商可以积极推行专业化生产,改变大而全、缺乏高、精、尖的弱势,提高关键零部件的质量水平,从而提升产业整体技术水平。

我国注塑机行业环境复杂多变,注塑机行业下游的塑胶制品产业的快速发展增大了注塑机的市场需求,保证了我国注塑机行业的市场空间及延伸;国外先进技术的引入、国内研发实力增强,夯实了我国注塑机设备的升级换代的基础,主流产品已由早期的全液压式注塑机逐渐过渡为环保节能的全电动式精密注塑机。随着国内注塑机产业的发展和技术水平的提升,国产设备正逐步实现对进口产品的替代,国际市场竞争力亦不断增强。目前,我国已成为世界注塑机生产第一大国,逐步形成了产品门类齐全、有较先进水平的产业体系,生产水平与国外注塑机产业发达国家的差距不断缩小,某些方面已达到世界先进水平。

随着高精度、高节能注塑机需求及设备成本投入的增加,我国注塑机产值、销量也有所增长,能基本满足国内需求,并且具有相当国际竞争能力。根据中国海关对于注塑机进出口数据的统计,2012年至2013年,我国注塑机产品进口数量和金额均呈下降的趋势,2014年有所改善,与此同时,注塑机产品出口数量和金额持续增长,注塑机产品出口量逐年增长。

根据海关信息网统计,2012年至2014年,注塑机产品的进口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进口量(台)	6384	5708	6622
金额(万美元)	74391.61	68135.67	80929.09
进口额增长率(%)	9.18	-15.8	-3.91

根据海关信息网统计，2012年至2014年，注塑机产品的出口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出口量(台)	25050	22953	24839
金额(万美元)	100779.91	92372.10	89962.77
出口额增长率(%)	9.1	2.67	9.21

注塑机行业的稳步发展不仅带动了塑料机械行业的整体发展，还支撑了塑料原材料工业及塑料制品加工业的增长，有力地促进了家用电器、汽车、医疗器械、包装、3C产品及航空航天等下游行业发展。同时由于汽车、建筑、家用电器、食品、医药等产业对注射制品日益增长的需要，推动了注射成型技术水平的发展和提高。

## （二）行业竞争情况

### 1、注塑机行业竞争概况

世界注塑机制造业主要分布在中国、德国、日本和意大利。根据《2010年中国塑料机械工业年鉴》，2010年德国注塑机产业规模居世界首位，出口总额占全世界出口总额的20%以上，德国作为塑料机械行业的头号强国，在全球注塑机竞争中处于优势地位，制造技术也处于世界领先水平。意大利和日本分列第二、三位。目前，上述发达国家的注塑机主要以精密注塑机、大型注塑机等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的机型为主。

随着塑料胶工行业的迅猛发展，市场上对注塑机的需求也越来越大，而目前精密注塑机主要是国外品牌，国内注塑机行业的自主创新能力较为薄弱，高档的个性化专用品种少，发展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国产精密注塑和挤出装备仍留有很大空间。我国塑料机械行业发展潜力巨大，尤其是科技含量高、性能好、价格相对比较适中的机型。

从整体上看，注塑机行业在中国属于完全竞争性行业，行业集中度低。国内注塑机厂家主要集中在长三角，珠三角等经济较发达地区。目前市场主要竞争对手包括海天国际、伊之密等注塑机公司，竞争对手基本情况如下：

海天国际（股票代码：1882.HK），成立于1966年，于2006年11月在香港交易所上市，其主要业务为设计、开发、制造、销售注塑机及相关部件并提供有关的支持服务，是国内注塑机行业成立较早，规模较大的企业。

伊之密（股票代码：300415），成立于2002年，于2015年1月在创业板上市，主要业务为专用机械设备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以高精度注射成型机、高性能铝镁合金压铸机、高品质橡胶机为主导产品。

## 2、行业壁垒

### （1）人才和技术壁垒

注塑机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产品结构较为复杂，其研发设计是一项专业面广、技术要求高、工作量较大的技术工作，生产厂商不仅需要扎实掌握该行业的理论基础、熟知各类产品的关键性能，还需要通过不断实践积累丰富专业经验、及时的客户需求输入以及对产品整体设计的主动掌控能力，能根据客户的特定需求进行改进建议，单纯的模仿不会有生存的机会，能否持续技术创新也构成了行业进入的技术壁垒。因此，一般公司想要进入注塑机行业，专业技能和技术上存在较大的障碍。

### （2）客户壁垒

注塑机及注塑机用机械手产品的质量性能对于客户的工作效率、产能均起到决定性的作用。因此，客户往往信赖品牌专业化的项目实施团队。此外，客户在购买注塑机设备后需要设备供应商在长达十几年的设备生命周期中提供便捷的系统性售后服务，对于新进入行业的厂商企业，即使具备了一定的技术，但缺乏整体实力、无法维护客户也会阻碍业务的拓展。

### （3）品牌壁垒

对于大多行业下游客户而言，注塑机的购买属于较大的固定资产投资，且使用周期长，因此客户非常关注生产企业的品牌情况。良好的品牌建立需要可靠的产品质量、完备的售后服务体系及全面的技术能力作支撑，客户对产品及相应品牌建立起良好的信任关系后，通常能保持较高的忠诚度。

## 3、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 （1）有利因素

### ①国家产业政策支持

注塑机的生产销售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受到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装备制造业是为国民经济各行业提供技术装备的战略性产业，对国民经济的发展和国力的增强具有重要作用，我国政府对装备制造业给予了高度的重视。

### ②下游行业的应用需求扩大

注塑机广泛应用于玩具、家用电器、电脑及周边零件产业、日常家居产业、汽车产业、医疗、包装及航空航天等数十个行业。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下游产业的快速发展增大了注塑机的市场需求，有利于行业市场空间的拓展及延伸。

### ③技术进步推动行业发展

随着社会发展，人们对节能环保、低能耗、高效率的产品需求日益增加。相对于能耗高、效率较低的传统注塑机，注塑机行业正由劳动密集转向技术密集型，实现了“高效、低耗、优质”的先进注塑生产，满足了大众的需求。

## (2) 不利因素

### ①专业人才缺乏

注塑机行业是一个高度专业化的行业，加之下游行业对注塑机的个性要求、质量性能以及对注塑及生产厂商售后服务能力等综合要求，是整个行业有较高的进入壁垒，而我国行业能专业人才的匮乏、人才培养无法满足行业发展的需求，这都在一定程度上阻碍了行业发展的速度，也致使国内同类厂商之间争夺人才的现象较为普遍，对人才队伍的稳定带来不利影响。

### ②品牌优势不足

品牌形象的建立、客户口碑的形成需要经历较长的时间，目前国内很多企业尚处在模仿国外产品的阶段。没有自主研发的产品、一流的技术和完善的售后管理体系，都使得国内企业与估计知名品牌的注塑机生产制造厂商存在一定差距。

## (三) 基本风险特征

### 1、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从整体上看，注塑机行业在中国属于完全竞争性行业，规模普遍比较小，国内注塑机行业生产厂商集中度较低，中低端产品竞争激烈。未来市场竞争的加剧可能会限制本公司销售规模的增长速度，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和行业地位。

## 2、人力资源风险

近年来注塑机行业的市场规模每年以较快速度不断增长，市场规模增长的同时需要大量的具有丰富专业技能和勇于创新、富有开拓精神的经营管理人才。如果企业不重视专业人才的培养和引进，不能完善企业内部激励机制和约束机制，无法实现企业人才积聚和流动的优化配置，在行业规模不断扩大的同时，行业势必存在人力资源管理及人才储备不足的风险，影响行业的健康发展。

## 七、公司的竞争地位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注塑机及其配套设备销售、研发、生产的公司。凭借自身成熟的技术优势和丰富的市场营销经验，从 2002 年起成为世界最大的注塑机生产企业之一震雄集团的注塑机业务中国大陆区代理商之一，为客户提供一流品质的注塑机，市场覆盖福建全省、粤东地区、重庆地区、成都地区等城市。

多年的行业权威经营经验，为公司积累了雄厚的人脉基础，以及丰富的品牌营销实践经验，近几年公司快速发展，已由震雄集团的代理商发展成为注塑机的生产、销售厂商。公司多年来精益求精自主研发双色注塑机，现已获得五项专利，并在该领域区域占 90% 市场份额，得到客户的一致认可。

### （一）公司竞争优势劣势分析

#### 1、公司的竞争优势

公司竞争优势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 （1）品牌优势

公司长期销售震雄集团注塑机产品。震雄集团是目前全球注塑机销售量最大的生产商之一，多年来一直处于大中华区技术领先地位，随着环保意识的提高及能源价格上升，集团在 90 年代末率先开发环保节能注塑机系列，积极地为广大客户创造更大利润空间，提高竞争优势，客户基础牢固。

## （2）地域优势

粤东地区主要产业为中外驰名的塑料玩具、中国内衣之都、塑料日用品、化妆用塑料制品，福建地区具有产量和规模在全国范围都占据着相当比例的水暖卫浴行业，全球出口量最大的塑料鞋出口地，重庆地区有全国销量排名前三的汽摩行业，四川地区近万家酒类企业，公司作为最早进入以上区域的注塑机供应商，具备相当的市场份额，并收获大批稳定客户。

## （3）产品结构优势

公司销售震雄注塑机，共 15 大系列，上百种规格，锁模力 20 吨到 6500 吨的产品范围。注塑机产品注射重量从 18 克到 106081 克（PS），领先于同行业大部份注塑厂家。通过多年发展，公司发展了包括群兴玩具、奥飞动漫、星辉车模、一汽集团下属子公司、五粮液下属子公司等在内的一批优质客户。

## （4）技术优势

公司除了销售震雄注塑机，还不断学习创新、自主研发双色注塑机，获得客户的一致认可。公司自主研发的辉源双色注塑机，领先于市场研发、推出，并在研发过程不断通过巩固整改，追求质量完美。由于辉源自产注塑机的前瞻性、独特性技术，公司产品领先占领市场，赢得了良好的客户口碑。

## （5）人才培养优势

自成立以来，公司非常重视人才培养及企业文化建设，多年来坚持对公司员工进行定期或不定期培训，培训内容包括所处行业发展情况、产品技术、营销技巧、企业文化形成、企业凝聚力打造、资本市场等各方面知识技能，全面提高公司员工综合技能及主人翁意识。

## 2、公司的竞争劣势

### （1）资金实力有限

注塑成型装备制造产业市场极具市场前景，公司主要依靠代理震雄注塑机在注塑市场占领一定的份额，近几年公司研发的新产品辉源双色机在粤东区域推广后得到一致认可，在粤东地区暂无竞争对手，公司相信该产品能够满足全国市场，但公司现有的产能难以满足更加宽阔的市场，需要大量资金购建必要的生产线进一步提升生产能力。此外，公司升级技术中心、进一步完善区域营销服务中心也需要充裕的资金支持。

## （2）人才缺乏

公司近几年快速发展，由震雄集团的代理商发展成为注塑机的生产、销售厂商，需要大量专业的研发人员。随着公司规模扩大、市场地位提高，人才短缺将成为制约公司快速发展的因素之一。

## （二）公司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公司为确保产品质量，已组织技术骨干成立质量检验团队，对公司产品的各道生产工序严格把关。

公司将加强与扩大产品关键零部件供应商的合作力度与范围，同时不断提升公司产品品牌的影响力。

为满足不同客户对注塑机的特定需求，公司研发部门在对现有机型技术上不断改进的同时，将进一步根据客户个性化要求，研发适合不同客户群的机型。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情况

2015年8月28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和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届监事会，并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草案）；2015年9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2015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董事长；聘任了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监事会主席。2015年9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

总体而言，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公司管理层组成的治理架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机构之间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为公司规范运营提供了制度保证。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行，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尽职尽责，按制度规定切实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 二、公司法人治理制度运行情况

#### （一）股东大会运行情况

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规范运行。

#### 1、股东的权利和义务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1) 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2) 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3) 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4)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5) 依据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查阅公司信息；(6) 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7) 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8)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东承担下列义务：(1) 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2) 依其所认购的股份和入股方式缴纳股金；(3) 除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外，不得退股；(4) 不得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得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损害公司债权人的利益；公司股东滥用股东权利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公司股东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逃避债务，严重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的，应当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5)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

## 2、股东大会的职责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1) 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2) 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3) 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4) 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5) 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6) 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7)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8) 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9) 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10) 修改本章程；(11) 审议批准本章程第三十六条规定的担保事项；(12) 审议批准公司在一年内单笔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20%、累计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重大资产购买、出售、置换、投资等事项；(13) 审议批准本章程第三十七条规定的关联交易事项；(14) 审议股权激励计划；(15) 对回购本公司股份作出决议；(16) 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17) 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 3、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根据《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至少召开一次，并应于上一个会计年度完结之后的六个月之内举行。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由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普通决议包括：（1）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工作报告；（2）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3）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的任免及其报酬和支付方法；（4）公司年度预算方案、决算方案；（5）公司年度报告；（6）除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公司章程》规定应当以特别决议通过以外的其他事项。

特别决议包括：（1）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2）公司的分立、合并、解散和清算；（3）《公司章程》的修改；（4）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5）股权激励计划；（6）法律、行政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的，以及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认定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其他事项。

### 4、股东大会运行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对《公司章程》的制定和修订、董事及监事任免、公司重要规章制度的建立等事项作出了相关决议，切实发挥了股东大会的作用。自股份公司成立至今，公司历次股东大会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所规定的程序运行。

## （二）董事会运行情况

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规范运行，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履行自己的义务。

## 1、董事会构成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

## 2、董事会的职责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行使以下职权：（1）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2）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3）制订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并报股东大会审议批准；（4）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5）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6）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7）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8）审议批准一年内单笔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0%、累计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的重大资产购买、出售、投资等事项；（9）审议批准交易本章程第三十七条涉及董事会批准的关联交易。（10）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11）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12）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13）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14）向股东大会提请聘用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15）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16）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17）对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的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以及公司治理结构是否合理、有效等情况，进行讨论、评估；（18）审议公司拟披露的定期报告；（19）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 3、董事会议事规则

根据《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董事会每年至少召开二次会议。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召集和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权或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会议表决每名董事有一票表决权。

## 4、董事会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基本管理制度的制订等方面切实发挥了作用。自本公司成立至今，公司历次董事会会议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所规定的程序运行。

### （三）监事会运行情况

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监事会规范运行。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履行自己的义务。

#### 1、监事会构成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1人，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

#### 2、监事会行使的职权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1)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2)检查公司财务；(3)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4)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5)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6)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7)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8)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 3、监事会议事规则

根据《监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监事会会议 6 个月至少召开一次会议。监事在有正当理由的情况下，有权要求监事会主席召开监事会临时会议。监事会形成决议应当经超过半数的监事表决通过。

#### 4、监事会运行情况

公司监事会在检查财务，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等方面切实发挥了作用。自本公司成立至今，公司历次监事会会议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所规定的程序运行。

### （四）董事会秘书制度

2015 年 9 月 2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董事会秘书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的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 1、董事会秘书的设置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设董事会秘书，董事会秘书是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董事会负责。

#### 2、董事会秘书的职责

根据《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规定，董事会秘书的主要职责是：（1）负责公司透支着关系管理和股东资料管理工作，协调公司与证券监管机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保荐人、证券服务机构、媒体等之间的信息沟通；（2）协助公司董事会加强公司治理机制建设，组织筹备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会议，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及高级管理人员相关会议，负责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记录工作并签字；（3）负责公司股权管理事务；报关公司股东持股资料，办理公司限售股相关事项，督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遵守公司股份买卖相关规定；（4）协助公司董事会制定公司资本市场发展战略，协助筹划或者实施公司资本市场再融资或者并购重组事务；（5）组织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证券法律法规规定的培训，协助前述人员了解和履行各自在信息披露中的权利和义务；（6）督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规章、

规范性文件、其他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切实履行其所作出的承诺；（7）《公司法》要求履行的其他职责。

### 3、董事会秘书制度的运行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同意根据董事长提名，聘请王梦轩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会秘书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的有关规定筹备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做好会议记录，并及时向公司股东、董事通报公司的有关信息，建立了与股东的良好关系，为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发挥了重要作用。

## 三、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 （一）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有关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设立了董事会、监事会。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的业务特点，公司建立了与目前规模及近期战略相匹配的组织架构，制定了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公司规范运作的内部控制环境，从制度层面上保证了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

#### 1、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规定了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有权向公司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2、关联股东及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说明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其中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

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3、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章程》第三十四条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为加强公司的财务管理，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订了《财务管理与内部会计控制制度》，对会计组织机构和职责、会计核算与基础工作管理、资金管理、资产管理、成本费用管理、利润分配、财务会计报告、税收管理等方面进行了具体规定。相应的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程序已涵盖公司对外投资、担保、研发、采购、销售服务等各个环节。

##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建设情况进行讨论和评估后认为，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已建立了能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的公司治理机制，相应公司制度能够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已在制度层面上规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以及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重大事项基本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及章程制度要求进行决策，相关决议和制度能够得到有效执行。

## 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内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

## 五、公司独立性情况

本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方面与股东完全分离、相互独立。本公司具有完整的资产结构,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

### (一) 业务独立

根据公司现行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5007341340372)和《公司章程》记载,公司经核准的经营范围为:货运经营;制造、加工:注塑机、自动化设备、包装机械、机械设备、塑料玩具、塑胶制品、工艺品、电子元件、电路板、五金制品、毛绒玩具;销售:自动注塑机及零配件、化工原料(危险化学品除外)、机械设备、建筑材料、工业电器;机械设备的代理、收购;水产品、肉类及果蔬的初级加工;仓库租赁;冷链物流配送;仓储服务;电子商务服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展开经营活动。)

公司主营业务为注塑机、机械手及周边配套设备的销售、研发、生产。公司经营所需的技术为公司合法拥有,不存在产权争议,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

### (二) 资产独立

本公司系由广东辉源机械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依法承继辉源有限的全部资产、负债和权益,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生产和销售相关的固定资产及配套设施。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 (三) 人员独立

公司的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不存在有关法律、法规禁止的兼职情况。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领取报酬。公司的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

#### （四）机构独立

公司建立了规范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他法人治理结构，并制订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公司根据业务和管理的需要，设置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和市场竞争需要的职能机构。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在机构设置和运作等方面相互独立，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干预公司机构设置和运作的情形。

#### （五）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负责公司的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工作。公司财务总监及财务人员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与本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或存在其他利益冲突的企业任职。公司按照《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符合自身特点的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开设独立的银行账户，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纳税。公司能够依据《公司章程》和相关财务制度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公司股东或其他关联方干预本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 六、同业竞争

### （一）同业竞争情况

1、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投资的其他企业的经营范围及企业状态情况如下：

投资单位	投资单位经营范围/主要业务	企业状态	投资情况
广东新辉源投资有限公司	对制造业、商业、物流业、仓储业、农业、娱乐业、房地产业、建筑业、旅游业、酒店业、餐饮业、金融业、广告业、文化教育业的投资；	存续	蔡汉光持股 51% 蔡沛钿持股 49%

	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商品信息咨询及服务； 市场策划；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汕头市澄海区 兴信小额贷款 股份有限公司	办理各项小额贷款；其他经批准的业务	存续	蔡汉光持股 10% 蔡沛钿持股 10%
汕头市海隆水 产有限公司	水产品的市场信息咨询	存续	蔡汉光持股 30%
东莞市奥维实 业投资有限公 司	实业投资	存续	蔡沛钿持股 26%

目前，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2、报告期内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投资的其他企业曾存在的同业竞争情况如下：

投资单位	投资情况	同业竞争情况	消除同业竞争方式
广东新辉源投资有 限公司	蔡汉光现持股 51% 蔡沛钿现持股 49%	经营范围中与辉源 有限有交叉的部分	新辉源投资变更经营范围
汕头市海隆水产有 限公司	蔡汉光现持股 30%	经营范围中与辉源 有限有交叉的部分	海隆水产变更经营范围
汕头恒源冷链仓储 有限公司	蔡汉光曾持股 51% 蔡沛钿曾持股 49%	经营范围中与辉源 有限有交叉的部分	由辉源有限吸收合并
汕头市澄海区金马 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公司现持股 29.86% 蔡汉光曾持股 70%	经营范围中与辉源 有限有交叉的部分	金马塑料变更经营范围 蔡汉光转让股份
宁波巴斯顿机械科 技有限公司	蔡沛钿曾持股 40%	经营范围中与辉源 有限有交叉的部分	蔡沛钿转让股份
江西省瑞金市辉源 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蔡沛钿曾持股 98%	经营范围中与辉源 有限有交叉的部分	蔡沛钿转让股份

报告期内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投资的其他企业曾存在的同业竞争情况已消除，具体情况如下：

(1) 广东新辉源投资有限公司

该公司系辉源股份的控股股东，辉源股份的实际控制人蔡汉光持股 51%、蔡沛钿持股 49%。该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6 月 29 日，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该公司无实际经营活动。2015 年 8 月 19 日，该公司减少了“电子商务服务咨询”这一经营范围，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为：对制造业、商业、物流业、仓储业、农业、娱乐业、房地产业、建筑业、旅游业、酒店业、餐饮业、金融业、广告业、文化

教育业的投资；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商品信息咨询及服务；市场策划；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该公司无实际经营活动，且与辉源股份的同业竞争情况已通过变更经营范围而消除。

#### (2) 汕头市澄海区兴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辉源股份实际控制人蔡汉光、蔡沛钿分别持有该公司 10% 股权，董事陈晓铨持有该公司 10% 股权。经营范围：办理各项小额贷款；其他经批准的业务。

该公司实际经营活动与其工商登记的经营范围一致，与辉源股份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 (3) 汕头市海隆水产有限公司

辉源股份实际控制人蔡汉光持有海隆水产公司 30% 股权，并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兼董事长。2015 年 8 月 18 日，该公司经营范围由原有的“生产经营活成鳗”，变更为：水产品的市场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该公司目前无实际经营活动。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该公司无实际经营活动。

该公司无实际经营活动，且与辉源股份的同业竞争情况已通过变更经营范围而消除。

#### (4) 东莞市奥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辉源股份实际控制人蔡沛钿持有奥维投资公司 26% 股权，并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兼董事长。经营范围：实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该公司实际经营活动与其工商登记的经营范围一致，与辉源股份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 (5) 汕头市澄海区金马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辉源股份持有金马塑料公司 29.86% 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生产销售金属模具，与辉源股份的经营不存在同业竞争；2015 年 6 月 26 日，该公司减少了“生产销售：塑料制品、五金制品、机械配件”的经营范围，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摩托车塑料配件、车辆灯具、模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该公司实际经营活动与辉源股份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与辉源股份经营范围交叉部分已通过变更经营范围而消除。

(6) 汕头恒源冷链仓储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蔡汉光、蔡沛钿曾分别持股 51%、49%的公司。经营范围为：货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水产品及果蔬的初级加工；水产品、果蔬、罐头食品、肉制品、面包屑及裹粉系列产品的冷冻及自产产品所需原辅材料的收购；仓库租赁。（经营范围中凡涉及专项规定须持有效专批证仅方可经营）。

2015 年 6 月由辉源有限吸收合并，恒源冷链现已注销，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7) 宁波巴斯顿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蔡沛钿曾持有巴斯顿机械 40%股权，并担任该公司董事。2014 年 5 月 21 日，蔡沛钿已将其持有的巴斯顿机械全部股权转让与非关联第三方汤伟军，并辞去该公司董事职务。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新型高科技精密节能注塑机械成型系统、工业智能机器人及控制系统、塑料成型流水线整合项目、精密塑料制品、精密模具、特种塑料成型工艺、工业控制器、注塑管理系统、网络工程、化工新材料、光机电一体化、能源与环保产业中的高科技的研究、开发、咨询服务；工业智能机器人及控制系统产品、塑料成型流水线整合产品、精密塑料制品、精密模具及其零配件的制造、销售；塑料原料、塑料制品、金属材料、建筑材料的批发、零售；自营或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制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该公司与辉源股份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8) 江西省瑞金市辉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蔡沛钿曾持股 98%的公司，并任法定代表人兼任执行董事。该公司近 5 年无实际经营活动，经营范围为：电子产品、微型电机、电子元器件、电子配件、电路板、电线、电子电动玩具配件、变压器、五金电子配件生产、加工、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5年8月17日，蔡沛钿将持有的辉源电子科技全部股权转让与非关联第三方黄锐富，并辞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职务，且报告期内该公司无实际经营活动，该公司与辉源股份不存在同业竞争。

##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本人目前没有，未来也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现有及未来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所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不开展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并优先推动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的业务发展。在可能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存在竞争的业务领域中出现新的发展机会时，给予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优先发展权。

（3）如上述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公司赔偿一切直接或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七、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外担保、资金占用情况以及所采取的措施

### （一）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说明

2013年4月7日，蔡汉光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澄海分行签订《个人贷款合同》（编号：10530113017），广东辉源机械有限公司对此提供全程连带责任保证，具体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十一、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情况”之“（二）关联方交易事项”。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在《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中已明确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

### （二）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报告期内，存在公司与关联方间资金拆借的情况，但截止 2015 年 6 月 30，上述资金拆借已全部清理完毕。公司不存在资金、款项被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资金拆借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具体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十一、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情况”之“（二）关联方交易事项”。公司及相关人员均承诺随着公司管理的不断规范，将逐步减少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并且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定规范管理。

### （三）防止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措施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公司章程》，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制订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1、对外投资的政策及制度安排

根据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为公司对外投资的决策机构，各自在其权限范围内，依照法律和《公司章程》规定对公司的对外投资做出决策。

#### 2、对外担保制度

公司制订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担保审查和决议权限作出了明确规定。根据《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批：（1）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2）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3）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4）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5）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6）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7）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

##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 （二）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订的协议及承诺

#### 1、与公司签订的协议或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在公司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及保密协议，目前所有合同及协议均正常履行。

#### 2、重要承诺

-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关于竞业禁止的承诺》。
-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 （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关于诚信状况的声明与承诺》。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及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日，除本公司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本公司职务	投资单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蔡汉光	董事长、总经理	广东新辉源投资有限公司	1020	51.00
		汕头市澄海区兴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000	10.00
		汕头市海隆水产有限公司	872.712	30.00
蔡沛钿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东莞市奥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26	26.00
		广东新辉源投资有限公司	980	49.00
		汕头市澄海区兴信小额贷款股	2000	10.00

		份有限公司		
王梦轩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汕头市金财会计咨询有限公司	10	50.00
		汕头市天一财税咨询有限公司	3.4	34.00
陈兴翔	董事	汕头市澄海区金马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589.20	21.04
陈晓铨	董事	广东佳奇投资有限公司	900	90.00
		汕头市澄海区兴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000	10.00

除上述情况外，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的情形。上表所列的对外投资与本公司均不存在利益冲突。

##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蔡汉光	董事长、总经理	汕头市澄海区兴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共同股东
		汕头市海隆水产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共同股东
		广东新辉源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本公司的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
蔡沛钿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东莞市奥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共同股东
		广东新辉源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本公司的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
		汕头市澄海区兴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实际控制人蔡沛钿参股该公司
陈晓铨	董事	广东佳奇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	关联方
		广东佳奇科技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关联方
		汕头市澄海区兴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广东佳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关联方
王梦轩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汕头市金财会计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关联方

陈兴翔	董事	汕头市澄海区金马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监事	关联方
-----	----	------------------	----	-----

上述公司董监高兼职的职务均为董事、监事或法定代表人，没有兼任其他公司高管、不参加兼职公司的具体经营管理。兼职人员已就相关兼职问题出具承诺，不存在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所在单位的相关规定的情形。公司董监高、核心人员不存在与职务发明权属有关的争议纠纷或潜在争议纠纷，公司董监高对存在职务发明权属进行了约定，不存争议纠纷或潜在纠纷。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一期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一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也不存在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 （五）其它对申请挂牌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对本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 （六）申请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一期的变动情况

公司在整体变更前，蔡汉光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蔡沛钿任监事。

2015年8月28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及辉源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等相关议案，选举蔡汉光、蔡沛钿、王梦轩、陈兴翔、陈晓铨五人为公司董事组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选举陈少群作为股东代表监事并与王乐堃、职工代表监事黄建筹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蔡汉光为公司总经理、王梦轩为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合法合规经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是为了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符合公司本次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要求，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不会造成不利影响。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 一、财务报表

####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22,037,638.41	2,873,510.43	5,080,325.7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476,821.55	278,400.00
应收账款	9,273,203.09	7,395,775.22	6,872,367.59
预付款项	11,020,021.28	11,874,520.70	25,533,601.18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395,803.00	571,604.77	764,492.75
存货	10,070,904.55	14,711,568.10	7,077,842.7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b>流动资产合计</b>	<b>52,797,570.33</b>	<b>37,903,800.77</b>	<b>45,607,030.03</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8,360,000.00	30,878,413.79	30,757,402.86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52,489,492.94	2,827,117.15	3,163,214.54
在建工程	12,538,268.05	46,453,782.43	515,385.00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6,088,096.24	7,299,889.69	7,487,125.69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9,694.28	143,269.33	107,594.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49,018.52	992,048.76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81,984,570.03</b>	<b>88,594,521.15</b>	<b>42,030,722.17</b>
<b>资产总计</b>	<b>134,782,140.36</b>	<b>126,498,321.92</b>	<b>87,637,752.20</b>

## 资产负债表（续）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25,000,000.00	26,000,000.00	1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20,024,000.00	8,634,000.00	15,042,424.00
应付账款	1,625,612.74	5,771,038.77	4,788,079.75
预收款项	3,198,322.91	3,997,594.89	13,684,033.50
应付职工薪酬	197,743.04	120,188.60	120,115.66
应交税费	1,230,826.78	427,461.49	317,353.98
应付利息	50,368.06	62,501.10	30,719.56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43,359,769.99	51,268,891.22	12,347,027.5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00,000.00	1,200,000.00	1,2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95,886,643.52</b>	<b>97,481,676.07</b>	<b>57,529,754.02</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2,200,000.00	2,800,000.00	4,000,000.00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2,150,000.00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4,350,000.00</b>	<b>2,800,000.00</b>	<b>4,000,000.00</b>
<b>负债合计</b>	<b>100,236,643.52</b>	<b>100,281,676.07</b>	<b>61,529,754.02</b>
<b>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	28,550,000.00	23,550,000.00	23,5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	-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343,450.83	292,698.00	209,860.38
盈余公积	237,394.77	237,394.77	234,813.77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5,414,651.23	2,136,553.08	2,113,324.03
<b>股东权益合计</b>	<b>34,545,496.84</b>	<b>26,216,645.85</b>	<b>26,107,998.18</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134,782,140.36</b>	<b>126,498,321.92</b>	<b>87,637,752.20</b>

## （二）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34,361,744.26</b>	<b>41,908,453.77</b>	<b>52,751,893.00</b>
减：营业成本	30,209,620.13	36,938,936.01	47,119,276.64
营业税金及附加	74,208.10	99,362.12	140,977.15
销售费用	651,370.88	1,420,185.80	2,564,751.50
管理费用	795,201.28	1,399,294.84	1,559,043.63
财务费用	1,174,566.42	2,007,888.15	1,049,587.18
资产减值损失	65,699.82	142,701.00	-23,678.2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	-	-

“—”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8,413.79	121,010.93	72,396.7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1,112,663.84</b>	<b>21,096.78</b>	<b>414,331.92</b>
加:营业外收入	3,445,272.01	83,856.69	11,127.9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380,157.53	-	11,127.97
减:营业外支出	109,063.55	362.26	3,934.5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362.26	-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4,448,872.30</b>	<b>104,591.21</b>	<b>421,525.33</b>
减:所得税费用	1,141,618.43	78,781.16	203,107.80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3,307,253.87</b>	<b>25,810.05</b>	<b>218,417.53</b>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3,307,253.87</b>	<b>25,810.05</b>	<b>218,417.53</b>

###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845,299.30	38,495,604.82	58,104,364.7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7,996.06	5,331,805.76	4,688,287.5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8,463,295.36</b>	<b>43,827,410.58</b>	<b>62,792,652.32</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333,916.77	42,048,386.87	68,043,998.4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00,170.52	1,566,390.30	1,748,132.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949,624.07	788,967.16	901,049.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39,591.72	2,560,859.30	7,446,554.6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2,123,303.08</b>	<b>46,964,603.63</b>	<b>78,139,735.49</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3,660,007.72</b>	<b>-3,137,193.05</b>	<b>-15,347,083.17</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6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7.14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0,600,627.14</b>		<b>30,000.00</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466,358.29	9,580,193.33	640,298.76
投资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9,466,358.29</b>	<b>9,580,193.33</b>	<b>640,298.76</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1,134,268.85</b>	<b>-9,580,193.33</b>	<b>-610,298.76</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	26,000,000.00	16,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5,000,000.00</b>	<b>26,000,000.00</b>	<b>26,0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600,000.00	11,200,000.00	10,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03,933.15	1,957,204.92	1,020,180.5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7,803,933.15</b>	<b>13,157,204.92</b>	<b>11,820,180.58</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803,933.15</b>	<b>12,842,795.08</b>	<b>14,179,819.42</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4,670,327.98</b>	<b>125,408.70</b>	<b>-1,777,562.51</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3,310.43	157,901.73	1,935,464.24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4,953,638.41</b>	<b>283,310.43</b>	<b>157,901.73</b>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范围及变化情况

##### 1、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5 年 6 月 30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 3、合并范围的变更

### 2015 年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2015 年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概况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汕头恒源冷链仓储有限公司	吸收合并	同一实际控制人	2015 年 6 月 30 日	合并资产移交日期

#### (2) 合并成本

吸收合并，实际未支付合并对价。

####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项目	汕头恒源冷链仓储有限公司	
	合并日	
货币资金	627.14	
预付账款	25,000.00	
其他应收款	7,088,823.40	
固定资产	6,393.74	
递延收益	2,150,000.00	
实收资本	5,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29,155.72	
净资产	4,992,038.09	

## 二、 审计意见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本公司委托,审计了本公司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6月30日的资产负债表,2013年度及2014年度、2015年1-6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瑞华审字[2015]48230014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15年6月30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1-6月、2014年度、201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三、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2、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3、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 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

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

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0“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

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0“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7“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0、（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7、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

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

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③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8）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 8、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等,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以账龄为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9、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

###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10、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7“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

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 11、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年	5.00	3.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年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	5.00	19.00
其他	年限平均法	3年、5年	5.00	31.67、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5“长期资产减值”。

###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5）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 12、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5“长期资产减值”。

## 13、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

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 14、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5“长期资产减值”。

## 15、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16、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 17、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1) 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 (2) 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

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 18、收入

###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按照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的原则，结合自身业务和交易的具体情况，确定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如下：

公司外购机器设备及配件或自主生产设备进行销售。按照合同约定的方式将货物移交至客户单位，7日内公司派专业人员调试安装完成后，客户单位负责人员在调试安装单上面签字确认即视为货物的风险已完全转移；公司不再保留任何与所售货物相关的权利；所售货物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公司已经收到部分或全部货款或按合同约定在未来一段时间内可以收到货款；销售收入金额按照合同约定金额确认。公司按要求开具商品销售发票。

###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 （3）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 （4）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1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

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 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 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根据税法规定, 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 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 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 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 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 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 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 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21、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 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 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2、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

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 (1) 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 (2)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 (4)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

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 (6)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 (7) 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 四、报告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 (一) 盈利能力指标分析

财务指标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307,253.87	25,810.05	218,417.53
综合毛利率	12.08%	11.86%	10.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87%	0.10%	1.09%

财务指标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9%	-0.14%	1.0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b>0.14</b>	0.001	0.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b>-0.002</b>	0.01

注：1、综合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2、\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left( E_0 + \frac{NP}{2} + \frac{E_i \times M_i}{M_0} - \frac{E_j \times M_j}{M_0} \pm \frac{E_k \times M_k}{M_0} \right)$$

其中： $P_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P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013年、2014年、2015年1-6月，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10.68%、11.86%和12.08%，综合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略有上升。

## （二）偿债能力分析

### 1、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公司偿债能力相关财务指标如下表所示：

财务指标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	0.55	0.39	0.79
速动比率	0.33	0.12	0.23
资产负债率	74.37%	79.28%	70.21%
财务指标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元)	6,063,500.66	2,588,442.47	1,932,658.40
利息保障倍数(倍)	4.70	1.05	1.43
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元)	-13,660,007.72	-3,137,193.05	-15,347,083.17

注：1、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折旧+摊销

2、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计入费用的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2013年、2014年、2015年上半年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分别为70.21%、79.28%和74.37%。公司在报告期期末存在较大的流动负债，其中包括了25,000,000元短期借款、20,024,000元应付票据以及43,359,769.99元其他应付款，报告期内，公司资金需求量大，银行借款较多，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波动较大且流动资金不充足；2013年、2014年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和利息保障倍数均不高，但公司正常经营活动所获的息税前利润足以偿付借款的到期利息。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1-6月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534.71万元、-313.72万元、-1,366.00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负的具体情况为：2013年应付票据减少1,214.68万元，归还以前年度结转的拆借往来款438.95万元，存货增加237.96万元，合计对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影响额为-1,891.59万元；2014年预付账款减少1,365.91万元，拆入往来款增加477.00万元，合计增加经营活动现金流入1842.91万元，存货增加763.37万元，应付票据减少640.84万元，合计增加经营活动的现金流出1404.21万元，预收账款减少968.64万元，合计对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影响额为-529.94万元；2015年1-6月使用应付票据保证金增加1,449.38万元，结清以前年度拆借往来款1,135.20万元，使2015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增加2,584.58万元。

总体而言，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流动性弱，在偿还借款方面存在一定的压力。

基于公司报告期内的资产负债情况、现金流、损益情况，为控制债务风险，公司采取了以下措施：①2015年9月，公司以每股2元的价格分别对广东佳奇投资有限公司、陈少芸、陈春燕定向增发股份960万股、225万股、215万股，合计募集资金2,800万元，用于清偿公司债务，公司还将继续引入合适的投资者以适时增资扩股；②壮大公司经营业务，提高公司获利能力，依靠公司积累增强偿债能力；③改善负债结构，减少短期借款、增加长期借款，进一步优化公司财务状况，提高偿债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 2、同行业上市公司指标对比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偿债能力相关指标对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	震雄集团	-	3.07	2.78
	海天国际	2.74	2.65	2.06
	力劲科技	-	1.23	1.15
	伊之密	1.32	1.02	0.91
	辉源机械	0.55	0.39	0.79
速动比率	震雄集团	-	2.25	1.92
	海天国际	2.26	2.13	1.64
	力劲科技	-	0.67	0.67
	伊之密	0.72	0.52	0.48
	辉源机械	0.33	0.12	0.23
资产负债率	震雄集团	-	-	-
	海天国际	-	-	-
	力劲科技	-	-	-
	伊之密	42.76%	60.63%	67.37%
	辉源机械	74.37%	79.28%	70.21%

报告期内，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辉源机械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明显偏低，主要是由公司存在大额的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所致。

综上所述，本公司负债水平偏高，存在短期偿债风险，财务风险处于中等水平。

### （三）营运能力分析

#### 1、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公司资产周转能力相关财务指标如下表所示：

财务指标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12	5.87	8.02
存货周转率(次)	2.44	3.39	8.00
流动资产周转率(次)	0.76	1.00	1.11
总资产周转率(次)	0.26	0.39	0.59

注：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流动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流动资产总额

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资产总额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6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8.02次、5.87次、4.12次，虽然在报告期内逐年下降，但总体水平较高，主要是由于公司对销售收款做了合理管控：签订销售合同时，公司根据不同客户约定不同的结算方式；同时，公司对于应收账款较为严谨的管理也使得销售回款情况良好、应收账款周转率水平较高。报告期内，公司以客户订单为导向来安排采购或组织生产，因此存货维持在较为合理的水平上，存货周转率逐年为8.00次、3.39次、2.44次，呈下降趋势。从流动资产周转率、总资产周转率来看，公司资产运营效率不高。2015年上半年，公司流动资产周转率从14年的1.00次下降为0.76次，主要原因是公司在2015年的其他货币资金大幅增加，此部分其他货币资金是公司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保证金、使用受限终止日为汇票到期日。而2014年、2015年公司由于建造冷库、厂房、办公楼等，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大幅提高，加上营业收入下降，使得总资产周转率在这两年下降明显。

#### 2、同行业上市公司指标对比

报告期，本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对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震雄集团	-	1.98	2.22
	海天国际	1.70	3.36	3.32
	力劲科技	-	3.20	2.73
	伊之密	2.54	6.15	6.71
	辉源机械	4.12	5.87	8.02
存货周转率(次)	震雄集团	-	1.6650	1.7268
	海天国际	1.6011	3.1061	3.2533
	力劲科技	-	1.8897	1.9201
	伊之密	1.1022	2.4845	2.7224
	辉源机械	2.44	3.39	8.00
流动资产周转率(次)	震雄集团	-	0.62	0.71
	海天国际	0.44	0.92	1.00
	力劲科技	-	1.12	1.01
	伊之密	0.80	1.75	1.82
	辉源机械	0.76	1.00	1.11
总资产周转率(次)	震雄集团	-	0.41	0.48
	海天国际	0.32	0.69	0.77
	力劲科技	-	0.70	0.63
	伊之密	0.45	1.02	1.13
	辉源机械	0.26	0.39	0.59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本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基本高于同行业公司，流动资产周转率和总资产周转率低于同行业公司，主要原因在于报告期末公司其他货币资金、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金额较大，这部分资产的运营效率较低。

#### (四) 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1、2013年、2014年、2015年1-6月，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获取现金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84.53	3,849.56	5,810.44
营业收入	3,436.17	4,190.85	5,275.19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现金占营业收入比重	110.14%	91.86%	110.15%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高，分别为110.15%、91.86%和110.14%，2014年该比重下降，主要原因在于公司2014年预收账款较上年大幅下降，同时应收账款较2013年小幅上涨所致，这直接导致公司2014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比上年减少，而当期确认的营业收入下降幅度有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6.00	-313.72	-1,534.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3.43	-958.02	-61.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39	1,284.28	1,417.9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7.03	12.54	-177.76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1-6月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534.71万元、-313.72万元、-1,366.00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负的具体情况为：2013年应付票据减少1,214.68万元，归还以前年度结转的拆借往来款438.95万元，存货增加237.96万元，合计对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影响额为-1,891.59万元；2014年预付账款减少1,365.91万元，拆入往来款增加477.00万元，合计增加经营活动现金流入1842.91万元，存货增加763.37万元，应付票据减少640.84万元，合计增加经营活动的现金流出1404.21万元，预收账款减少968.64万元，合计对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影响额为-529.94万元；2015年1-6月使用应付票据保证金增加1,449.38万元，结清以前年度拆借往来款1,135.20万元，使2015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增加2,584.58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构建厂房、冷库等固定资产投入较大，尤其是2014年公司构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2013年增加近894万元，直接导致该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减少；2015年公司构建固定

资产的投入下降，加上公司转出了对广东兴信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30%的股权投资，收到 3,060 万元现金，使得公司该年度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大幅上升。2013 年至 2015 年 6 月，公司筹资活动现金净流入逐年下降，主要在于公司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 2、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的匹配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2013 年
<b>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3,307,253.87	25,810.05	218,417.53
加：资产减值准备	65,699.82	142,701.00	-23,678.2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22,091.45	339,410.34	338,292.83
无形资产摊销	88,603.76	187,236.00	187,236.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362.26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03,933.15	1,957,204.92	1,020,180.5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8,413.79	-121,010.93	-72,396.7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424.95	-35,675.25	5,919.5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40,663.55	-7,633,725.32	-2,371,934.6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3,467.06	14,299,449.52	31,405.2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169,909.22	-14,631,179.64	-19,108,182.34
其他—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4,493,800.00	2,332,224.00	4,427,657.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60,007.72	-3,137,193.05	-15,347,083.17

报告期内，各期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相差均较大。2013 年度，主要是受存货增加、应付款项目大幅减少的影响；2014 年由于存货大幅增加、应付款项以及应收款项的减少和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的缘故，该年度公司

净利润和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差异较大；2015年1-6月两个数据的差异来源于应付款项的减少和银行承兑汇票的大额保证金。

## 五、报告期内盈利情况

### （一）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 1、营业收入确认的方法

公司确认收入的方法大致为：根据销售合同中需安装调试设备的要求，以安装调试达到合同约定验收标准，取得客户验收单即确认收入。

#### 2、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分析

报告期，公司业务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436.17	3,020.96	4,190.85	3,693.89	5,275.19	4,711.93
其他业务	-	-	-	-	-	-
合 计	3,436.17	3,020.96	4,190.85	3,693.89	5,275.19	4,711.93

公司的主要产品及服务包括：注塑机、压铸机、辅机、配件以及第三方冷链仓储物流服务等。业务收入包括注塑机收入、辉源注塑机收入、压铸机收入、辅机收入、配件收入、维修费收入以及仓储收入。

#### 3、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类别构成情况分析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收入类别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注塑机	3,182.41	92.61	3,776.66	90.12	4,892.81	92.75
辉源注塑机	117.26	3.41	276.75	6.60	144.10	2.73
压铸机	-	-	11.79	0.28	33.33	0.63
辅机	7.60	0.22	33.45	0.80	67.55	1.28
配件	39.42	1.15	88.07	2.10	133.57	2.53
维修费	1.56	0.05	4.11	0.10	3.83	0.07

仓储收入	87.92	2.56	-	-	-	-
<b>合计</b>	<b>3,436.17</b>	<b>100.00</b>	<b>4,190.85</b>	<b>100.00</b>	<b>5,275.19</b>	<b>100.00</b>

#### (1) 注塑机收入

注塑机收入系公司向客户销售震雄系列注塑机、巴斯顿系列注塑机的收入。报告期内各期，公司销售震雄系列、巴斯顿系列实现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4,892.81 万元、3,776.66 万元、3,182.41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基本稳定在 90%以上。

#### (2) 辉源注塑机收入

除了根据客户订单，向其销售震雄、巴斯顿系列注塑机外，公司还从事注塑机的自产自销，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公司销售辉源注塑机的收入分别为 144.10 万元、276.75 万元、117.26 万元。其中，2014 年此部分收入较 2013 年比重上升，主要原因在于公司产品质量提升，营销力度加强，市场认可程度提高。

#### (3) 压铸机

压铸机是在压力作用下把熔融金属液压射到模具中冷却成型，开模后得到固体金属铸件的一系列工业铸造机械。报告期内，2013 年、2014 年公司销售辉源压铸机收入分别为 33.33 万元、11.79 万元。2015 年上半年，客户没有采购压铸机的需求，公司未实现此类产品的销售。

#### (4) 辅机

注塑成型机辅助设备，或称辅机，包括机械手、干燥机、模温机、破碎机、冷水机、混色机等，是注塑成型机的得力助手，在不同程度上提高了注塑效率。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辅机的收入分别为 67.55 万元、33.45 万元、7.6 万元，占比较小且呈逐年下降趋势。销售产品主要为干燥机、冷水机、混色机。

#### (5) 配件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注塑机用零配件的主要为液压马达、螺杆、哥林柱、编码器，收入分别为 133.57 万元、88.07 万元、39.42 万元。

#### (6) 维修费

公司销售注塑机，同时为客户提供售后维修、保养等综合服务，报告期内此部分收入比重很小，分别占各期营业收入的 0.07%、0.07%、0.05%。

#### (7) 仓储收入

2015年5月公司冷链项目开始运营，截止2015年6月，已实现仓储收入87.92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2.56%。报告期内，公司的仓储收入主要包括存储收入和处置费。其中，存储收入系向将货品存储在公司冷库中的客户收取的3元/吨/天的费用；处置费包括冷冻费、装卸费，一次性向客户收取60元。

#### 4、营业收入地域构成情况分析

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地域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地区名称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华北	-	-	27.35	0.65%	51.79	0.98%
华东	652.25	18.98%	692.20	16.52%	1,555.01	29.48%
华南	2,331.98	67.87%	2,570.77	61.34%	1,664.44	31.55%
西南	451.94	13.15%	900.52	21.49%	2,003.95	37.99%
合计	3,436.17	100.00%	4,190.85	100.00%	5,275.19	100.00%

2015年1-6月，公司营业收入来自于国内的华南、华东及西南地区，其中，超过65%的收入集中于华南地区。公司在华南地区的销售收入在报告期内占比逐年上升，分别为2013年的31.55%、2014年的61.34%、2015年1-6月67.87%。公司2013年的前十大客户中，重庆前卫宏华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重庆高威汽车科技有限公司、重庆三弓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和成都互邦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均地处西南，公司在西南地区实现销售收入的比重也最大、占当期营业收入的37.99%，但总体在华东、华南、西南地区分布较为平均。

#### 5、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收入和支出情况

##### (1) 现金收入

##### ① 现金收入产生的背景及原因

注塑机行业下游客户集中度不高，比较分散且规模较小，为了控制收款风险，公司针对规模较小的客户以及不经常合作的客户采用现金结款方式。

公司现金销售主要有两种情形，一是公司出纳直接跟车，将货物运送给客户，客户签单后，直接将货款以现金支付给公司出纳，出纳向客户开具现金收据，返

回公司后出纳将收到的现金及时存入公司账户；二是公司办事处员工送货给客户，客户签单后，将货款以现金支付给办事处员工，办事处人员向客户开具现金收据，之后以异地转存方式将现金存入公司账户，并告知公司出纳同时将收据扫描或传真给出纳，随后将现金收据存根联邮寄给公司出纳。

报告期内，公司的现金收入金额分别为 59.85 万元、35.90 万元、20.56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13%、0.86%、0.60%。

### ②销售真实性、完整性和价格公允性

公司所有销货都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坚持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及风险控制制度，规模较小的客户也要求签订合同、下达订单、开销售出库单，送货给客户并要求签收，确认销售收入是真实、完整的。公司所有客户都按照市场价格确定，交易价格是公允的。

### ③公司采取的控制措施

对于现金收款的客户，出纳与销售员及时跟进（包括电话、邮件等），收到货款后，及时告知公司会计，做相应的账务处理；对于直接转入公司专用个人账户的款项，出纳网银每天核对专用个人账户的银行流水，收到款项及时告知公司会计，做相应的账务处理；由于公司所处行业的性质，下游客户散而小，公司的现金收款也是为了规避公司无法收取货款的风险，公司正在不断的规范现金收款事宜，尽量减少不必要的现金收款情况，预计 2015 年底，现金收入情况将大幅度下降。

### (2) 现金支付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零星的现金采购，金额较小，不具有重要性。

## (二) 毛利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业务的毛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收入成本类别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	收入	成本	毛利	收入	成本	毛利
注塑机	3,182.41	2,842.44	339.97	3,776.66	3,361.31	415.35	4,892.81	4,367.21	525.6
辉源注塑机	117.26	105.09	12.17	276.75	216.29	60.46	144.10	136.82	7.3
压铸机	-	-	-	11.79	9.92	1.87	33.33	29.70	3.6
辅机	7.60	6.45	1.15	33.45	24.01	9.44	67.55	58.83	8.7

配件	39.42	34.60	4.82	88.07	82.37	5.70	133.57	119.36	14.2
维修费	1.56	0.00	1.56	4.11	0.00	4.11	3.83	0.00	3.8
仓储收入	87.92	32.39	55.53	-	-	-	-	-	-
<b>合计</b>	<b>3,436.17</b>	<b>3,020.96</b>	<b>415.21</b>	<b>4,190.85</b>	<b>3,693.89</b>	<b>496.96</b>	<b>5,275.19</b>	<b>4,711.93</b>	<b>563.3</b>

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构成及比例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注塑机	339.97	81.88%	415.35	83.58%	525.6	93.31%
辉源注塑机	12.17	2.93%	60.46	12.17%	7.3	1.30%
压铸机	-	-	1.87	0.37%	3.6	0.64%
辅机	1.15	0.28%	9.44	1.90%	8.7	1.54%
配件	4.82	1.16%	5.70	1.15%	14.2	2.52%
维修费	1.56	0.38%	4.11	0.83%	3.8	0.67%
仓储收入	55.53	13.37%	-	-	-	-
<b>合计</b>	<b>415.21</b>	<b>100.00%</b>	<b>496.96</b>	<b>100.00%</b>	<b>563.3</b>	<b>100.00%</b>

2013年、2014年，公司的毛利润主要来自于销售注塑机，包括震雄系列、巴斯顿系列以及辉源自产注塑机的销售，二者合计的毛利润总额占比分别为94.61%、95.75%，2015年1-6月，公司销售注塑机的毛利比重下降，主要在于冷链项目从5月开始运营，公司仓储服务的毛利润占当期毛利总额的13.37%。

### （三）毛利率变动情况

#### 1、报告期毛利率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注塑机	10.68%	11.00%	10.74%
辉源注塑机	10.39%	21.85%	5.05%
压铸机	-	15.86%	10.90%
辅机	15.13%	28.22%	12.91%
配件	12.24%	6.47%	10.63%
维修费	100.00%	100.00%	100.00%
仓储收入	63.16%	-	-
<b>综合毛利率</b>	<b>12.08%</b>	<b>11.86%</b>	<b>10.68%</b>

#### （1）综合毛利率分析

2013年、2014年、2015年1-6月，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10.68%、11.86%和12.08%。报告期内综合毛利率总体保持平稳、略有上升，主要原因是公司销售震雄系列、巴斯顿系列注塑机收入占公司总营业收入的90%以上，这类业务收入的毛利率在报告期内基本维持稳定。

#### (2) 注塑机

公司销售震雄系列、巴斯顿系列注塑机的毛利率较为稳定，报告期内该类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10.74%、11.00%、10.68%。

#### (3) 辉源注塑机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6月，公司销售辉源注塑机收入的占比较小，分别为2.73%、6.60%、3.41%。报告期内，此部分业务毛利率波动较大，依次为5.05%、21.85%、10.39%，2014年较2013年毛利率大幅提高主要原因是2014年产能大幅提高，单位人工成本、制造费用大幅降低，2013年销售的辉源注塑机均为最基础机型（VM55），该产品在公司自产辉源机中毛利率最低；2014年公司新开发了VM90系列、VM100系列、VM130系列，新开发产品的毛利率大幅提高，2015年毛利率下降系公司为提高产品性能和市场占有率，准备以新开发的VM170系列机型提高市场占有率，对VM90系列、VM100系列、VM130系列机型降价销售，VM170机型尚未规模销售。

#### (4) 压铸机

2015年1-6月公司为实现压铸机销售的收入，2013年度和2014年度公司压铸机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10.90%、15.86%。

#### (5) 辅机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的注塑机辅机包括干燥机、冷水机、混色机，毛利率分别为12.91%、28.22%、15.13%，2014年公司辅机的毛利率大幅提高主要是因为当年此类产品在西南区域的销售额较高、西南区域前述辅机市场价高于其他区域。

#### (6) 配件

公司销售注塑机用零配件的主要为液压马达、螺杆、哥林柱、编码器，报告期内毛利率分别为10.63%、6.47%、12.24%，公司销售零配件按照市场价销售，2014年出现的配件销售毛利率波动主要原因在于该年度公司销售的配件中，市场通用毛利率较低的比例占比上升。

### (7) 维修费

维修费收入占比较小，其成本为维修人员工资，维修人员月薪工资于销售费用中列支，零星维修未有对应的工资支出，故没有维修成本，维修业务的毛利率为100%。

### (8) 仓储收入

2015年1-6月，随着冷链项目开始运营，公司提供仓储服务获取的毛利润为55.53万元，毛利率达到63.16%。

## 2、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对比

报告期，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综合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 目	主营业务	综合毛利率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震雄集团	注塑机及配件	-	21.03%	22.58%
海天国际	注塑机及配件	32.27%	32.44%	31.58%
力劲科技	压铸机、注塑机、数控加工中心	-	26.03%	25.99%
伊之密	注塑机、压铸机、橡胶机	34.84%	32.07%	31.66%
辉源机械	注塑机、压铸机、辅机及配件	12.08%	11.86%	10.68%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明显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主要原因在于：

#### (1) 收入结构差异

下表为伊之密在报告期内产品类型列示的毛利率水平及其收入占比情况：

伊之密	项 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注塑机	毛利率		30.88%	29.09%
收入占主营比重			57.76%	57.72%	59.74%
压铸机	毛利率		38.51%	35.66%	34.39%
	收入占主营比重		36.14%	37.18%	33.79%
橡胶注射机	毛利率		44.53%	34.41%	39.04%
	收入占主营比重		6.09%	5.10%	6.47%
配件加工	毛利率		-	-	49.97%
	收入占主营比重		0.00%	0.00%	0.00%

由上表可以看出，伊之密主营收入来自于注塑机、压铸机、橡胶注射机的销售和配件加工收入，其中注塑机的毛利率水平在各期都低于其他几项收入的毛利率，分别为28.92%、29.09%、30.88%。而注塑机销售收入占比不超过各期主营

收入的 60%；同样地，报告期内辉源机械各项收入中，来自于震雄系列、巴斯顿系列注塑机销售的毛利率也相对最低，而此部分销售收入超过公司各期主营收入的 90%。毛利率低的销售收入构成公司绝大部分收入来源，这直接导致辉源机械的综合毛利率较低。

#### （2）经营模式差异

公司的经营模式有异于同行业上市公司，是辉源机械综合毛利率显著低于同行业公司的最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销售震雄系列、巴斯顿系列注塑机的收入占公司营收的 90%以上，公司根据客户订单内容，从震雄集团、宁波巴斯顿机械科技有限公司采购注塑机再卖给客户，此类业务收入的毛利率在各期内均不超过 11%。而相对于注塑机销售占比较大的同行业公司震雄集团、海天国际、伊之密，销售的注塑机系自行生产的产品、非贸易模式。同行业上市公司注塑机销售毛利率、行业平均与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表：

项 目	注塑机销售毛利率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震雄集团	-	21.03%	22.58%
海天国际	32.27%	32.44%	31.58%
伊之密	30.88%	29.09%	28.92%
同行业算术平均	31.58%	27.52%	27.69%
辉源机械	10.68%	11.00%	10.74%

报告期内 2013 年、2014 年，公司第一大供应商震雄集团注塑机销售的毛利率分别为 22.58%、21.03%，低于同行业其他上市公司水平。从震雄集团生产端，到辉源的最终销售端，在与其他上市公司面对同样客户市场的情况下，整体的注塑机销售毛利率水平与海天国际基本持平、稍稍高于伊之密。因此，作为震雄集团的客户，公司在这种经营模式下有显著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毛利率水平是合理的。

#### （四）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销售费用	651,370.88	1,420,185.80	2,564,751.50
管理费用	795,201.28	1,399,294.84	1,559,043.63
财务费用	1,174,567.27	2,007,888.15	1,049,587.18
期间费用合计	2,621,139.43	4,827,368.79	5,173,382.31
营业收入	<b>34,361,744.26</b>	<b>41,908,453.77</b>	<b>52,751,893.00</b>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1.90%	3.39%	4.86%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2.31%	3.34%	2.96%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3.42%	4.79%	1.99%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7.63%	11.52%	9.81%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小，分别为9.81%、11.52%、7.63%。

###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差旅、交通费	92,365.60	266,410.96	433,676.05
电话费	12,490.95	28,266.04	50,045.17
工资	348,315.00	598,065.00	780,740.00
广告费			21,200.00
业务招待费	5,840.50	21,349.00	16,794.50
运输费	189,333.83	496,452.80	1,241,328.36
其他	3,025.00	9,642.00	20,967.42
合计	<b>651,370.88</b>	<b>1,420,185.80</b>	<b>2,564,751.50</b>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主要有差旅、交通费、电话费、工资、广告费、业务招待费、运输费等构成。2013年、2014年、2015年1-6月，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256.48万元、142.02万元、65.14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依次为4.86%、3.39%、1.90%，呈下降趋势。报告期内公司逐渐将销售中心向华南地区集中，西南、华东、华北的销售收入占比逐渐下降，直接导致公司运输费用大幅度下降，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也随之降低。

##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工资	192,265.00	294,370.00	367,170.00
折旧费、摊销费	200,923.16	400,692.06	399,748.96
差旅、交通费	45,971.68	60,520.36	74,829.68
税费	144,357.38	265,448.86	273,484.16
社保费	113,844.96	195,253.96	189,383.57
办公费	23,663.62	21,900.58	88,480.21
业务招待费	-	6,196.00	3,575.00
水电费	3,126.62	8,779.95	7,232.94
劳保费	10,900.00	7,856.00	3,325.00
其他	60,148.86	138,277.07	151,814.11
<b>合 计</b>	<b>795,201.28</b>	<b>1,399,294.84</b>	<b>1,559,043.63</b>

2013年、2014年、2015年1-6月，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155.90万元、139.93万元、79.52万元，总体基本维持稳定；管理费用由工资、折旧摊销费、水费、社保劳保费、办公费、水电费等构成，占营业收入比重在报告期内依次为2.96%、3.34%、2.31%，各明细费用在2013年至2014年变化不大，管理费用占比在此间略有升高是因为公司2014年获取的营业收入略低于上年。

## 3、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利息支出，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利息	1,143,028.84	1,866,969.30	767,994.62
其中：利息收入	60,904.31	90,235.62	217,609.62
利息支出	1,203,933.15	1,957,204.92	985,604.24
手续费	24,497.95	17,997.19	219,484.72
其他	7,040.48	122,921.66	62,107.84
<b>合 计</b>	<b>1,174,567.27</b>	<b>2,007,888.15</b>	<b>1,049,587.18</b>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6月，公司的短期借款在各期末余额分别为1000万元、2600万元、2500万元，相应的利息支出依次约为99万元、196万元、120万元。财务费用分别大约为105万元、201万元、117万元，金额呈

逐年上升的趋势；从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来看，报告期内占比情况为 1.99%、4.79%、3.42%。

## （五）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报告期，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3,380,157.53	-362.26	11,127.9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3,949.92	83,856.69	-3,934.5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b>小 计</b>	<b>3,336,207.61</b>	<b>83,494.43</b>	<b>7,193.41</b>
减：所得税影响额	834,051.90	20,873.61	1,798.3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b>	<b>2,502,155.71</b>	<b>62,620.82</b>	<b>5,395.06</b>

### 1、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报告期内，2013年公司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127.97 元来自于处置固定资产的利得，2014年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362.26 元，2015年公司非流动性资产处置利得为 3,380,157.53 元，是公司将东港路用地（粤房地证字第 C2376238 号）投资入股汕头市澄海区金马塑料制品有限公司，该房地产的土地账面价值 1,123,189.69 元，房地产的房屋账面价值 3,856,652.78 元，合计 4,979,842.47 元，作价 836.00 万元投资入股，产生营业外收入 3,380,157.53 元。

### 2、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公司 2013 年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合计为 -3,934.56 元，主要是公司支付的残疾人就业保障金；2014 年 83,856.69 元主要是公司应付免付的债务。

公司 2015 年 1-6 月将长期挂账无需支付的预收账款 65,114.48 元转入“营业外收入-其他”，同期其他营业外支出 109,063.55 元，主要为补缴 2013、2014 年度土地使用税产生的 64,512.38 元滞纳金，产生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合计数 -43,949.92 元。

## （六）公司主要税项及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 1、公司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7%、6%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 2、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无。

## 六、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 （一）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库存现金	0.59	0.03%	8.78	3.06%	4.04	0.80%
银行存款	494.77	22.45%	19.55	6.80%	503.99	99.20%
其他货币资金	1,708.40	77.52%	259.02	90.14%	-	-
合 计	2,203.76	100.00%	287.35	100.00%	508.03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508.03 万元、287.35 万元和 2,203.76 万元。2015 年 6 月末货币资金余额 2,203.76 万元，较 14 年末增加 1,916 万元，主要是因为其它货币资金增加 1,449 万元，此部分货币资金为公司向银行申请办理银行承兑汇票存入的银行承兑保证金，使用受限终止日为汇票到期日。

2013年末、2015年6月末公司银行存款余额较大，主要原因分别是公司在2013年7月增资1000万元后，支付往来款500万元，2015年公司收回转让长期股权投资对价3060万元，支付相关款项后余额较大。

## （二）应收票据

2013年末、2014年末公司应收票据余额为27.84万元、47.68万元，2015年6月末公司应收票据金额为零，不存在已质押的应收票据。公司的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均用于向供应商付款或向客户退款，没有用于贴现或托收承付的情形。2015年6月30日已背书未到期的票据金额最大的前五项明细列示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	到期日	金额（元）
郑州市太平洋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5.01.22	2015.07.22	650,900.00
湖北龙腾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2015.03.25	2015.09.25	300,000.00
冰人制冰系统设备（重庆）有限公司	2015.03.06	2015.09.05	285,000.00
江西昌河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2015.04.15	2015.10.15	247,568.82
绵阳富临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5.01.08	2015.07.08	106,402.30
合计	-	-	1,589,871.12

## （三）应收账款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5年6月30日，公司的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余额	9,818,440.09	7,914,882.82	7,262,456.9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账龄分析法组合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坏账准备	545,237.00	519,107.60	390,089.32
应收账款净额	9,273,203.09	7,395,775.22	6,872,367.59

### 1、应收账款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余额	9,818,440.09	7,914,882.82	7,262,456.91
营业收入	34,361,744.26	41,908,453.77	52,751,893.00
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重	28.57%	18.89%	13.7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大致为726万元、791万元、981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3.77%、18.89%、28.57%，呈逐年上升趋势，2015年6月末该比重大幅上升，主要是因为部分客户的还未结算。公司对于应收账款较为严谨的管理，使得销售回款情况良好、应收账款总体水平较低。

## 2、应收账款账龄情况分析

报告期末，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比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比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875.01	89.12	43.75	630.28	79.63	31.51	672.31	92.57	33.62
1-2年	105.93	10.79	10.59	118.46	14.97	11.85	53.93	7.43	5.39
2-3年	0.90	0.09	0.18	42.76	5.40	8.55	-	-	-
合计	981.84	100.00	54.52	791.49	100.00	51.91	726.25	100.00	39.01

相较于2013年末、2014年末，公司2015年6月末应收账款余额稍大，为981.84万元，但账龄绝大部分在1年以内，回款风险较小。公司对销售收款做了合理管控：签订销售合同时，公司根据不同客户约定不同的结算方式：①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总额的30%，机器到厂验收调试合格后支付合同总额的50%，余款在验收合格之日起三个月内付清；②机器送达客户处二十天内一次性付清合同全款；③自出机之日起按每月为一期、分六期付清全款。在此基础上，公司对于应收账款较为严谨的管理也使得销售回款情况良好。

## 3、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

截至2013年12月31日，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重庆前卫宏华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379,000.00	1年以内	32.76%
华达（福建）玩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12,500.00	1年以内	19.45%
东莞市东耀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00,000.00	1年以内	19.28%
广东新家乐电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6,000.00	1年以内	4.08%
汕头市源丰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0,000.00	1年以内	3.72%
<b>合计</b>	-	<b>5,757,500.00</b>	-	<b>79.28%</b>

截至2014年12月31日，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广东益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39,000.00	1年以内	47.24%
重庆前卫宏华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020,000.00	1年以内	12.89%
广东金源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2,000.00	1年以内	5.58%
汕头市浪沙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6,000.00	1年以内	4.62%
广东新家乐电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6,000.00	1年以内	3.74%
<b>合计</b>	-	<b>5,863,000.00</b>	-	<b>74.08%</b>

截至2015年6月30日，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重庆前卫宏华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020,000.00	1-2年	10.39%
汕头市美致模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65,000.00	1年以内	9.83%
李曼莹	非关联方	820,000.00	1年以内	8.35%
广东蕾琪化妆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6,000.00	1年以内	6.17%
黄建春	非关联方	576,000.00	1年以内	5.87%
<b>合计</b>	-	<b>3,987,000.00</b>	-	<b>40.61%</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占各年总的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79.28%、74.08%和40.61%。13年、14年末应收账款客户集中度较高，15年6月末集中度大幅下降，公司客户的信用较好，应收账款回收风险很小。

#### 4、公司应收账款管理制度

公司制定了《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对应收账款管理和相关岗位的责任和权限做了明确说明，并将应收账款回收作为相关岗位的主要考核指标之一。目前公司的服务模式得到了市场的高度认可，为公司谨慎选择资信优良的客户奠定了基础，公司对应收账款的管理较为严谨。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大部分都在1年以内，从应收账款比例判断，公司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的会计政策是谨慎合理的。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制定了稳健的会计估计政策，应收款项计提的减值准备充分、合理；未来，公司不会因为应收款项突发减值而导致财务风险，同时公司将会继续加强对应收款项的回收管理工作，提高应收账款周转率。

#### （四）预付款项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5年6月30日，公司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2,553.36万元、1,187.45万元和1,102.00万元，占流动资产比重较高，分别为55.99%、31.33%和20.87%。公司预付账款主要为购置注塑机的预付款。

2014年末，公司账龄在1年以内、1至2年、2至3年、3年以上的预付账款比例依次为96.88%、1.84%、0.58%、0.7%，2015年6月末，公司所有预付款项的账龄均在1年以内。

截至2013年12月31日，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震雄营销（深圳）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433,176.87	1年以内	货未到，尚未结算
宁波巴斯顿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568,302.26	1年以内	货未到，尚未结算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	1年以内	材料未到，尚未结算
上海洲顶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2,280.00	1年以内	材料未到，尚未结算
汕头市精利机械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3,369.00	1年以内	材料未到，尚未结算
合计	-	24,767,128.13	-	-

截至2014年12月31日，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震雄营销（深圳）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768,284.28	1年以内	货未到，尚未结算
上海洲顶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7,430.00	1年以内	材料未到，尚未结算
东莞市汉亚工业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6,110.00	1-2年	材料未到，尚未结算

东莞市川一润滑油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0,000.00	1年以内	材料未到,尚未结算
宁波市鄞州新景机械配件厂	非关联方	103,309.25	1年以内	材料未到,尚未结算
合计	-	11,305,133.53	-	-

截至2015年6月30日,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震雄营销(深圳)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222,922.79	1年以内	货未到,尚未结算
宁波巴斯顿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505,305.00	1年以内	货未到,尚未结算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	1年以内	服务尚未完成
东莞市川一润滑油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4,296.00	1年以内	材料未到,尚未结算
上海洲顶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7,680.00	1年以内	材料未到,尚未结算
合计	-	10,310,203.79	-	-

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预付款项中除预付给宁波巴斯顿机械科技有限公司的购货款以外,不存在预付持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 (五) 其他应收款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5年6月30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净额分别约为76.45万元、57.16万元和39.58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1.68%、1.51%和0.75%。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如下:

单位:万元

种类	2015年6月30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8.93	100.00	9.35	19.12	39.5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b>合计</b>	<b>48.93</b>	<b>100.00</b>	<b>9.35</b>	<b>19.12</b>	<b>39.58</b>

(续)

种类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2.56	100.00	5.40	8.63	57.1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b>合计</b>	<b>62.56</b>	<b>100.00</b>	<b>5.40</b>	<b>8.63</b>	<b>57.16</b>

(续)

种类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0.48	100.00	4.03	5.00	76.4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b>合计</b>	<b>80.48</b>	<b>100.00</b>	<b>4.03</b>	<b>5.00</b>	<b>76.45</b>

2013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基本在1年以内，2014年末，其他应收款账龄大部分在1至2年，2015年6月末，绝大部分其他应收款账龄在2-3年，具体账龄情况如下表所示：

账龄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1年以内	15,523.38	3.17	171,754.74	27.46	803,819.74	99.88
1至2年	20,000.00	4.09	453,819.74	72.54	960.00	0.12
2至3年	453,819.74	92.74	-	-	-	-
<b>合计</b>	<b>489,343.12</b>	<b>100.00</b>	<b>625,574.48</b>	<b>100.00</b>	<b>804,779.74</b>	<b>100.00</b>

截至2015年6月30日，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元)	年 限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 余额合计的比例(%)
汕头市澄海区极速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3,819.74	2-3年	86.61
重庆大江渝强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	2-3年	6.13
汕头市百信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	1-2年	4.09
大连冰山集团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499.98	1年以内	2.96
代扣代缴员工社保费	非关联方	1,023.40	1年以内	0.21
<b>合 计</b>	-	<b>489,343.12</b>	-	<b>100.00</b>

截至2014年12月31日，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元)	年 限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 余额合计的比例(%)
汕头市澄海区极速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3,819.74	1-2年	67.75%
大连冰川集团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790.58	1年以内	24.10%
重庆大江渝强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	1-2年	4.80%
汕头市百信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	1年以内	3.20%
广东电网汕头澄海供电局	非关联方	964.16	1年以内	0.15%
<b>合 计</b>	-	<b>625,574.48</b>	-	<b>100.00</b>

截至2013年12月31日，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元)	年 限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 余额合计的比例(%)
汕头市澄海区极速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3,819.74	1年以内	52.66%
惠科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年以内	24.85%
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	1年以内	18.64%
重庆大江渝强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	1年以内	3.73%
福建中实招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60.00	1-2年	0.12%
<b>合 计</b>	-	<b>804,779.74</b>		<b>100%</b>

## (六) 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143.45	14.24%	169.25	11.50%	198.72	28.08%
在产品	16.75	1.66%	15.81	1.07%	14.82	2.09%
库存商品	846.89	84.09%	1,286.10	87.42%	494.25	69.83%

合 计	1,007.09	100.00%	1,471.16	100.00%	707.78	100.00%
-----	----------	---------	----------	---------	--------	---------

公司存货包括伺服电机、螺杆、避震脚等原材料以及辉源注塑机、注塑机、辅机和配件等。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无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情况，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七）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构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房屋及建筑物	4,386.22	83.56%	165.63	58.59%	173.39	54.82%
机器设备	785.55	14.97%	31.91	11.29%	36.75	11.62%
运输设备	68.39	1.30%	77.78	27.51%	96.55	30.52%
其他	8.79	0.17%	7.39	2.61%	9.63	3.04%
合 计	5,248.95	100.00%	282.71	100.00%	316.32	100.00%

#### （1）房屋及建筑物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5年6月30日，房屋及建筑物净值分别为173.39万元、165.63万元和4,386.22万元，占固定资产净值的比重分别为54.82%、58.59%和83.56%。2015年6月末较2014年末房屋及建筑物增加约4220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冷库、办公楼、厂房完工，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约4,620万元，用于对外投资减少约463万元、正常计提折旧。

#### （2）机器设备

机器设备主要包括电梯、镗床、车床、变压器等。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6月30日，机器设备账面价值分别为36.75万元、31.91万元和785.55万元，占固定资产的比重分别为11.62%、11.29%和14.97%。2013年、2014年，公司机器设备账面价值不大，2015年6月末公司从在建工程转入687万元、外购机器设备74.6万元，是导致当期机器设备账面价值大幅增加的原因。

### (3) 运输设备

公司运输设备包括轿车、载货汽车及客车等。报告期各期末，运输设备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96.55 万元、77.78 万元、68.39 万元，较为稳定，账面价值减少系公司正常计提折旧所致；各期末，运输设备占固定资产比重分别为 30.52%、27.51%、1.30%，该比重在 2015 年大幅下降主要是因为公司 2015 年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使得基数增加所致。

目前，公司固定资产状况良好，无减值风险。

## 2、固定资产折旧及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54,126,756.92	4,918,290.08	4,921,862.73
房屋及建筑物	43,966,323.32	2,400,000.00	2,400,000.00
机器设备	8,588,501.03	973,207.51	973,207.51
运输设备	1,388,268.09	1,388,268.09	1,388,268.09
其他	183,664.48	156,814.48	160,387.13
<b>二、累计折旧</b>	1,637,263.98	2,091,172.93	1,758,648.19
房屋及建筑物	104,073.64	743,667.05	666,067.01
机器设备	733,047.97	654,091.79	605,737.55
运输设备	704,374.99	610,497.91	422,743.75
其他	95,767.38	82,916.18	64,099.88
<b>三、账面净值合计</b>	52,489,492.94	2,827,117.15	3,163,214.54
房屋及建筑物	43,862,249.68	1,656,332.95	1,733,932.99
机器设备	7,855,453.06	319,115.72	367,469.96
运输设备	683,893.10	777,770.18	965,524.34
其他	87,897.10	73,898.30	96,287.25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机器设备	-	-	-
运输设备	-	-	-
其他	-	-	-
<b>五、账面价值合计</b>	52,489,492.94	2,827,117.15	3,163,214.54
房屋及建筑物	43,862,249.68	1,656,332.95	1,733,932.99
机器设备	7,855,453.06	319,115.72	367,469.96
运输设备	683,893.10	777,770.18	965,524.34
其他	87,897.10	73,898.30	96,287.25

## 3、期末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 4、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元）	预计办结时间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冷库	35,684,687.36	待定	正在办理中
冷链办公楼	2,253,745.38	待定	正在办理中
冷链厂房	4,527,890.58	待定	正在办理中
合计	42,466,323.32	-	-

注：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已取得冷库的房产证（澄字第 2000211726 号）。剩余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678.16 万元，以上固定资产目前均处于正常使用中，未办妥产权证书对公司的经营暂未产生不利影响。

#### 5、固定资产成新率

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元

固定资产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43,966,323.32	104,073.64	43,862,249.68	99.76%
机器设备	8,588,501.03	733,047.97	7,855,453.06	91.46%
运输设备	1,388,268.09	704,374.99	683,893.10	49.26%
其他	183,664.48	95,767.38	87,897.10	47.86%
合计	54,126,756.92	1,637,263.98	52,489,492.94	96.98%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的综合成新率为 96.98%，总体具有较高的成新率。房屋及建筑物的综合成新率较高，达到 99.76%，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公司新建冷库、办公楼、厂房转为固定资产；运输设备的成新率为 49.26%，相对较低，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未大规模新购运输设备；机器设备的成新率为 91.46%。总体上，公司固定资产没有面临淘汰、更新、大修、技术升级的风险。

### （八）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办公楼	-	103.23	-
冷库	-	3,000.00	-
厂房	-	209.41	-
宿舍楼	557.73	-	-
恒源冷链工程费用	84.67	148.00	50.40
恒源冷链工程工资	-	14.51	1.13

辉源厂区回填砂	352.23	494.05	-
冷库及月台桩基础	-	450.00	-
排水管道	7.49	7.49	-
专用材料	246.94	128.21	-
专用设备	-	90.48	-
安装费	-	-	-
待摊支出	4.76	-	-
<b>合计</b>	<b>1,253.83</b>	<b>4,645.38</b>	<b>51.53</b>

2014年年末在建工程较2013年末大幅上升，主要原因是公司2014年开始了冷库、厂房、办公楼的建筑工程，此部分工程已于2015年完工并转入固定资产，2015年6月末公司在建工程减少。报告期内各期末，在建工程均未出现减值。

### （九）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原值	累计摊销	净值	原值	累计摊销	净值	原值	累计摊销	净值
坝头1号土地	432.88	81.54	351.34	432.88	77.09	355.79	432.88	68.19	364.69
坝头2号土地	290.43	32.96	257.47	290.43	29.55	260.88	290.43	22.73	267.70
东港路用地	-	-	-	138.39	25.07	113.32	138.39	22.06	116.33
<b>合计</b>	<b>723.31</b>	<b>114.50</b>	<b>608.81</b>	<b>861.70</b>	<b>131.71</b>	<b>729.99</b>	<b>861.70</b>	<b>112.99</b>	<b>748.71</b>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均为土地使用权，未出现减值情况、未计提减值准备。2015年6月末无形资产减少121万元，除正常的无形资产摊销外，主要原因是2015年5月公司将东港路用地（粤房地证字第C2376238号）投资入股汕头市澄海区金马塑料制品有限公司，该土地2014年末账面净值为113.32万元。

### （十）开发支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开发支出。

### （十一）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61	12.90	-4.2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95	1.37	1.87
合 计	6.57	14.27	-2.37

各期末，公司未发现持有的各项资产存在减值迹象，除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外，未对其他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辉源机械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伊之密相比，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的比较如下表所示：

账 龄	辉源机械 计提比例 (%)		伊之密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1年以内 (含1年, 下同)	5.00	5.00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10.00	10.00
2-3年	20.00	20.00	20.00	20.00
3-4年	50.00	50.00	30.00	30.00
4-5年	80.00	80.00	50.00	5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通过上表可以看出，辉源机械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伊之密，结合公司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回款情况，公司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总体上是谨慎的，并且公司主要客户的信用较高，报告期内未发生大额的坏账损失。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已经按照会计准则的要求制定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的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各项减值准备的计提政策稳健、公允；公司严格遵照会计准则和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情况与公司的资产质量状况相符。

## (十二) 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其他非流动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预付工程设备款	234.90	99.20	-
合 计	234.90	99.20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均为预付工程设备款，2013年末、2014年末及2015年6月末余额依次为0万元、99.2万元和234.9万元。2015年6月末预付工程设备款余额主要包括：预付汕头市林德叉车经营有限公司设备款108.48万元，福州冰川制冷设备有限公司设备款76.32万元，预付鑫渔港宜兴雪人制冷设备有限公司设备款15.99万元。

### （十三）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长期待摊费用。

### （十四）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4.52	13.63	51.91	12.98	39.01	9.7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9.35	2.34	5.40	1.35	4.03	1.01
<b>合 计</b>	<b>63.88</b>	<b>15.97</b>	<b>57.31</b>	<b>14.33</b>	<b>43.04</b>	<b>10.76</b>

截止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5年6月30日，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分别为10.76万元、14.33万元和15.97万元。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主要来自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截止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5年6月30日，公司按照税法规定，以应收账款、其他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确认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计提递延所得税资产。

## 七、公司主要负债情况

### （一）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2,500.00	2,600.00	1,000.00

合计	2,500.00	2,600.00	1,000.00
----	----------	----------	----------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约定于期间 2015 年 1 月 16 日至 2020 年 1 月 16 日以国有土地使用证澄国用（变）字第 2006073 号、国有土地使用证澄国用（变）字第 2010116 号抵押向银行借款，担保责任的最高限额为人民币 4,000 万元，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抵押借款 2,500.00 万元。

报告期各期末，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 （二）应付票据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 1,504.24 万元、863.40 万元和 2,002.40 万元。

## （三）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商品材料款	162.56	577.10	478.81
合 计	162.56	577.10	478.81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商品材料款，其中，除 2014 年有应付巴斯顿的款项外，无其他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 （四）预收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账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85.38	338.99	1,044.72
1-2 年	27.45	42.74	323.69
2-3 年	7.00	18.03	-
合 计	319.83	399.76	1,368.40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款项主要为预收货款，账龄多为1年以内，且占预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逐年上升。公司无预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 （五）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计量公司应付给职工的工资薪金、福利费、社保费工会经费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75	12.00	11.96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0.03	0.02	0.05
合 计	19.77	12.02	12.01

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6月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约为11.96万元、12.00万元、19.75万元，2014年末应付职工薪酬中的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已于2015年发放。

## （六）应交税费

公司的主要税项为增值税、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各项应交税费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税费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9.99	6.44	7.36
企业所得税	110.65	3.00	6.68
个人所得税	0.03	0.03	0.03
城建税	0.70	0.45	0.52
教育费附加	0.30	0.19	0.37
地方教育费附加	0.20	0.13	-
土地使用税	-	32.06	16.03
印花税	0.36	0.13	0.17
堤围费	0.85	0.32	0.59
合 计	123.08	42.75	31.74

## （七）应付利息

公司的应付利息主要是短期借款应付利息、分期付息等额还本的长期借款应付利息，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付利息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分期付息等额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0.74	1.02	1.32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30	5.23	1.75
合 计	5.04	6.25	3.07

## （八）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款项性质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工程设备款	4,335.71	3,509.69	
往来款	-	1,617.20	1,234.70
代收待付款	0.27	-	
合 计	4,335.98	5,126.89	1,234.70

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欠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蔡沛钿	-	586.70	109.70
东莞市奥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	548.50	643.00
汕头恒源冷链仓储有限公司	-	482.00	482.00

因蔡沛钿为股份公司股东，任董事与副总经理，同时蔡沛钿在报告期内为奥维实业与恒源冷链的股东。辉源股份曾因资金周转紧张，向蔡沛钿、奥维实业以及恒源冷链拆借资金，借款双方未约定借款利息。公司及其关联方之间发生的资金拆借行为，虽然在报告期内的资金拆借履行了当时的内部程序，上述关联交易发生在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前，经清理规范上述资金拆借资金已结清。

## （九）其他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其他流动负债。

## （十）长期借款

报告期公司各期长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抵押并保证借款	340.00	400.00	52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20.00	120.00	120.00
合 计	220.00	280.00	400.00

公司长期借款由公司股东蔡汉光用个人自有粤房地权证汕字第 1000117439 号房产抵押并由陈春燕、蔡沛钿、广东辉源公司保证向广发银行汕头澄海支行借入 5 年期贷款 600 万元，期限：2013 年 4 月 7 至 2018 年 4 月 6 日，用于企业资金周转。截至 2015 年 6 月末，该笔借款余额为 340 万元。

## 八、股东权益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股东权益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或股本）	2,855.00	2,355.00	2,355.00
资本公积	-	-	-
盈余公积	23.74	23.74	23.48
未分配利润	541.47	213.66	211.3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454.55	2,621.66	2,610.80
股东权益合计	3,454.55	2,621.66	2,610.80

### （一）实收资本（或股本）

2015 年 6 月末，公司实收资本较 2014 年增长 500 万元，系公司 2015 年 3 月吸收合并属同一控制下的汕头恒源冷链仓储有限公司所致，吸收合并后，辉源机械注册资本由 2,355 万元增资至 2,855 万元，新增 500 万由恒源冷链注册资本并入。

### （二）盈余公积

根据公司法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报告期各期末，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 50% 以上的，可不再提取。公司盈余公积的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23.74	23.74	23.48
任意盈余公积	-	-	-
合 计	23.74	23.74	23.48

### （三）专项储备

公司专项储备为安全生产费。报告期，公司安全生产费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2015 年 1-6 月	29.27	5.08	-	34.35
2014 年度	20.99	8.28	-	29.27
2013 年度	13.34	7.65	-	20.99

报告期各期，公司专项储备本年增加数为公司计提的安全生产费。

### （四）未分配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未分配利润	213.66	211.33	191.67
加：本期净利润	330.73	2.58	21.8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0.26	2.18
其他	2.92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541.47	213.66	211.33

## 九、现金流量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大额现金流量变动情况如下：

###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84.53	3,849.56	5,810.44

2014 年度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 2013 年有所下降、2015 年 1-6 月稍高，主要是由于公司 2014 年预收账款比上年大幅减少，而应收账款增长有限。

## 2、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33.39	4,204.84	6,804.40

随着公司营业收入的减少，公司营业成本也随之降低，报告期内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也呈逐年下降趋势。

## 3、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46.64	958.02	64.03

公司 2014 年开始冷库、办公楼、厂房建设施工项目，使得 2014 年、2015 年用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期显著上升，此部分工程已于 2015 年完工并转入固定资产。

## 4、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到往来款	57.88	287.29	-
收到利息	3.92	12.66	26.06
收到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	233.22	442.77
合 计	61.80	533.17	468.83

2015 年 1-6 月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大幅减少，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未有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退回。

## 5、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支付销售费用	30.31	82.21	178.40
支付管理费用	34.47	21.85	70.65
支付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449.38	-	-
支付往来款	1,381.15	137.47	463.98
支付其他	8.65	14.55	31.62
合 计	2,903.96	256.08	744.65

2014 年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下降主要是因为公司的销售费用有所下降、支付往来款大幅降低。2015 年 1-6 月，公司支付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及往来款大幅提高，直接导致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

## 十、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会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 十一、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 （一）公司的主要关联方

####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广东新辉源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 63.27% 股份；蔡汉光、蔡沛钿分别持股新辉源投资的 51%、49% 股权
2	蔡汉光	公司实际控制人，与蔡沛钿、广东新辉源投资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持有本公司 5.23% 股份
3	蔡沛钿	公司实际控制人，与蔡汉光、广东新辉源投资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持有本公司 5.45% 股份

#### 2、持有公司前十及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广东佳奇投资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 20% 股份，董事陈晓铨持股 90% 的公司，任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总经理
2	陈春燕	持有本公司 4.69% 股份，实际控制人蔡汉光之妻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3	陈少芸	持有本公司 4.48% 股份，实际控制人蔡沛钿之妻

### 3、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公司职务
1	蔡汉光	董事长、总经理
2	蔡沛钿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3	陈晓铿	董事
4	陈兴翔	董事
5	王梦轩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6	王乐堃	监事
7	陈少群	监事
8	黄建筹	监事

### 4、与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对外投资情况
1	蔡勇	公司实际控制人蔡沛钿之子	持有广东兴信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30% 股权，兼任该公司董事

### 5、本公司控股或参股的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目前状态
1	汕头市澄海区金马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1. 联营公司（本公司持股 29.86%） 2. 董事陈兴翔持股 21.04%，任监事 3. 董事长蔡汉光曾持股 70% 4. 蔡汉光妹夫叶淮珊现持股 49.10%，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	本公司关联方 正常经营
2	广东兴信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1. 本公司曾持股 30% 的公司，董事蔡汉光曾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兼任董事长，蔡沛钿曾任公司董事，后将股权转让给蔡勇 2. 董事蔡沛钿之子蔡勇持股 30%	正常经营

### 6、报告期内前述人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序号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目前状态
1	汕头市澄海区兴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1. 董事长蔡汉光持股 10%，任董事 2. 董事蔡沛钿持股 10%	关联方

序号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目前状态
		3. 董事陈晓镔持股 10%，任董事	
2	汕头市海隆水产有限公司	1. 董事长蔡汉光持股 30%，曾任法定代表人兼任执行董事与经理，现任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关联方
3	东莞市奥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蔡沛钿持股 26%，任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关联方
4	汕头市金财会计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高管王梦轩持有 50%股份的公司，任监事	关联方
5	广东佳奇科技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1. 董事陈晓镔间接控制的公司，任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 2. 陈晓镔配偶黄汶华持股 3.9%，担任董事	关联方
6	广东佳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陈晓镔间接控制的公司，任董事长	关联方
7	汕头恒源冷链仓储有限公司	1. 董事蔡汉光曾持股 51% 2. 董事蔡沛钿曾持股 49%	已由本公司吸收合并
8	辉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蔡汉光曾实际控制该公司，任董事	股权已转让并辞去职务
9	宁波巴斯顿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蔡沛钿曾持股 40%的公司，任董事	股权已转让并辞去职务
10	江西省瑞金市辉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蔡沛钿曾持股 98%的公司，任法定代表人兼任执行董事	股权已转让并辞去职务
11	汕头恒源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董事陈兴翔曾持股 51%，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	股权已转让并辞去职务
12	汕头恒源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陈兴翔曾持股 49%，任监事	股权已转让并辞去职务

## (二) 关联方交易事项

### 1、经常性关联交易

####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5 年发生额		2014 年发生额		2013 年发生额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宁波巴斯顿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注塑机	以市场价定价	320.80	11.29	390.31	11.61	51.28	1.17
宁波巴斯顿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配件	以市场价定价	—	—	1.59	1.93	—	—
合计			320.80	11.29	391.90	13.54%	51.28	1.17

##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5年发生额		2014年发生额		2013年发生额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宁波巴斯顿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配件	以市场价定价	—	—	6.08	6.90	46.18	34.57
合计			—	—	6.08	6.90	46.18	34.57

## (3) 房产租赁情况

2015年7月26日，辉源有限与汕头市澄海区金马塑料制品有限公司签订了《厂房租赁合同》，约定金马塑料将其拥有的坐落于汕头市澄海区凤翔街道东港路五横一层加工车间、一层装配车间和二层整层出租给辉源公司，租赁建筑面积为3,200平方米，租金为15,000元/月，租期为自2015年8月1日至2016年7月31日。金马塑料拥有该厂房的《房屋所有权证》(证号：粤房地证字第C2376238号)。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 (1) 关联方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权人	担保事项	担保期限
广东辉源机械有限公司	蔡汉光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汕头澄海分行	600万个人银行贷款	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

2013年4月7日，蔡汉光以其妻子陈春燕自有房产（粤房地权证汕字第1000117439号）作为抵押，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澄海分行签订《个人借款合同》（编号：10530113017），合同约定：由广发银行汕头澄海分行向蔡汉光提供借款，借款用途为补充广东辉源机械有限公司资金周转，借款金额为600万元，借款利率为基准利率上浮30%，借款期限为5年，自实际提款日起算；若为等额本金或等额本息方式还款的，按月分期偿还贷款本、息，还款期数为60期，每月的20日为还款日；担保方式为：由陈春燕、蔡沛钿、广东辉源机械有限公司提供全程连带责任担保；由陈春燕以自有房产（粤房地权证汕字第

1000117439 号) 提供抵押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

蔡汉光仅以其个人名义替辉源有限借款、用于补充公司资金周转一事, 蔡汉光、陈春燕、蔡沛钿、广东辉源机械有限公司四方订立协议进行约定: 本金还款及支付借款利息义务均由辉源公司承担。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尚有 340 万元借款未还。

上述关联担保均发生于有限公司阶段, 公司在有限公司阶段未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有限公司阶段的公司章程也未对关联担保需要履行的程序进行明确规定, 但上述关联担保均履行相关的决策程序。股份公司成立后, 2015 年 9 月 17 日召开的第一临时股东大会上对该项关联担保进行了审查与确认, 公司章程对公司关联交易和对外担保都进行了明确的规定, 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并严格按照制度执行。

## (2) 辉源机械吸收合并恒源冷链

报告期内, 公司存在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

合并前, 恒源冷链与辉源有限在仓库租赁、货物仓储、水产品及果蔬的初级加工方面存在经营范围重合的情况, 且当时两公司存在部分资产混同等现象。通过吸收合并恒源冷链, 有利于消除两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形、规范关联交易, 有利于规范公司治理。

2015 年 3 月 30 日, 经广东辉源机械有限公司及汕头恒源冷链仓储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 决定辉源有限吸收合并恒源冷链, 合并基准日为 2015 年 3 月 31 日, 合并后存续的辉源有限注册资本由 2355 万元增加为 2855 万元, 且根据双方签订的《公司合并协议》, 双方合并基准日后的所有资产负债及相关各项权利义务均由存续的辉源有限无条件承接。

2015 年 4 月 17 日恒源冷链成立清算组, 汕头市澄海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澄海登记内备字[2015]第 15000803380 号备案登记通知书。

2015 年 4 月 20 日合并相关两公司在《羊城晚报》刊登吸收合并的公告, 2015 年 6 月 15 日辉源有限向汕头市澄海区工商行政管理局作出债务清偿及债务担保情况的说明, 至合并公告 45 日内未有债权人要求清偿债务和提供债务担保。

2015年6月17日，汕头市澄海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澄海核变通内字[2015]第1500142656号核准注销登记通知书，恒源冷链注销；同日，汕头市澄海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澄海核变通内字[2015]第1500142681号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并下发了注册号为4405832000000865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核准辉源有限注册资本变更、本次吸收合并完成。

被合并方汕头恒源冷链仓储有限公司自2013年10月18日设立，注册资金500万元；广东辉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在合并前注册资本2355万元。合并前合并双方股东均为蔡汉光和蔡沛钿两个自然人，且股权结构一致，均为蔡汉光持股51%、蔡沛钿持股49%。合并后公司股东仍然为蔡汉光和蔡沛钿，二人持股比例仍然分别为51%和49%。

此次吸收合并，系按照其被合并方实收注册资本为作价依据。合并日恒源冷链账面价值4,970,844.28元，除办公设备净值6,393.74元外，其余均为货币性资产。合并日被合并方注册资本（实收资本）500万元，合并后公司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增加500万元，合并中并未另行支付其他对价。

合并后辉源有限的各资产、负债、净资产按交接双方清查确认的资产负债账面价值入账，恒源冷链账面价值超过股东投入资本部分计入存续的辉源有限资本公积，低于股东投入资本部分以存续辉源有限的税后利润弥补，吸收合并完成后，恒源冷链解散，优化了公司财务状况。

合并前后恒源冷链及辉源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合并前恒源冷链股权结构：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蔡汉光	255.00	51.00
蔡沛钿	245.00	49.00
合 计	500.00	100.00

合并前辉源有限股权结构：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蔡汉光	1,201.05	51.00
蔡沛钿	1,153.95	49.00
合 计	2,355.00	100.00

合并后辉源有限股权结构：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蔡汉光	1,456.05	51.00

蔡沛钿	1,398.95	49.00
合计	2,855.00	100.00

本次吸收合并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实际未支付合并对价，恒源冷链的合并日账面净资产为 4,970,844.28 元，小于其实收资本 500 万元，吸收合并导致辉源有限 2015 年 1-6 月所有者权益中未分配利润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其他项减少 29,155.72 元。辉源有限、恒源冷链及其股东未因此次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行为产生相关纳税义务。

###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蔡沛钿	其他应付款	-	5,867,027.57	1,097,027.27
东莞市奥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	5,485,000.00	6,430,000.00
汕头恒源冷链仓储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	4,820,000.00	4,820,000.00

### (4) 关联方股权交易

#### ①转让广东兴信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30%股权

报告期内，公司曾持有广东兴信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30%的股权，由于担保行业不景气，投资期间公司无分红及其他实质性投资收益，未实现股东预期的投资收益，也不符合公司治理的投资收益原则，加之公司流动资金不充足，2015 年 4 月 15 日，公司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公司持有广东兴信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30%的股权转予公司股东蔡沛钿之子蔡勇。2015 年 4 月 16 日，双方签订转让协议，约定蔡勇以 3,060 万元受让辉源有限持有的兴信融资担保公司的股权。该转让标的已经北京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整体评估价值 3073.55 万元，为快速变现以补充流动资产、降低财务费用，转让价格低于标的评估价值系公司为快速变现做出的合理折价。

此次股权转让履行了法定程序，经过兴信融资担保及辉源有限股东会（股东大会）批准，取得广东省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同意批复，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和备案等手续。

#### ②投资金马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汕头市澄海区金马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方。2013年11月13日，汕头市工商局出具澄海核变通内字[2013]第1300301167号核准变更通知书变更金马塑料法定代表人为蔡汉光；变更金马塑料股东为蔡汉光（持股比例为70%）、陈兴翔（持股比例为30%）。

2015年4月27日，汕头市工商局出具澄海核变通内字[2015]第1500084393号核准变更通知书变更金马塑料法定代表人为叶准珊；变更金马塑料股东为叶准珊（持股比例为70%）、陈兴翔（持股比例为30%）。

2015年5月26日，汕头市宏碁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汕宏评[2015]房366号《房地产估价报告》，对辉源有限位于汕头市澄海区东港路辉源有限公司（建筑面积8164.73平方米，土地使用权面积3635.87平方米）的工业地产（粤房地证字第C2376238号）进行评估，确定估价对象的公开市场价格为835.84万元。同日，金马塑料召开股东会，决议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为2,800万元；股东变更为叶准珊、陈兴翔、辉源有限；叶准珊出资1,374.80万元，陈兴翔出资589.20万元；辉源有限出资836万元。辉源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辉源有限以自有房产（粤房地证字第C2376238号）的评估价取整作价836万元，投资金马塑料。辉源有限入股后金马塑料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叶准珊	1,374.80	49.10
陈兴翔	589.20	21.04
辉源有限	836.00	29.86
<b>合计</b>	<b>2,800.00</b>	<b>100.00</b>

2015年6月3日，汕头市澄海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澄海核变通内字[2015]第1500132136号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金马塑料股东变更。

此次股权投资履行了法定程序，经过股东会批准，取得国家机关批准，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和备案等手续。

### （三）关联方应收应付预收预付款项余额

#### 1、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 2、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关联方应付款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蔡沛钿	-	5,867,027.57	1,097,027.27
东莞市奥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	5,485,000.00	6,430,000.00
汕头恒源冷链仓储有限公司	-	4,820,000.00	4,820,000.00
宁波巴斯顿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	4,173,919.90	-
合计	-	20,345,947.47	12,347,027.27

注：宁波巴斯顿机械科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曾经的关联方（公司董事蔡沛钿曾持股40%的公司，任董事），报告期内蔡沛钿已经持有该公司的股权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并辞去董事职务。

### 3、公司预收关联方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预收关联方款项。

### 4、公司预付关联方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关联方预付款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宁波巴斯顿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505,305.00	-	568,320.26
合计	505,305.00	-	568,320.26

## （四）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就公司近两年及一期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公司董事、监事会分别发表了意见，认为公司两年及一期发生的关联交易均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上述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利润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根据《审计报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声明与承诺并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系以市场价定价，未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利益。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关联交易显失公允或存在其他利益安排的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建立健全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 （五）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经核查，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章程（草案）》，明确规定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对关联交易应执行回避制度，并明确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

## （六）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和承诺

### 1、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对于在公司经营过程中，根据业务需要与关联方进行的关联交易，公司将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对关联交易的规定，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基本原则、决策程序、回避制度、信息披露等措施，将关联交易的数量和对经营成果的影响降至最小程度。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等制定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回避表决制度和信息披露制度；进一步完善独立董事制度，加强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监督；进一步健全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平、公正、公允，避免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 2、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为规范和减少公司关联交易，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本承诺出具日后，本人将尽可能避免与辉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本人承诺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辉源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本人有关关联交易承诺将同样适用于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重要关联方，本人将在合法权限内促成上述人员履行关联交易承诺。”

(2) 公司及管理层就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的声明如下：

“除已披露的情形外，本人及本人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与广东辉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和分公司（下称“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本人将规范并减少与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并避免违规占用公司资金及其他资源；本人将促使本人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与公司之间进行的关联交易按照公平、公开的市场原则进行，并依法履行相应的交易决策程序。本人将促使本人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不会通过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特殊或不当利益，不会进行有损公司利益的关联交易。

近两年内，除已经披露的对外投资、关联交易等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情形。公司的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公司经营不存在不利影响。

本公司及本公司管理层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制度，规范决策重大对外担保、委托理财、对外投资、关联交易等事项。

本公司及管理层保证上述声明完全真实，并愿意承担因上述声明不实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 **十二、需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一）期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二）或有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 **（三）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十三、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2015年8月10日，根据北亚洲（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京亚评报字[2015]第088号《资产评估报告》，以2015年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辉源有限净资产评估值为5,456.47万元，增值额2,001.92万元，增值率57.95%。

此次资产评估采用的主要评估方法为成本法（资产基础法），公司资产评估增值主要是：1. 存货评估增值，主要原因是企业存货账面仅为成本价值，评估值按照市场销售价格扣除相关税费，所以存货评估增值。2. 固定资产增值，增值原因为房屋建筑物评估值包含账面值未核算的资金成本及部分未分摊的工程费用；设备市场售价变化和评估所用经济年限确定成新率有差异综合所致。3. 非流动资产，主要是无形资产的增值，增值幅度较大。无形资产评估增值的主要原因是估价对象于2006年和2010年转让所得，原始入账价值为委托方于2006年和2010年的购地价格，于估价基准日当地工业用地市场价格有一定的增长；账面原值中，投资利息财务处理与评估确定的价值考虑的因素不同；且账面价值为企业摊销后账面值。公司未根据本次资产评估的结果调账。

### 十四、股利分配和最近两年一期利润分配情况

#### （一）股利分配一般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 （二）最近两年一期实际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股利分配。

## （三）挂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后，公司股利分配政策沿用《公司章程》中规定的股利分配制度。

# 十五、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 1、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5年6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70.21%、79.28%、74.37%，维持在较高水平，存在一定的偿债风险。公司对银行短期借款存在一定程度的依赖，较多地运用了财务杠杆支撑自身的发展。如公司无法通过其它渠道获得经营所需资金，公司业务的进一步发展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受到不利影响。

### 2、流动资金不足的风险

公司采购注塑机时为全款出机，而客户付款方式大多采用分期付款，分期期限在半年到一年之间，资金压力形成循环，这种循环必须建立在良性的基础上才能保证资金周转正常。目前公司相对行业大型生产商规模偏小，抗风险能力相对薄弱，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5年6月30日，流动比率分别为0.79、0.39、0.55，速动比率分别为0.23、0.12、0.33，公司流动资金不充足，若公司不能持续获取足够的利润和现金流入，则可能导致无法如期偿还银行短期借款的本息。

### 3、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实际控制人蔡汉光、蔡沛钿、陈少芸、陈春燕四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合计控制公司80.00%的股份，其中，蔡汉光、蔡沛钿分别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及副董事长兼副总经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

人事、财务管理均具有控制权。公司已制定了适合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防止控股股东利用控制权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进行不当控制。若公司实际控制人蔡汉光、蔡沛铤利用其对公司的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或其他方式对公司的经营、投资、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对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产生不利影响，存在因股权集中及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带来的风险。

#### 4、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风险

目前公司已经建立了一套比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但由于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的规范化时间不长，内控制度在执行过程中难免会遇到一些偏差，仍需要在实践中检验，这也会对公司治理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控制执行不到位、公司治理不善而给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的风险。

#### 5、补办房产证的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拥有汕头市澄海区金鸿公路东侧澄国用（变）用第 2006073 号（2015 年 9 月 17 日改为澄国用（变）用第 2015058 号）、澄国用（变）用第 2010116 号土地使用证，该两块土地上建有建筑物约 29329.66 平方米，包括冷库及附属楼、北侧厂房、东侧宿舍楼及仓库、沿金鸿公路边办公楼。除冷库及其附属楼已取得澄字第 2000211726 号房产证外，其余建筑物的房产证相关手续正在办理之中：北侧厂房及东侧宿舍楼及仓库正在办理相关结算及相关竣工验收手续，取得验收合格后即可办理产权证；沿金鸿公路边办公楼还未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但公司正积极采取整改措施，争取及时办证。未取得产权证的房屋不存在完全无法办理的问题，补办事项正在进展之中，公司正在积极完善相关产权证书取得手续，补办房产证具有较大的可行性、可预期。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已经采取如下措施：

##### ①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

2015 年 9 月 18 日，公司控股股东广东新辉源投资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蔡汉光、蔡沛铤签署了《关于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的建筑物相关厨房风险及拆（搬）迁等全部费用的声明》，主要声明内容如下：

“承诺人承诺将无条件及不可撤销的承担位于澄国用（变）用第 2006073 号土地及澄国用（变）用第 2010116 号土地使用证上尚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的

建筑物因被有关主管部门认定为违反相关法律规定而被要求公司承担的罚款、拆除（或搬迁）等责任，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均由承诺人承担。该建筑物被要求拆除而导致公司财产的损失，由承诺人以现金形式向广东辉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予以全额补偿。”

②公司已安排专人负责上述房屋产权证的办理，加强与汕头市澄海区住房与城乡建设局、汕头市澄海区国土资源局的沟通，加快产权证办理速度。

## 6、市场竞争风险

从整体上看，注塑机行业在中国属于完全竞争性行业，规模普遍比较小，国内注塑机行业生产厂商集中度较低，中低端产品竞争激烈。未来市场竞争的加剧可能会限制本公司销售规模的增长速度，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和行业地位。倘若公司未能准确判断行业发展的市场动态及发展趋势，及时进行技术升级及业务模式创新，伴随着其他中小企业的不断发展壮大和国外厂商加速在中国设厂的本土化经营，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风险将会加大。

## 7、技术人才缺失的风险

公司长期销售全球销量领先的注塑机厂商震雄集团的产品，以及注塑机、机械手及周边配套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随着我国注塑机行业的快速发展，业内的人才竞争日益激烈，技术人员的技术水平与研发能力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综合体现，能否维持技术人员队伍的稳定，并不断吸引优秀技术人员加盟，关系到公司能否保持经营的稳定性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随着公司规模扩大、市场地位提高，人才短缺将成为制约公司快速发展的因素之一。

## 8、供应商相对单一的风险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6月，公司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同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88.76%、92.64%、96.05%，集中度高。其中，公司各期向震雄营销（深圳）有限公司的采购金额都最大，占比分别为83.18%、79.52%、79.49%，采购内容为震雄系列注塑机。如果客户订单指明购买该供应商的机器，而供应商因意外事件出现停产、经营困难、交付能力下降等情形，公司需要调整供应商，这将会在短期内对公司的采购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

## 十六、报告期内公司纳税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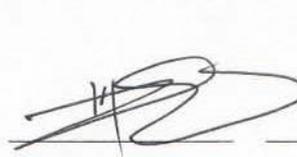
本公司取得了当地税务部门出具的无违法违规证明。经核查其纳税记录，主办券商认为：公司已依法办理税务登记；报告期内，公司执行的税种、税率符合现行中国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享受的税收优惠合法、合规、真实、有效；相关主管部门已确认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被税务部门处罚的情形。

## 第五节 有关声明

###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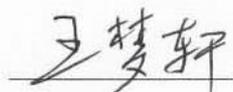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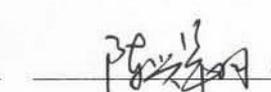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蔡汉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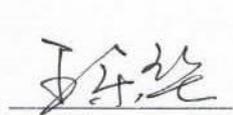
  
蔡沛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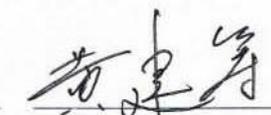
  
陈晓彬

  
王梦轩

  
陈兴翔

  
陈少群

  
王乐堃

  
黄建筹



广东辉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 11月 18日

##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小组成员签名： 李想                      宋彩霞  
李想    宋彩霞

项目负责人签名： 何永平  
何永平

法定代表人签名： 陶永泽  
陶永泽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11月18日

###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张正乾

张正乾

经办律师： 杨晓云

杨晓云

经办律师： 彭京

彭京



####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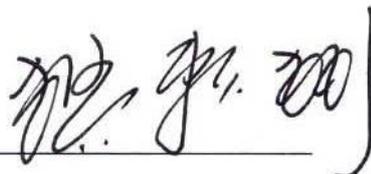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 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 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杨剑涛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杨轶彬



肖铁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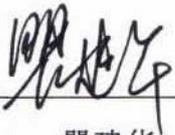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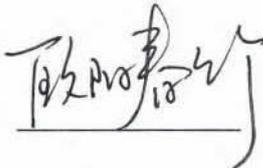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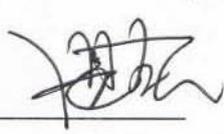
2015年11月18日

##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瞿建华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欧阳春竹

  
谌友良

亚洲（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第六节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正文完）